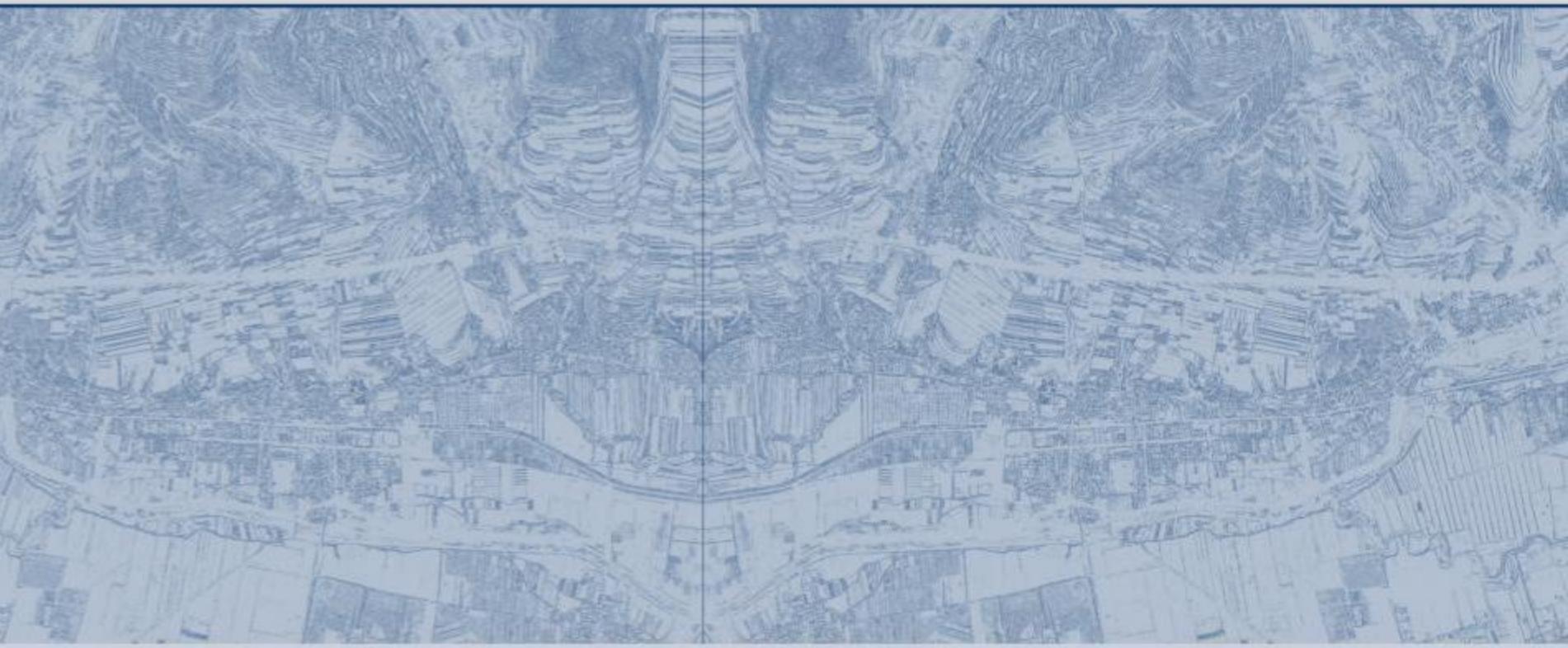


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页河子遗址保护规划

(2020-2035)



陕西省文化遗产研究院
2020年4月



2017 年度图纸报审专用章
陕西省文化遗产研究院
资质等级: 文物勘察设计甲级 【0101SJ0016】
业务范围: 古建、规划、近现代建筑、古遗址
文物保护工程监理甲级 【0101JL0024】
国家文物局监制
工程设计乙级 【A261009582】
城乡规划编制乙级 【陕城规编第 (082041) 号】

项目名称: 贡河子遗址保护规划 (2019—2035 年)

委托单位: 宁夏回族自治区隆德县文化旅游广电局

主编单位: 陕西省文化遗产研究院

设计资质: 文物勘察设计甲级 (文物设甲字 0101SJ0016)

协编单位: 陕西普宁工程结构特种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资质: 文物勘察设计乙级 (文物设乙字 S0302SJ01)

院 长: 周萍

审 核: 丁平
项目负责: 李冲
编制人员: 周阳

编制日期: 2020 年 4 月

对《国家文物局关于页河子遗址保护规划意见的函》的回复

一、国家文物局文件

国家文物局

文物保函〔2020〕103号

国家文物局关于页河子遗址保护规划意见的函

宁夏回族自治区文物局：

你局《关于报送页河子遗址保护规划的请示》（宁文物发〔2019〕40号）收悉。经研究，我局原则同意所报规划。

一、所报规划尚需做以下必要的修改和完善：

（一）加强考古资料整理和研究，客观评价页河子遗址的文物价值，进一步明确遗址保护现状、破坏因素、发展趋势等，补充和平村建设、村庄人口和农业耕种等方面评估内容。

（二）应根据考古工作成果和保护管理需要，合理调整保护区划及其具体边界；建设控制地带应细化分类，针对村庄、农田、山区等不同土地利用和现状建设强度，调整管理规定和具体控制性指标，增强可操作性。应根据扰土深度控制和水土保持需求，进一步明确保护范围内允许耕作的范围、品种和耕作方法。

（三）合理确定展示方式，建议现阶段以现状保护为主，

- 1 -

不宜大规模开发利用。不同意建设展示馆；应论证青兰高速线路调整、村庄搬迁、围栏防护、水利设施拆除、渝河整治及景观恢复的可行性，高速选线应避让遗址保护范围；补充北峰渠改道的位置。

二、请你局指导地方人民政府组织规划编制单位，按照上述意见，对规划进行必要修改和完善后，按照《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改革的若干意见》的要求，将页河子遗址保护规划报请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公布，并督促地方人民政府将其纳入国土空间规划，积极组织有关部门逐步实施。

三、规划中涉及的文物保护与展示、环境整治、相关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实施前应按程序报批。

四、请你局指导和协调地方人民政府在保护规划的指导下，进一步做好页河子遗址文物保护的各项保护、管理工作，切实保护文物本体及周边环境安全，确保规划顺利实施。

专此函复。



公开形式：依申请公开

国家文物局办公室秘书处

2020年2月6日印发

初校：刘清

终校：陈起

- 2 -

二、回复

(一) 加强考古资料整理和研究，客观评价页河子遗址的文物价值，进一步明确遗址保护现状、破坏因素、发展趋势等，补充和平村建设、村庄人口和农业耕种等方面评估内容。

(1) 加强考古资料整理和研究，客观评价页河子遗址的文物价值

修改见文本第 2 页，第三章 价值评估，第 04 条 价值评估

1. 文物价值

(1) 历史价值

页河子遗址时间长、面积大、文化内涵丰富，是宁夏近年来发现的最有价值的新石器时代遗址。遗址是宁夏地区历史文化的重要见证及典型实例，为建立渭水流域新石器时代晚期文化谱系及宁夏南部地区新石器时代文化的面貌和序列研究提供了佐证，对宁夏南部地区的文化特征研究具有重要的历史价值。

页河子遗址具有明显的仰韶文化特征。从页河子遗址已有的考古工作可知，遗址发现的房址、窑址、骨器作坊、排水沟、灰坑等符合仰韶文化的聚落布局形式，其中典型的如房址多呈圆角方形，偶见圆形或椭圆形，白灰抹地，符合仰韶文化中早期房屋以圆形单间为多，后期以方形多间为多的特点。页河子遗址是中华文明史上仰韶文化时期的重要一环，因此具有较高的历史研究价值。

页河子遗址是陇东地区齐家文化遗存的代表。齐家文化与龙山文化是不同民族系统的文化，在很长一段时间是并存的。陇东地区齐家文化遗址经发掘的有镇原常、固原店河，西吉兴隆，固原海家湾、灵台桥村、海原菜园子遗址。结合这些遗址的发掘资料看，页河子龙山时代遗存与上述遗址的面貌接近，特别是与常山下层，海原菜园子遗存有密切的关系，后者应该是前者的前身，是齐家文化的源头之一。页河子遗址出土的陶器充分证明了遗址的齐家文化特征，是开展相关研究的重要实证。

页河子遗址反映了多种文化因素在陇东地区交流融合的历史过程。页河子遗址仰韶晚期遗存与陇东地区已发现的仰韶晚期遗存的性质基本相同，大地湾第九区和页河子仰韶晚期遗存的彩陶同样以变体鸟纹、弧线纹、弧线三角和网格纹为主，其时代基本相同。页河子龙山时代遗存第二期二段的年代相当于秦魏家和皇娘娘台为代表的齐家文化年代，并且文化性质亦相同，因此二者当属于同一文化—齐家文化。页河子遗址对研究陇东地区文化融合史具有重要价值。

(2) 艺术价值

页河子遗址出土的陶器具有新石器时代明显的彩陶文化特征，具有典型的实物见证价值。仰韶时代出土陶器的陶质以泥质和夹砂的桔红和桔黄色陶为主，有少量的磨光陶；还有极少量的仰韶文化早中期的陶片，彩陶均为泥质砖红色，黑彩，花纹为弧线三角和圆点纹。龙山时代遗存中的陶容器以夹砂和泥质的桔红及桔黄色陶占绝大多数，有少量的泥质灰陶及夹砂灰褐陶，有极少量的彩陶。

页河子遗址出土的陶器造型优美，仰韶文化晚期陶器使用了泥条盘成器形，然后将器壁拍平制造的手制方法，器表装饰各种精美的纹饰或用红彩或黑彩画出绚丽多彩的几何形图案及动物形花纹，说明当时已有一定的审美需求，从已出现的蚌饰、骨饰等装饰品类型中能看出人类美学早期的萌芽及当时人们的审美情趣，具有一定的艺术价值。

(3) 科学价值

页河子遗址为了解五千多年前的社会文化面貌和社会经济形态提供了较为重要的实物资料，在新石器时期人类群居生活、聚落的建筑布局、考古学等方面具有多学科研究价值。页河子遗址的选址符合仰韶文化在河流两岸经长期侵蚀而形成的阶地上或在两河汇流处较高而平坦的地方选址的一般特征。页河子遗址出土的陶器体现了当时的制陶技艺水平，各地的居住营地中有专门烧制陶器的窑场和作坊，从页河子遗址出土的窑址可证明这一点。

2. 社会文化价值

页河子遗址作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能够起到与文物保护单位级别相对应的社会教育、文化普及的作用，有效提升精神文明建设水平。页河子遗址的保护对地方的文化发展具有积极的推进作用，通过对页河子遗址的保护利用及文化宣传，能够丰富产业类型，改善当地居民生活水平，从而带动地方经济发展。

修改见说明第 12 页，3、综合评估，3.1 价值评估，3.1.1 文物价值

1. 历史价值

(1) 页河子遗址时间长、面积大、文化内涵丰富，是宁夏近年来发现的最有价值的新石器时代遗址。遗址是宁夏地区历史文化的重要见证及典型实例，经考证页河子先民在此居住长达近百年，发现了原始房址、作坊、排水沟、灰坑等遗迹多处，并出土了石器、陶器、骨器等珍贵文物 100 余件。页河子遗址为建立渭水流域新石器时代晚期文化谱系及宁夏南部地区新石器时代文化的面貌和序列研究提供了佐证，对宁夏南部地区的文化特征研究具有重要的历史价

值。

(2) 页河子遗址具有明显的仰韶文化特征。仰韶文化是一个以农业为主的文化，农耕带给页河子氏族最主要的食物来源，这时期他们处在最典型的父系社会阶段，是农耕最发达、农业比较繁荣的时期，农业的发展和繁荣为先民的定居创造了有利条件。仰韶文化聚落建筑的布局整齐有序，其村落或大或小，比较大的村落的房屋有一定的布局，周围有一条围沟，村落外有墓地和窑场。从页河子遗址已有的考古工作可知，遗址发现的房址、窑址、骨器作坊、排水沟、灰坑等符合仰韶文化的聚落布局形式，其中典型的如房址多呈圆角方形，偶见圆形或椭圆形，白灰抹地，符合仰韶文化中早期房屋以圆形单间为多，后期以方形多间为多的特点。随着页河子遗址等仰韶文化遗址的多处发现，地下遗存验证了史书记载的正确性。仰韶文化研究对于重建古史、探寻中华文明的源头、研究中华文明史意义重大，而页河子遗址是中华文明史上仰韶文化时期的重要一环，因此具有较高的历史研究价值。

(3) 页河子遗址是陇东地区齐家文化遗存的代表。齐家文化与龙山文化是不同民族系统文化，在很长一段时间是并存的。齐家文化时间跨度在约公元前 2200 年至公元前 1600 年一距今 4000 年左右，主要分布于黄河上游（东至陕西的渭水上游、西至青海湟水流域，北至宁夏和内蒙古），现在一般认为其与仰韶文化有联系，为羌系民族的文化。龙山文化年代为公元前 2500 年至公元前 2000 年一距今 4500 年左右。分布于黄河中下游的河南、山东、山西、陕西等省。龙山文化继承了大汶口文化，一般认为是东夷系统民族的文化。陇东地区齐家文化遗址经发掘的有镇原常、固原店河，西吉兴隆，固原海家湾、灵台桥村、海原菜园子遗址。结合这些遗址的发掘资料看，页河子龙山时代遗存与上述遗址的面貌接近，特别是与常山下层，海原菜园子遗存有密切的关系，后者应该是前者的前身，是齐家文化的源头之一。但是随着文化的变迁，陇东地区的齐家文化越来越受到中原地区特别是客省庄文化的影响，而与河湟地区的齐家文化的面貌有一定的区别，河湟地区的齐家文化更多地受到马家窑文化的影响，东部双耳器较少，而三足器稍多。陇东地区的齐家文化也影响到客省庄文化，在关中西部发现的客省庄文化遗存中，其双耳罐、刻划纹三耳罐及高领折肩罐等类器物应是受到陇东地区齐家文化影响的产物。页河子遗址出土的陶器充分证明了遗址的齐家文化特征，是开展相关研究的重要实证。

(4) 页河子遗址反映了多种文化因素在陇东地区交流融合的历史过程。页河子遗址仰韶晚期遗存与陇东地区已发现的仰韶晚期遗存的性质基本相同，和大地湾第九区及半坡晚期遗存相比较，三者均以桔红或桔黄色陶为主，纹饰以绳纹和线纹居多，附加堆纹也占有较大的比例，

篮纹较少。器物组合均为盆、钵、罐、瓮、缸类及尖底瓶，三者有形制相同或接近的卷沿或折沿有肩盆、斜直壁浅腹盆、敛口大平底钵、腹饰鸡冠状鳌手的夹砂折沿罐及敛口平沿泥质罐，平沿尖底瓶和器盖等。在瓮缸类和罐口沿内侧均有抹泥加厚的作风，鸡冠耳盛行。大地湾第九区和页河子仰韶晚期遗存的彩陶同样以变体鸟纹、弧线纹、弧线三角和网格纹为主，其时代基本相同。页河子龙山时代遗存第二期二段的年代相当于秦魏家和皇娘娘台为代表的齐家文化年代，并且文化性质亦相同，页河子遗址 T303⑤：34 高领折肩罐与秦魏家 M89 的同类器和皇娘娘台 M38：1 相同，H311：26 与秦魏家 89：1 双大耳罐相同，T303⑤：23 与秦魏家 M89：2 双大耳罐相同，H311：11u 与秦魏家 M38：7 盆相同，H106：20 与秦魏家 H40：3 器盖接近，尊形器和皇娘娘台所出的相同，而且二者同以桔黄和桔红色陶为主，绳纹中也常见麦粒状粗绳纹，主要器类亦相同，因此二者当属于同一文化—齐家文化。页河子遗址龙山时代二期一段的年代当稍早于秦魏家和皇娘娘台遗址。页河子遗址对研究陇东地区文化融合史具有重要价值。

2. 艺术价值

页河子遗址出土的陶器具有新石器时代明显的彩陶文化特征，具有典型的实物见证价值。仰韶时代出土陶器的陶质以泥质和夹砂的桔红和桔黄色陶为主，有少量的泥质灰陶；纹饰中以绳纹和线纹为主，附加堆纹也有一定的比例，有少量的磨光陶；彩陶数量较少，以黑彩为主，极少量者为白彩，白彩颜料颗粒较粗。还有极少量的仰韶文化早中期的陶片，有弦纹罐和窄唇卷沿彩陶盆，彩陶均为泥质砖红色，黑彩，花纹为弧线三角和圆点纹。龙山时代遗存中的陶容器以夹砂和泥质的桔红及桔黄色陶占绝大多数，有少量的泥质灰陶及夹砂灰褐陶，纹饰以以磨光和素面为大宗，其次为篮纹和麦粒状绳纹，另外有一定数量的附加堆纹和少量刻划纹，方格纹极少，有极少量的彩陶。

页河子遗址出土的陶器造型优美，仰韶文化晚期陶器使用了泥条盘成器形，然后将器壁拍平制造的手制方法，器表装饰各种精美的纹饰或用红彩或黑彩画出绚丽多彩的几何形图案及动物形花纹，说明当时已有一定的审美需求，如颜色以桔红或桔黄为主，表面纹饰有绳纹、划线纹、蓝纹、乳丁纹、剔刺纹等，另外还有不少彩陶片，主要为黑彩，多绘于泥质桔黄陶上，极少量者为浓厚之白彩，极少部分有灰白陶衣，主要花纹母题有弧线纹、网状纹，宽带纹、圆点纹，空心或实心的弧线三角纹和钩状纹等。从已出现的蚌饰、骨饰等装饰品类型中能看出人类美学早期的萌芽及当时人们的审美情趣，具有一定的艺术价值。

3. 科学价值

页河子遗址为了解五千多年前的社会文化面貌和社会经济形态提供了较为重要的实物资料，在新石器时期人类群居生活、聚落的建筑布局、考古学等方面具有多学科研究价值。页河子遗址的选址位于渝河北岸的二级台地上，地势平坦，周边有渝河水系经过，这里土地肥美，有利于农业、畜牧，取水和交通也很方便，适宜居住，是新石器时代晚期人类氏族聚落较集中的区域，符合仰韶文化在河流两岸经长期侵蚀而形成的阶地上或在两河汇流处较高而平坦的地方选址的一般特征。发掘出土的生产工具和加工工具主要有石斧、石钵、骨簇、石镰、石刀等，在生产工具中农业生产工具占着重要的地位，石纺轮、骨锥、骨针等用以进行原始的纺织和缝纫，反映了当时农业生产发展的制度。狩猎工具有骨簇、石矛等，说明狩猎仍然是页河子先民生活来源的主要组成部分。生活用具主要有彩陶罐、瓶等，说明由于定居和原始农业的开始，人们为了满足日常炊饮、炊食、取水、贮藏等生活的需要，陶器制作应运而生并得以发展。页河子遗址出土的陶器体现了当时的制陶技艺水平，仰韶文化制陶业发达，制陶技术最能代表当时的手工业经济发展的水平，各地的居住营地中有专门烧制陶器的窑场和作坊，从页河子遗址出土的窑址可证明这一点。

3.1.2 社会文化价值

(1) 页河子遗址的保护具有广泛的社会效益，将页河子遗址作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能够起到与文物保护单位级别相对应的社会教育、文化普及的作用，有效提升精神文明建设水平。

(2) 页河子遗址的保护对地方的文化发展具有积极的推进作用。通过保护工作的实施可以推动当地文物保护工作的深入开展，培养更多的文物保护人才，积累相关工作经验，还能让当地老百姓提高对文物保护工作的认识，提升文物保护意识，支持文物保护工作，同时促进社会和谐，共同进步。

(3) 通过对页河子遗址的保护利用及文化宣传，能够丰富产业类型，改善当地居民生活水平，从而带动地方经济发展。

(2) 进一步明确遗址保护现状、破坏因素、发展趋势等

修改见文本第 3 页，第 08 条 保护现状评估

1. 遗址本体

已钻探及发掘的遗迹点经过人为扰动，保护现状一般，其它未经过考古工作的遗址保护现状较好。被 G22 青兰高速及北峰渠占用且分割的遗址部分保护现状较差，另外遗址上挖坑取土、种树对遗址均有一定程度的破坏。

2. 附属文物

重要文物陈列于博物馆或文物管理所。保存条件较好。

3. 破坏因素及发展趋势

页河子遗址主要破坏因素为人为破坏，即道路及水利设施等新建建设的破坏。自然破坏因素如雨水、冲沟等因降水量较小而破坏程度较轻。

修改见说明第 14 页，3.2.2 保护现状评估

1. 遗址本体

已钻探及发掘的遗迹点经过人为扰动，且为自然覆土回填，未进行科学回填，因此保护现状一般；其它未经过考古工作的遗址基本保持原样，保护现状较好。被 G22 青兰高速及北峰渠占用且分割的遗址部分保护现状较差，另外遗址上挖坑取土、种树对遗址均有一定程度的破坏。

2. 附属文物

重要文物分别陈列于宁夏回族自治区博物馆、固原博物馆及隆德县文物管理所。保存条件较好。

3. 破坏因素及发展趋势

页河子遗址主要破坏因素为人为破坏，即道路及水利设施等新建建设的破坏。自然破坏因素如雨水、冲沟等因降水量较小而破坏程度较轻。

(3) 补充和平村建设、村庄人口和农业耕种等方面评估内容

修改见文本第 3 页，第 9 条，环境现状评估，2. 现状环境

页河子遗址周边用地以山地、农林用地为主，兼有村庄建设用地及水域。其中北面主要是山地及农林用地，与遗址性质比较协调；南面有农林用地、渝河及村庄和平村，和平村建筑密度较大，部分民居紧邻遗址甚至占压遗址，建筑外观与页河子遗址不协调。

修改见说明第 14 页，3.2.3 环境评估，2. 现状环境

页河子遗址周边用地以山地、农林用地为主，兼有村庄建设用地及水域。其中北面主要是山地及农林用地，主要以耕种为主，主要作物为小麦，基本保持传统的农耕生产生活方式，与遗址性质比较协调。南面有农林用地、渝河及村庄和平村，和平村现有 275 户，1104 人，基本集中在页河子遗址南侧地势较为低缓的地区并向两侧发展，建筑密度较大，部分民居紧邻遗址甚至占压遗址。民居主要为一层建筑，砖混结构，少数民居建筑外观艳丽、色彩夸张、体量较大，新建红机砖平房或单坡式建筑外立面贴白色瓷片，色彩及外观与页河子遗址不协调。

(二) 应根据考古工作成果和保护管理需要,合理调整保护区划及其具体边界;建设控制地带应细化分类,针对村庄、农田、山区等不同土地利用和现状建设强度,调整管理规定和具体控制性指标,增强可操作性。应根据扰土深度控制和水土保持需求,进一步明确保护范围内允许耕作的范围、品种和耕作方法。

(1) 应根据考古工作成果和保护管理需要,合理调整保护区划及其具体边界:

修改见文本第 5 页,第七章 保护区划与管理规定,第 18 条 保护区划

保护区划分为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两级,其中建设控制地带分为一类和二类两类。保护区划总面积 70.71 公顷。

1. 保护范围

北至遗址分布范围的北边界,南至北源头,东至阳洼沟,西至命儿沟,面积 19.75 公顷。

2. 建设控制地带

北至保护范围外扩 200 米处的等高线,南至 G312 国道北边界,西至保护范围外扩 200 米处的现状道路,东至保护范围外扩 200 米处的现状道路及其南北向延伸线。面积 50.96 公顷。

(1) 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北至北源头与保护范围南边界重合,南至 G312 国道北边界,西至保护范围外扩 200 米处的现状道路,东至保护范围外扩 200 米处的现状道路及其向南延伸线。面积 18 公顷。

(2) 二类建设控制地带

北至保护范围外扩 200 米处的等高线,南至北源头与保护范围南边界重合,西至保护范围外扩 200 米处的现状道路,东至保护范围外扩 200 米处的现状道路及其向北延伸线。面积 32.96 公顷。

修改见说明第 16 页,4、保护区划,

4.1 现行保护区划存在问题分析

现行保护范围未能包含页河子遗址的现有分布范围,不能对页河子遗址实施完整保护;建设控制地带未进行分级控制,因此未能控制和平村的建设;区划边界过于机械,与所在山形地势结合程度不够,实施的可操作性不强;为完整保护页河子遗址所包含的全部历史信息,本规划将调整页河子遗址的保护区划。

4.2 保护区划调整原因与必要性

1. 根据考古工作成果,保护页河子遗址的安全性和完整性。

2. 页河子遗址周边环境现状。

3. 保护区划实施的可操作性。

(2) 建设控制地带应细化分类,针对村庄、农田、山区等不同土地利用和现状建设强度,调整管理规定和具体控制性指标,增强可操作性。

修改见文本第 6 页,第 20 条 建设控制地带管理规定

1. 严禁开山取石、取土、烧砖等破坏遗址及地貌的行为。

2. 严禁对遗址环境造成破坏的工业污染项目,已有的要限期治理或搬迁。

3. 保持一类建设控制地带内和平村现有规模及建筑密度,禁止新建建筑。因遗址所处台地与南侧和平村之间最少也有 10 米的高差,因此现有建筑高度不应超过 9m,建筑材料与色彩采用当地传统材料及常用色彩并应与遗址相协调,不协调的应改造或整治。

4. 严格控制二类建设控制地带内的建设强度,所有建设工程必须按法定程序报批后实施。

5. 不得建设影响文物环境风貌的各类人工旅游景点。

6. 不得污染环境,禁止倾倒垃圾、向河道排放污水等。

(3) 应根据扰土深度控制和水土保持需求,进一步明确保护范围内允许耕作的范围、品种和耕作方法。

修改见文本第 6 页,第 19 条 保护范围管理规定

1. 不得进行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严禁有损遗址安全的挖坑取土、打井、挖水渠、开路、葬坟等活动。因特殊情况需要进行的,必须保证文物保护单位的安全,经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并征得国家文物局同意后方可进行。

2. 只能进行与遗址保护、展示有关的建设项目,所有工程必须按法定程序报批后实施。

3. 承担遗址保护、展示工程的设计施工单位,应当具有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资质,持有相应等级的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

5. 遗址保护、展示设施的形式要与整体环境相协调,体量不宜过大,高度不超过 3 米。

6. 保护范围内禁止种植高大的乔木,避免过长的植物根系破坏地下遗存。

7. 对扰土深度进行控制,保护范围内除 2013 年考古钻探区域外,其他区域允许采用休耕轮作方式耕种农作物,但仅限于小麦等低矮、耐旱、耐寒的浅根系作物品种,扰土深度控制在 1 米以内。

8. 除保护及展示设施外，已有危害遗址及整体环境的建(构)筑物和其它设施应搬迁或拆除。

(三) 合理确定展示方式，建议现阶段以现状保护为主，不宜大规模开放利用。不同意建设展示馆；应论证青兰高速线路调整、村庄搬迁、围栏防护、水利设施拆除、渝河整治及景观恢复的可行性，高速选线应避让遗址保护范围；补充北峰渠改道的位置。

(1) 合理确定展示方式，建议现阶段以现状保护为主，不宜大规模开放利用。不同意建设展示馆：

修改见文本第 8 页，第十一章 利用规划

第 39 条 利用原则

页河子遗址的利用应遵循“保护为主、少量展示”的原则，在遗址保护的前提下，通过展示利用体现遗址的内涵。在考古工作尚未全面开展、遗址整体情况仍有待研究的情况下，应以保护为主，主要对现状进行展示。

第 40 条 利用对象及内容

现阶段以页河子遗址保存现状为利用对象，将来可进行历史、文化、考古等综合展示利用。

第 41 条 利用强度与方式

1. 利用强度

现阶段以遗址的保护为主，不进行大规模开放展示利用，控制展示范围，避免过度展示。不得在遗址上进行复原建设。

2. 利用方式

现阶段仅在考古发掘的遗存集中分布区内对 5 个探方点进行现状标识展示。将来可在考古工作的支撑下进行模拟展示。

第 42 条 展示主题

以页河子遗址的特色及其历史文化价值为展示主题，突出宁夏地区新石器时代遗址的重要地位。

第 43 条 利用功能分区

1. 展示区

利用展示说明牌对 5 个探方点进行现状标识展示。

2. 服务区

结合出入口设置管理及游客服务区。

第 44 条 展示路线

出入口—标识展示点，以步行为交通方式。

第 45 条 展示与服务设施

在遗址南面、G312 国道北侧、渝河西侧设置管理、服务综合用房。

修改见说明第 20 页，8、利用规划

8.1 利用目标

页河子遗址的利用应以文物保护为前提，力求实现展示利用与保护相结合，并达到体现遗址的真实性、可读性和历史文化价值、实现遗址社会教育功能的目标。

8.2 利用对象及内容

现阶段以页河子遗址保存现状为利用对象，将来可以页河子遗址分布情况及周边环境为利用对象，包括遗址的分布范围、整体格局、考古工作成果、遗址历史文化价值阐释与展示、附属文物展示等综合方面。

8.3 利用方式

现阶段以页河子遗址的现状保护为主，不进行遗址的大规模开放展示利用，仅在考古发掘的遗存集中分布区内对 5 个探方点进行现状标识展示。远期在考古工作的支撑及满足文物保护要求的前提下，可考虑部分区域进行考古发掘成果的模拟展示，如房址、灰坑、窑址等。

8.4 展示主题

以页河子遗址的特色及其历史文化价值为展示主题，突出宁夏地区新石器时代遗址的重要地位。

8.5 利用功能分区

8.5.1 展示区

利用展示说明牌对 T201-T203、T301-T303、T104-T109、T101-T102、T103 这 5 个探方点进行现状标识展示。

8.5.2 服务区

结合出入口设置管理及游客服务区。

8.6 展示路线

出入口一标识展示点，以步行为交通方式。

8.7 展示与服务设施

在遗址南面、G312 国道北侧、渝河西侧设置管理、服务综合用房，包括办公、咨询、休憩、公共盥洗设施等，面积 100 平方米。

(2)应论证青兰高速线路调整、村庄搬迁、围栏防护、水利设施拆除、渝河整治及景观恢复的可行性，高速选线应避让遗址保护范围；补充北峰渠改道的位置。

修改见文本第 6 页，第 22 条 保护措施

1. 围栏保护

对页河子遗址考古发掘及钻探区进行围栏保护，防止取土、穿行等人为破坏。

2. 扰土深度控制

遗址上植被的土层扰动深度不得超过考古文化层埋深的安全距离，因此扰土深度应控制在 1 米以内，植物的根系超过 1 米的需进行铲除等治理手段。

修改见说明第 17 页，5.2 保护措施

5.2.1 围栏保护

对页河子遗址考古发掘及钻探区进行围栏保护，防止取土、穿行等人为破坏。围栏外观应简洁、大方并与周边环境相协调，长度约 400 米。

5.2.2 扰土深度控制

根据遗址表面的水土保持需求对页河子遗址保护范围内进行扰土深度控制。根据 2013 年钻探工作形成的《隆德县沙塘镇新石器时代遗址勘探报告》，地下遗存埋深距地表深度为 1~4 米，遗址上植被的土层扰动深度不得超过考古文化层埋深的安全距离，因此扰土深度应控制在 1 米以内，植物的根系超过 1 米的需进行铲除等治理手段。

修改见文本第 7 页，第九章 环境规划

第 24 条 环境治理

1. 改造

将现有的电力设施埋地改造处理，新建的电力电讯设施沿道路地下埋设。利用遗址内部分

现有土路改造为砂石路面作为展示及管理巡查道路。

2. 搬迁

搬迁保护范围内占压遗址的民居及建设控制地带内的水利基建队预制场。统一搬迁至建设控制地带范围外。

3. 外观整治

对一类建设控制地带内的民居进行建筑外观整治，去除白瓷片，材料以砖、石为主，色彩以土黄色为主。

第 25 条 环境质量保护

1. 环境质量要求

页河子遗址所在区域的大气、地表水、土壤等的环境质量应符合国家环境质量标准。

2. 污染治理要求

页河子遗址保护区划内严禁随意倾倒、堆放垃圾，设立垃圾收集设施，按照需要建立移动垃圾站，禁止焚烧秸秆等造成空气污染和危害文物安全的行为。

第 26 条 生态保护

1. 维护地形地貌

维护页河子遗址所在地的山体、水系、台地等自然地形地貌，保持遗址分布区内视线通透。

2. 水土流失治理

可以保留农业耕种的方式，通过覆盖在地表作物的保土固土作用保持水土，使其成为养地作物，同时起到保护历史环境的作用。

3. 水系疏浚

保护渝河水体水质，防止河道污染，定期疏浚，维护水系的自然形态。

第 27 条 景观保护

保护组成页河子遗址历史环境的山体、植被、农田、河流等自然环境要素，维护遗址空间景观的整体背景，恢复对地形地貌的破坏。

修改见说明第 18 页， 6.3 环境治理

6.3. 1 改造

遗址分布区电线杆较多， 电线横穿遗址区上空， 将现有的电力设施埋地改造处理。新建的电力电讯设施沿道路地下埋设。

利用遗址内部分现有土路改造为砂石路面作为展示及管理巡查道路。长度约 235 米。

6.3. 2 搬迁

搬迁保护范围内占压遗址的民居及建设控制地带内的水利基建队预制场。统一搬迁至建设控制地带范围外。面积约 1035 平方米。

6.3. 3 外观整治

对一类建设控制地带内的民居进行建筑外观整治， 现有民居建筑的外观材料应以砖、石为主， 去除白瓷片等与遗址风貌不协调的部分， 色彩以土黄色为主。面积约 53900 平方米。

6.4 环境质量保护

6.4. 1 环境质量要求

页河子遗址所在区域的大气、地表水、土壤等的环境质量应符合国家环境质量标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防治遗址区域大气污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地表水环境国家标准》防治渝河水体污染，保护地表水水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土壤环境质量标准》的要求，防止土壤污染，保护土壤环境质量。

6.4. 2 污染治理要求

页河子遗址保护区内严禁随意倾倒、堆放垃圾，设立垃圾收集设施，按照需要建立移动垃圾站，解决遗址区内生产、生活垃圾处理问题。禁止焚烧秸秆等造成空气污染和危害文物安全的行为。

6.5 生态保护

6.5. 1 维护地形地貌

维护页河子遗址所在地的山体、水系、台地等自然地形地貌，保持遗址分布区内视线通透。遗址保护范围内禁止挖坑取土等生产活动。

6.5. 2 水土流失治理

由于遗址表面的覆土易受到雨水冲刷、风蚀、暴雨侵蚀等自然破坏，导致水土流失甚至形成冲沟，因此可以保留农业耕种的方式，通过覆盖在地表作物的保土固土作用保持水土，使其成为养地作物，同时起到保护历史环境的作用。

6.5. 3 水系疏浚

注重水源涵养和水系保护，保护渝河水体水质，防止河道污染，定期疏浚，维护水系的自然形态，禁止污水及各种废弃物的排放。保护区划范围内共 4020 立方米。

6.6 景观保护

保护组成页河子遗址历史环境的山体、植被、农田、河流等自然环境要素，保留现状农田肌理，保护渝河形态、水量、水质，禁止污水及各种废弃物的排放，维护遗址空间景观的整体背景。逐步恢复由于开山取土、农业灌溉供水管道、道路等对地形地貌的破坏，参考历史环境资料进行历史植被研究及保育。

陕西省文化遗产研究院

2020 年 4 月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页 河 子 遗 址 保 护 规 划

(2020—2035)

【文本】

陕西省文化遗产研究院

2020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则	1	第 20 条 建设控制地带管理规定	6
第 01 条 规划概况	1	第八章 保护措施	6
第二章 文物概况	1	第 21 条 保护措施要求	6
第 02 条 遗址本体	1	第 22 条 保护措施	6
第 03 条 附属文物	1	第 23 条 应急预案	6
第三章 价值评估	2	第九章 环境规划	7
第 04 条 价值评估	2	第 24 条 环境治理	7
第四章 保护对象	2	第 25 条 环境质量保护	7
第 05 条 文物构成	2	第 26 条 生态保护	7
第 06 条 历史环境	3	第 27 条 景观保护	7
第五章 现状评估	3	第十章 管理规划	7
第 07 条 保存现状评估	3	第 28 条 完善“四有”工作	7
第 08 条 保护现状评估	3	第 29 条 保护经费	7
第 09 条 环境现状评估	3	第 30 条 人员编制	7
第 10 条 管理现状评估	4	第 31 条 管理规章制度	8
第 11 条 利用现状评估	4	第 32 条 管理设施	8
第 12 条 考古研究现状评估	4	第 33 条 管理机构的责权范围	8
第 13 条 现存主要问题	5	第 34 条 日常管理工作	8
第六章 规划目标、原则与对策	5	第 35 条 防灾减灾	8
第 14 条 规划目标	5	第 36 条 监测	8
第 15 条 规划原则	5	第 37 条 培训和队伍建设计划	8
第 16 条 基本对策	5	第 38 条 宣传、教育计划	8
第 17 条 重点任务	5	第十一章 利用规划	8
第七章 保护区划与管理规定	5	第 39 条 利用原则	8
第 18 条 保护区划	5	第 40 条 利用对象及内容	8
第 19 条 保护范围管理规定	6	第 41 条 利用强度与方式	8

第 42 条 展示主题	9
第 43 条 利用功能分区	9
第 44 条 展示路线	9
第 45 条 展示与服务设施	9
第 46 条 游客开放容量测算	9
第 47 条 利用与展示服务设施要求	9
第十二章 考古研究规划	9
第 48 条 考古工作要求	9
第 49 条 考古工作计划	9
第 50 条 研究计划	9
第十三章 规划分期	9
第 51 条 规划分期	9
第 52 条 分期依据	9
第 53 条 各期实施重点	9
第十四章 经费估算	10
第 54 条 经费估算	10
第十五章 附则	10
第 55 条 文本的法律效力	10
第 56 条 规划解释权	10
第 57 条 执行时间	10

第一章 总则

第 01 条 规划概况

1. 项目名称

页河子遗址保护规划。

2. 位置

页河子遗址位于宁夏回族自治区固原市隆德县沙塘镇和平村北渝河北岸的二级台地上，东经 $106^{\circ} 00' 18.8''$ ，北纬 $35^{\circ} 35' 24.6''$ ，海拔高度 1957 米。

3. 文物类型

古遗址。

4. 保护级别与公布时间

2013 年 5 月，页河子遗址被国务院公布为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5. 规划类型

本规划是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页河子遗址的文物保护规划，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及《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规划编制审批管理办法》等编制。

6. 编制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2017 年修正）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 年修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 年修正）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修正）
5. 《中国文物古迹保护准则》（2015）
6. 《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2003）
7. 《考古遗产保护与管理宪章》（1990）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2017 年修正）
9.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规划编制要求（修订稿草案）》（2017）
10. 《国务院关于加强文化遗产保护的通知》（2005）
11. 《宁夏回族自治区文物保护条例》（2006）

12. 《宁夏隆德县页河子新石器时代遗址发掘简报》（1990）

13. 《隆德页河子新石器时代遗址发掘报告》（1997）

14. 《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申报登记表》（2009）

15. 《隆德县沙塘镇新石器时代遗址勘探报告》（2013）

7. 规划范围

北至遗址分布范围外扩 200 米处的等高线，南至 G312 国道北边界，西至遗址分布范围外扩 200 米处的现状道路，东至遗址分布范围外扩 200 米处的现状道路及其南北向延伸线。面积 70.71 公顷。

8.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 2020～2035 年。

第二章 文物概况

第 02 条 遗址本体

页河子遗址于 1984 年进行文物普查时发现，东临阳洼沟，西接命儿沟，南自北源头，北至北峰渠以北。1986 年北京大学考古系和固原展示馆对页河子遗址进行了发掘，发掘区位于遗址的南部，发掘总面积 400 平方米。页河子遗址文化层厚 2～5 米，文化层堆积比较简单，除少数探方上层有汉代扰坑及汉代的陶罐和弩机外，均为新石器时代的遗存，明显可分为两大期，为仰韶文化晚期及龙山时代的遗物。仰韶文化晚期的遗存在发掘中仅发现灰坑，龙山时代遗存中发现硬土面房屋 1 座，白灰面残迹 2 处，灰坑 81 个。

页河子遗址 2013 年开展钻探工作，钻探面积 27182 平方米，发现灰坑 28 处，房址 8 处，窑址 1 处。钻探发现有房址、骨器作坊、排水沟、灰坑多处。出土的陶器主要是仰韶文化时期和龙山文化时期。

第 03 条 附属文物

页河子遗址出土的附属文物有仰韶文化晚期遗物：包括生活用具和生产工具、装饰品。生活用具中主要的器形有盆、钵、罐、瓮(缸)类和尖底瓶。生产工具有陶质、石质、骨质、角质者。装饰品有陶质、石质和骨质者。龙山时代遗物包括陶容器、生产工具、装饰品、卜骨。

第三章 价值评估

第 04 条 价值评估

1. 文物价值

(1) 历史价值

页河子遗址时间长、面积大、文化内涵丰富，是宁夏近年来发现的最有价值的新石器时代遗址。遗址是宁夏地区历史文化的重要见证及典型案例，为建立渭水流域新石器时代晚期文化谱系及宁夏南部地区新石器时代文化的面貌和序列研究提供了佐证，对宁夏南部地区的文化特征研究具有重要的历史价值。

页河子遗址具有明显的仰韶文化特征。从页河子遗址已有的考古工作可知，遗址发现的房址、窑址、骨器作坊、排水沟、灰坑等符合仰韶文化的聚落布局形式，其中典型的如房址多呈圆角方形，偶见圆形或椭圆形，白灰抹地，符合仰韶文化中早期房屋以圆形单间为多，后期以方形多间为多的特点。页河子遗址是中华文明史上仰韶文化时期的重要一环，因此具有较高的历史研究价值。

页河子遗址是陇东地区齐家文化遗存的代表。齐家文化与龙山文化是不同民族系统的文化，在很长一段时间是并存的。陇东地区齐家文化遗址经发掘的有镇原常、固原店河，西吉兴隆，固原海家湾、灵台桥村、海原菜园子遗址。结合这些遗址的发掘资料看，页河子龙山时代遗存与上述遗址的面貌接近，特别是与常山下层，海原菜园子遗存有密切的关系，后者应该是前者的前身，是齐家文化的源头之一。页河子遗址出土的陶器充分证明了遗址的齐家文化特征，是开展相关研究的重要实证。

页河子遗址反映了多种文化因素在陇东地区交流融合的历史过程。页河子遗址仰韶晚期遗存与陇东地区已发现的仰韶晚期遗存的性质基本相同，大地湾第九区和页河子仰韶晚期遗存的彩陶同样以变体鸟纹、弧线纹、弧线三角和网格纹为主，其时代基本相同。页河子龙山时代遗存第二期二段的年代相当于秦魏家和皇娘娘台为代表的齐家文化年代，并且文化性质亦相同，因此二者当属于同一文化—齐家文化。页河子遗址对研究陇东地区文化融合史具有重要价值。

(2) 艺术价值

页河子遗址出土的陶器具有新石器时代明显的彩陶文化特征，具有典型的实物见证价值。仰韶时代出土陶器的陶质以泥质和夹砂的桔红和桔黄色陶为主，有少量的磨光陶；还有极少量的仰韶文化早中期的陶片，彩陶均为泥质砖红色，黑彩，花纹为弧线三角和圆点纹。龙山时代

遗存中的陶容器以夹砂和泥质的桔红及桔黄色陶占绝大多数，有少量的泥质灰陶及夹砂灰褐陶，有极少量的彩陶。

页河子遗址出土的陶器造型优美，仰韶文化晚期陶器使用了泥条盘成器形，然后将器壁拍平制造的手制方法，器表装饰各种精美的纹饰或用红彩或黑彩画出绚丽多彩的几何形图案及动物形花纹，说明当时已有一定的审美需求，从已出现的蚌饰、骨饰等装饰品类型中能看出人类美学早期的萌芽及当时人们的审美情趣，具有一定的艺术价值。

(3) 科学价值

页河子遗址为了解五千多年前的社会文化面貌和社会经济形态提供了较为重要的实物资料，在新石器时期人类群居生活、聚落的建筑布局、考古学等方面具有多学科研究价值。页河子遗址的选址符合仰韶文化在河流两岸经长期侵蚀而形成的阶地上或在两河汇流处较高而平坦的地方选址的一般特征。页河子遗址出土的陶器体现了当时的制陶技艺水平，各地的居住营地中有专门烧制陶器的窑场和作坊，从页河子遗址出土的窑址可证明这一点。

2. 社会文化价值

页河子遗址作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能够起到与文物保护单位级别相对应的社会教育、文化普及的作用，有效提升精神文明建设水平。页河子遗址的保护对地方的文化发展具有积极的推进作用，通过对页河子遗址的保护利用及文化宣传，能够丰富产业类型，改善当地居民生活水平，从而带动地方经济发展。

第四章 保护对象

第 05 条 文物构成

根据 1986 年的考古发掘，页河子遗址发现了房址、灰坑、窑址三类。附属文物包括生活用具和生产工具、装饰品、陶容器、卜骨。分类见表 1。

表 1 文物构成简表 1

分期	类型	名称
仰韶文化晚期	灰坑	H201、H202
	生活用具	盆、敞口盆、曲腹盆、小盆、彩陶盆、钵、夹砂罐、彩陶罐、泥质罐、瓮缸类、尖底瓶、杯、假圈足碗、三足盘、盘、彩陶鳌手、

龙山时代		鸟头状鳌手
	生产工具	陶刀陶球、陶纺轮、石球、石纺轮、多头石斧(圆状石器)、骨锥、三棱骨锥、骨簇、鹿角器
	装饰品	陶笄陶环、彩陶璧状饰、石笄、骨笄、骨针
	房址	F301
	灰坑(部分)	H136、H153、H143、H148、H304
	陶容器	高领折肩罐、夹砂侈口深腹罐、泥质双耳罐、泥质单耳罐、夹砂单耳罐、夹砂双耳罐、筒形双耳杯、鬲、鬲足、斝、盉、豆盘、豆柄、圈足盘、器盖、盆、折腹盆、有肩盆、碗、直口缸、尊、刻划纹罐、盘、小盒、彩陶片
	生产工具	陶纺轮、陶垫、陶球、陶支座、陶模、石刀、柳叶形石簇、扁三角形石簇、四棱形石簇、石铲、石凿、石斧、石锛、玉锛、石球、石纺轮、砾石、骨簇、骨簇半成品、骨锥、骨凿、骨匕、骨针、鹿角器
	装饰品	陶环、陶笄、骨笄、长条形骨饰、四方形骨饰、石环、石笄、石饰、玉璧、牙饰、蚌饰
	卜骨	

根据 2013 年的考古钻探, 页河子遗址发现了灰坑 28 处, 房址 8 处, 窑址 1 处。分类见表 2。

表 2 文物构成简表 2

类型	名称
房址	F1、F2、F3、F4、F5、F6、F7、F8
灰坑	H1、H2、H3、H4、H5、H6、H7、H8、H9、H10、H11、H12、H13、H14、H15、H16、H17、H18、H19、H20、H21、H22、H23、H24、H25、H26、H27、H28
窑址	Y1

第 06 条 历史环境

页河子先民居址营建在渝河北岸黄土高原西部的二级台地上, 其间有河谷、川塬分布, 渝

河自山脚下蜿蜒北去, 流入葫芦河。遗址北侧为山丘, 南侧为川地, 地势险峻, 背风向阳, 靠近水源, 所在区域山体及河流的地貌走向未发生大的变化, 周边其他地域基本为农田。

第五章 现状评估

第 07 条 保存现状评估

1. 遗址本体

(1) 真实性

页河子遗址位置及形状没有改变, 整体格局保存完整, 遗址分布范围内无建设工程。遗址真实性较好。

(2) 完整性

遗址被 G22 青兰高速分割成南、北两个部分, 北峰渠供水管道穿越遗址也造成遗址的分割。遗址完整性一般。

(3) 延续性

遗址上种树及步行道路混杂, 雨水、冲沟等也存在一定程度的破坏, 但破坏程度较低, 破坏速度较慢。遗址总体延续性较好。

第 08 条 保护现状评估

1. 遗址本体

已钻探及发掘的遗迹点经过人为扰动, 保护现状一般, 其它未经过考古工作的遗址保护现状较好。被 G22 青兰高速及北峰渠占用且分割的遗址部分保护现状较差, 另外遗址上挖坑取土、种树对遗址均有一定程度的破坏。

2. 附属文物

重要文物陈列于博物馆或文物管理所。保存条件较好。

3. 破坏因素及发展趋势

页河子遗址主要破坏因素为人为破坏, 即道路及水利设施等新建建设的破坏。自然破坏因素如雨水、冲沟等因降水量较小而破坏程度较轻。

第 09 条 环境现状评估

1. 历史环境

遗址所在区域山体及河流的地貌、走向未发生大的变化, 遗址周边其他地域基本为农田,

与遗址历史环境相协调，历史环境保存较好。

2. 现状环境

页河子遗址周边用地以山地、农林用地为主，兼有村庄建设用地及水域。其中北面主要是山地及农林用地，与遗址性质比较协调；南面有农林用地、渝河及村庄和平村，和平村建筑密度较大，部分民居紧邻遗址甚至占压遗址，建筑外观与页河子遗址不协调。

第 10 条 管理现状评估

1. 文物保护“四有”工作

(1) 保护区划：根据隆德县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和加强文物保护的通告》（隆政发【1988】16 号）划定了保护范围；依据隆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隆政办发【2013】49 号）《关于做好页河子新石器遗址保护工作的通知》划定了建设控制地带。

(2) 保护标志：2013 年立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标志碑 1 块，同年立保护界桩。

(3) 保护档案：由隆德县文物管理所制定、记录和管理。

(4) 保护机构：隆德县文物管理所。

2. 法律法规

2013 年 5 月，页河子遗址被国务院公布为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未制定页河子遗址管理的专项法规。

3. 管理能力

(1) 管理机制

现有的管理的机制基本符合页河子遗址的管理要求，仍缺乏专门的管理机构。

(2) 管理机构

遗址无专门的管理机构，应根据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级别设置页河子遗址文物管理所。

(3) 管理规章

未制定页河子遗址管理规章与保护管理办法。

(4) 管理设备

保护区周围无任何安全防护设施，缺乏相应的管理设施设备。

(5) 人才 队伍

缺乏专业技术人员且编制严重不足。

(6) 专业技能

保护管理人员的文物保护专业水平有待提高。

4. 地方政府政策与资金支持

页河子遗址保护工作受到地方政府的重视，资金来源主要为政府财政拨款。

5. 历年保护工作

1984 年文物普查发现页河子遗址后，经过考古发掘及考古钻探，已经公布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并树立了标志说明牌、划定了保护区划、栽置了界桩。地方政府还成立了以县文物管理所、乡（镇）人民政府、村级文物保护员的三级保护网络。

第 11 条 利用现状评估

1. 社会教育效益

页河子遗址的保护利用对提升人们对文物保护的兴趣和关注度、促进文博事业发展、普及知识、促进交流及社会进步等具有一定的社会教育效益。

2. 旅游经济效益

隆德县地区消费市场运行良好，城乡居民收入及财政收支稳步增长，拉动力逐渐增强。经济的平稳增长为页河子遗址的保护利用提供了条件，同时页河子遗址丰富的文物资源也具有一定的旅游吸引力，能够扩大地方知名度、带动相关产业发展及劳动就业、促进地方经济发展，为地方带来相应的旅游经济效益。

3. 文物利用方式与文物价值的契合度

页河子遗址目前尚未对外开放展示，无利用方式。

4. 开放容量情况

未进行开放容量测算。

5. 交通与服务设施的配置与使用情况

页河子遗址地理位置优越，交通条件便利。目前尚未配置相关的配套服务设施。

6. 展示设施的使用情况

无相关配套展示设施。

第 12 条 考古研究现状评估

1. 考古研究现状

(1) 1986 年，北京大学考古系与宁夏固原展示馆对遗址进行了发掘。

(2) 2013 年 4 月, 宁夏文物考古研究所对页河子遗址进行钻探。

(3) 相关研究: 《宁夏隆德县页河子新石器时代遗址发掘简报》、《隆德县页河子新石器时代遗址发掘报告》、《隆德县沙塘镇新石器时代遗址勘探报告》、《页河子文明考证与研究》。

2. 考古研究现状评估

(1) 考古工作进程较慢, 需要确定合理的考古与研究计划, 科学有效地开展。

(2) 由于考古工作开展面积较少, 现有考古工作尚不能全面揭示页河子遗址的整体情况, 对遗址的了解不足。

(3) 考古工作及研究有限, 考古成果较少, 关于页河子遗址保护的专题研究不足。

第 13 条 现存主要问题

1. 遗址受到自然因素及人为因素的破坏。
2. 现行保护区划不完整, 可操作性不强, 控制力度不足。
3. 缺乏围栏等遗址本体保护措施, 需加强安全保卫工作。
4. 管理制度不健全, 人员及设施不足。
5. 展示利用工作尚未开展。
6. 考古及研究工作开展不足。

第六章 规划目标、原则与对策

第 14 条 规划目标

有效保护页河子遗址及与之相关的历史、文化环境, 处理好页河子遗址保护与当地经济建设的关系, 在保护的前提下, 合理利用页河子遗址, 促进文物保护事业可持续发展。

第 15 条 规划原则

1. 坚持“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加强管理、合理利用”的文物保护原则。
2. 坚持全面、整体的保护原则, 保护页河子遗址及相关环境的真实性、完整性、延续性。
3. 坚持科学保护原则, 提升保护工作的科学性, 确保页河子遗址得到正确合理的保护。
4. 坚持合理利用原则, 可持续发展的原则, 确保页河子遗址的文物价值得以合理体现。
5. 坚持考古先行, 加强研究的原则, 在考古工作的支撑下, 逐步开展专项研究工作。

第 16 条 基本对策

明确页河子遗址的文物构成要素, 分析整体格局, 充分研究其价值, 依据评估结论制定具有针对性的保护、管理、利用与研究措施, 尽可能减少对遗址的干预, 适度、持续并合理利用, 提高规划的科学性、前瞻性和可操作性。

第 17 条 重点任务

1. 做好页河子遗址前期调研和评估工作, 划定保护区划并制定相应的管理规定, 确保页河子遗址得到全面保护。
2. 针对保存现状及现存问题分析, 制定合理有效的保护措施, 按照先重后轻、先急后缓的原则提出保护措施实施顺序。
3. 分析环境现存问题, 制定环境整治措施及生态、景观控制要求。
4. 合理确定利用模式, 控制利用强度, 丰富展示内容, 提升展示效果, 加强游客管理。
5. 提出管理机构调整建议, 建立健全页河子遗址的保障体系。完善管理制度, 提高保护工作的科学性, 强化日常管理。
6. 规划考古工作计划, 推进研究工作进展。
7. 确定合理的规划分期, 保证规划实施的可操作性。

第七章 保护区划与管理规定

第 18 条 保护区划

保护区划分为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两级, 其中建设控制地带分为一类和二类两类。保护区划总面积 70.71 公顷。

1. 保护范围

北至遗址分布范围的北边界, 南至北源头, 东至阳洼沟, 西至命儿沟, 面积 19.75 公顷。

2. 建设控制地带

北至保护范围外扩 200 米处的等高线, 南至 G312 国道北边界, 西至保护范围外扩 200 米处的现状道路, 东至保护范围外扩 200 米处的现状道路及其南北向延伸线。面积 50.96 公顷。

(1) 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北至北源头与保护范围南边界重合, 南至 G312 国道北边界, 西至保护范围外扩 200 米处的现状道路, 东至保护范围外扩 200 米处的现状道路及其向南延伸线。面积 18 公顷。

(2) 二类建设控制地带

北至保护范围外扩 200 米处的等高线，南至北源头与保护范围南边界重合，西至保护范围外扩 200 米处的现状道路，东至保护范围外扩 200 米处的现状道路及其向北延伸线。面积 32.96 公顷。

第 19 条 保护范围管理规定

- 不得进行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严禁有损遗址安全的挖坑取土、打井、挖水渠、开路、葬坟等活动。因特殊情况需要进行的，必须保证文物保护单位的安全，经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并征得国家文物局同意后方可进行。
- 只能进行与遗址保护、展示有关的建设项目，所有工程必须按法定程序报批后实施。
- 承担遗址保护、展示工程的设计施工单位，应当具有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资质，持有相应等级的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
- 遗址保护、展示设施的形式要与整体环境相协调，体量不宜过大，高度不超过 3 米。
- 保护范围内禁止种植高大的乔木，避免过长的植物根系破坏地下遗存。
- 对扰土深度进行控制，保护范围内除 2013 年考古钻探区域外，其他区域允许采用休耕轮作方式耕种农作物，但仅限于小麦等低矮、耐旱、耐寒的浅根系作物品种，扰土深度控制在 1 米以内。
- 除保护及展示设施外，已有危害遗址及整体环境的建(构)筑物和其它设施应搬迁或拆除。

第 20 条 建设控制地带管理规定

- 严禁开山取石、取土、烧砖等破坏遗址及地貌的行为。
- 严禁对遗址环境造成破坏的工业污染项目，已有的要限期治理或搬迁。
- 保持一类建设控制地带内和平村现有规模及建筑密度，禁止新建建筑。因遗址所处台地与南侧和平村之间最少也有 10 米的高差，因此现有建筑高度不应超过 9m，建筑材料与色彩采用当地传统材料及常用色彩并应与遗址相协调，不协调的应改造或整治。
- 严格控制二类建设控制地带内的建设强度，所有建设工程必须按法定程序报批后实施。
- 不得建设影响文物环境风貌的各类人工旅游景点。
- 不得污染环境，禁止倾倒垃圾、向河道排放污水等。

第八章 保护措施

第 21 条 保护措施要求

- 保护措施应满足页河子遗址的保存、管理、安防和日常维护要求。
- 在保护工程实施前需进行考古工作，考古工作应另行报批。
- 在实施各类保护技术措施之前，必须制定行之有效、针对性强的实施方案。
- 在保护技术不够成熟的情况下，首先考虑简易有效的措施，并具备可逆性。
- 所有保护工程必须由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专项设计并符合行业规范，履行报审程序后方可实施。
- 涉及防火、防洪、防震等急性灾变的保护措施应制定应急措施预案。

第 22 条 保护措施

1. 围栏保护

对页河子遗址考古发掘及钻探区进行围栏保护，防止取土、穿行等人为破坏。

2. 扰土深度控制

遗址上植被的土层扰动深度不得超过考古文化层埋深的安全距离，因此扰土深度应控制在 1 米以内，植物的根系超过 1 米的需进行铲除等治理手段。

3. 坡脚加固

遗址的边坡失稳出现坍塌等影响遗址安全的部分做坡脚加固并做排水设施疏导排水，加固的部分应与遗址环境相协调。

4. 安全防护

围栏范围内设置闭路电视监控探头和轨迹快球型摄像机等监控设备，落实巡查制度，编制安防设计方案。

第 23 条 应急预案

制定《页河子遗址突发事件应急工作管理办法》，针对文物偷盗、损毁、急性灾变等制定应急措施。

第九章 环境规划

第 24 条 环境治理

1. 改造

将现有的电力设施埋地改造处理，新建的电力电讯设施沿道路地下埋设。利用遗址内部分现有土路改造为砂石路面作为展示及管理巡查道路。

2. 搬迁

搬迁保护范围内占压遗址的民居及建设控制地带内的水利基建队预制场。统一搬迁至建设控制地带范围外。

3. 外观整治

对一类建设控制地带内的民居进行建筑外观整治，去除白瓷片，材料以砖、石为主，色彩以土黄色为主。

第 25 条 环境质量保护

1. 环境质量要求

页河子遗址所在区域的大气、地表水、土壤等的环境质量应符合国家环境质量标准。

2. 污染治理要求

页河子遗址保护区划内严禁随意倾倒、堆放垃圾，设立垃圾收集设施，按照需要建立移动垃圾站，禁止焚烧秸秆等造成空气污染和危害文物安全的行为。

第 26 条 生态保护

1. 维护地形地貌

维护页河子遗址所在地的山体、水系、台地等自然地形地貌，保持遗址分布区内视线通透。

3. 水土流失治理

可以保留农业耕种的方式，通过覆盖在地表作物的保土固土作用保持水土，使其成为养地作物，同时起到保护历史环境的作用。

3. 水系疏浚

保护渝河水体水质，防止河道污染，定期疏浚，维护水系的自然形态。

第 27 条 景观保护

保护组成页河子遗址历史环境的山体、植被、农田、河流等自然环境要素，维护遗址空间景观的整体背景，恢复对地形地貌的破坏。

第十章 管理规划

第 28 条 完善“四有”工作

1. 保护范围

调整现有保护区划，扩大保护范围，对建设控制地带进行分类。

2. 保护标志

页河子遗址保护区划公布后，落实保护标志说明牌及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的保护界桩。

3. 记录档案

按照《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记录档案工作规范（试行）》要求整理、完善保护档案，采取数字化处理与存储。

4. 保管机构

成立页河子遗址保护管理所，级别为正科级，专门负责页河子遗址的保护管理、展示、考古科研等各项工作。

第 29 条 保护经费

页河子遗址保护经费纳入固原市地方政府规划和财政预算进行统一管理，设立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第 30 条 人员编制

按照专业保护、安全防护、管理利用三个方向进行人员配置，增加人员编制数量。

第 31 条 管理规章制度

建立页河子遗址管理的保护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等规章制度， 编制《页河子遗址保护管理办法》。

第 32 条 管理设施

1. 管理用房

在遗址南面、G312 国道北侧、渝河西侧设置管理服务用房。

2. 管理巡视道路

改造现有土路为砂石路，作为管理巡视道路，与展示道路合并使用。

3. 水电设施

结合展示道路铺设给、排水管道及地埋电缆等水、电设施。

第 33 条 管理机构的责权范围

1. 明确岗位责任，建立和完善管理监督机制并实施日常管理工作。
2. 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规，确保国家文物保护方针政策得到全面贯彻落实。
3. 全面负责经过审批的保护规划中各项内容的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

第 34 条 日常管理工作

1. 负责页河子遗址保护项目的实施、展示设施的建设、环境的保护与治理、治安等事务。
2. 做好页河子遗址及其环境的经常性保养维护工作，对可能造成的损伤采取预防性措施。
3. 建立定期巡查制度，及时发现并排除不安全因素。
4. 开展文物信息采集工作，实现保护管理资料数据的及时采集存档。
5. 建立、健全文物保护单位档案制度，采取数字化处理与存储，提高档案的系统性与规范性。
6. 开展日常宣传教育工作，规范游客行为，鼓励社会力量参与页河子遗址保护工作。

第 35 条 防灾减灾

聘请有专业资质的机构制定灾害监测计划和减灾工程措施，建立防火预警、监测和应急响应机制，以保证文物及人员的安全。

第 36 条 监测

建立监督机制，监测页河子遗址的稳定性、病害情况、大气环境质量、水环境质量、土壤环境质量、游客数量等方面。

第 37 条 培训和队伍建设计划

加强管理人员培训，引进专业知识强、业务水平高的人才，提高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专业技能，建设人才梯队。

第 38 条 宣传、教育计划

1. 加强宣传力度，开展各项学术交流活动，充分展示页河子遗址历史文化信息与文化内涵，让人民群众真正了解文物保护工作的重要性，自觉参与到文物保护工作中去。
2. 完善教育手段，推进文物保护知识进学校、进课堂，建立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营造文物保护的良好环境，推动当地社会文化发展，提高页河子遗址的社会效益。

第十一章 利用规划

第 39 条 利用原则

页河子遗址的利用应遵循“保护为主、少量展示”的原则，在遗址保护的前提下，通过展示利用体现遗址的内涵。在考古工作尚未全面开展、遗址整体情况仍有待研究的情况下，应以保护为主，主要对现状进行展示。

第 40 条 利用对象及内容

现阶段以页河子遗址保存现状为利用对象，将来可进行历史、文化、考古等综合展示利用。

第 41 条 利用强度与方式

1. 利用强度

现阶段以遗址的保护为主，不进行大规模开放展示利用，控制展示范围，避免过度展示。不得在遗址上进行复原建设。

2. 利用方式

现阶段仅在考古发掘的遗存集中分布区内对 5 个探方点进行现状标识展示。将来可在考古工作的支撑下进行模拟展示。

第 42 条 展示主题

以页河子遗址的特色及其历史文化价值为展示主题，突出宁夏地区新石器时代遗址的重要地位。

第 43 条 利用功能分区

1. 展示区

利用展示说明牌对 5 个探方点进行现状标识展示。

2. 服务区

结合出入口设置管理及游客服务区。

第 44 条 展示路线

出入口—标识展示点，以步行作为交通方式。

第 45 条 展示与服务设施

在遗址南面、G312 国道北侧、渝河西侧设置管理、服务综合用房。

第 46 条 游客开放容量测算

最大控制日容量 320 人，年最大游客量 8.64 万人。游客容量应依据游客管理监测结果进行动态调整。

第 47 条 利用与展示服务设施要求

- 利用与展示服务设施应满足文物保护知识的宣传及教育的普及。
- 展示标识系统外形设计应尽可能简洁、淡化，缩小体量，材料选择要同时具备可识别性和环境协调性。
- 建筑设计应尽可能运用生态建筑设计手法并采用生态建筑材料，可采用半地下式建筑形式，建筑的外观、体量、色彩应与遗址景观风貌相协调。
- 设施应关注游客需求，逐步完善，便于使用。

第十二章 考古研究规划

第 48 条 考古工作要求

全面、系统地开展页河子遗址的考古调查、发掘和研究工作，编制考古工作计划，进一步

明确遗址整体分布及保存情况。所有的考古发掘项目都必须由具有考古发掘资质的单位列出考古发掘计划并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因面临破坏危险急需进行抢救性发掘的，经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后可先行清理发掘，并按规定补报发掘计划。

第 49 条 考古工作计划

1. 近期(2020~2024 年)实施重点

进行考古调查及勘探工作，明确页河子遗址的分布范围边界、总体布局与功能分区、地下遗存埋深与分布情况，核定保护区划的边界，为下一步工作奠定基础。

2. 中期(2025~2030 年)实施重点

- 分区分片开展遗址考古勘探工作，为发掘工作提供依据。
- 分区分片开展遗址考古发掘工作，为保护管理及展示利用提供科学依据，为开展专项研究工作提供资料。

3. 远期(2031~2035 年)实施重点

分区分片继续完成考古发掘工作，为保护管理及研究提供科学依据，为全面展示及开展专项研究工作提供资料。

第 50 条 研究计划

应随着考古工作的进一步开展加强对遗址的专项研究工作，主要研究遗址布局、特点、文化内涵等内容，同时深化遗址的展示利用策略等内容，填补该领域研究课题的空白。

第十三章 规划分期

第 51 条 规划分期

近期：2020~2024 年，中期：2025~2030 年，远期：2031~2035 年。

第 52 条 分期依据

- 文物保护工作方针。
- 页河子遗址保护工作的可实施性。

第 53 条 各期实施重点

1. 近期(2020~2024 年)实施重点

- 完成页河子遗址保护规划的编制、报批与公布程序，落实界桩及说明牌。

- (2) 完成页河子遗址围栏、扰土控制、坡脚加固、安防监控、民居搬迁。
- (3) 完成展示项目及管理设施建设。
- (4) 制定并公布《页河子遗址保护管理办法》。
- (5) 进行页河子遗址近期考古计划。
- (6) 完善“四有”档案，开展遗址文物信息数据库建设。

2. 中期（2025~2030 年）实施重点

- (1) 完成水、电设施建设，民居外观整治，内部道路改造等环境整治项目。
- (2) 进行页河子遗址中期考古计划。
- (3) 完善信息数据库建设，依据各项检测数据调整和制定相关对策。
- (4) 加大宣传工作，开展教育活动。

3. 远期（2031~2035 年）实施重点

- (1) 进行页河子遗址远期考古计划。
- (2) 提高页河子遗址保护工作科技含量，开展专项研究工作。

第十四章 经费估算

第 54 条 经费估算

本规划经费估算总额：7650.99万元。其中：

保护措施 881.25 万元，环境整治 5291.74 万元，管理设施 535 万元，展示工程 54 万元，考古与研究 889 万元。

近期经费估算 2901.75 万元，中期经费估算 4360.24 万元，远期经费估算 389 元。

第十五章 附则

第 55 条 文本的法律效力

本规划由规划文本、规划图纸和附件组成，其中规划附件由规划说明与基础资料汇编组成。规划文本和规划图纸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 56 条 规划解释权

规划解释权归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所有。

第 57 条 执行时间

本规划自公布之日起实施。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页河子遗址保护规划 (2020-2035)

区位图

图例

● 页河子遗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区位图



隆德县区位图



页河子遗址区位图

隆德县位于宁夏回族自治区固原市，六盘山西麓、宁南边陲，北纬 $35^{\circ} 21' \sim 35^{\circ} 47'$ 、东经 $105^{\circ} 48' \sim 106^{\circ} 15'$ 之间，东望关陕，西眺河洮，南走秦州，北通宁朔，襟带秦凉，拥卫西辅，有“关陇锁钥”之称。

页河子遗址是宁夏近年来发现的最有价值的新石器时代遗址，位于隆德县城西南约20公里渝河北岸的二级台地上，1986年考古工作者在该遗址进行发掘，2013年进行了钻探，2013年5月被国务院公布为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陕西省文化遗产研究院
Shaanxi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ultural Heritage
证号 编号
文物设甲字 0101SJ0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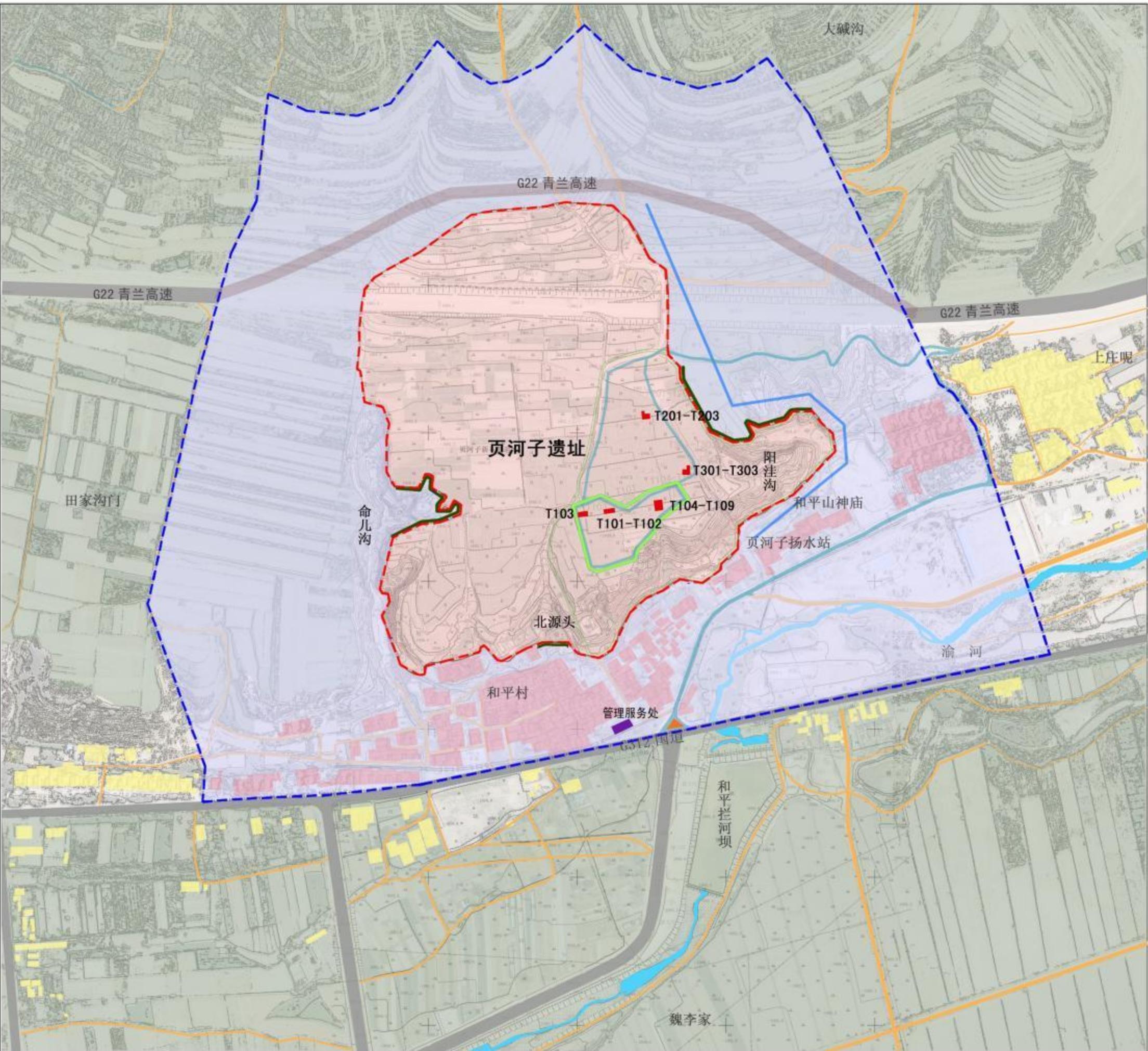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页河子遗址保护规划 (2020-2035)

保护规划总图

图例

- 保护范围
- 建设控制地带
- 围栏
- 坡脚加固
- 标识展示
- 管理服务处
- 出入口
- 展示、管理巡查路线
- 建筑外观整治
- 水利设施改线
- 高速公路线路调整





陕西省文化遗产研究院
Shaanxi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ultural Heritage
证号编号
文物设甲字 0101SJ0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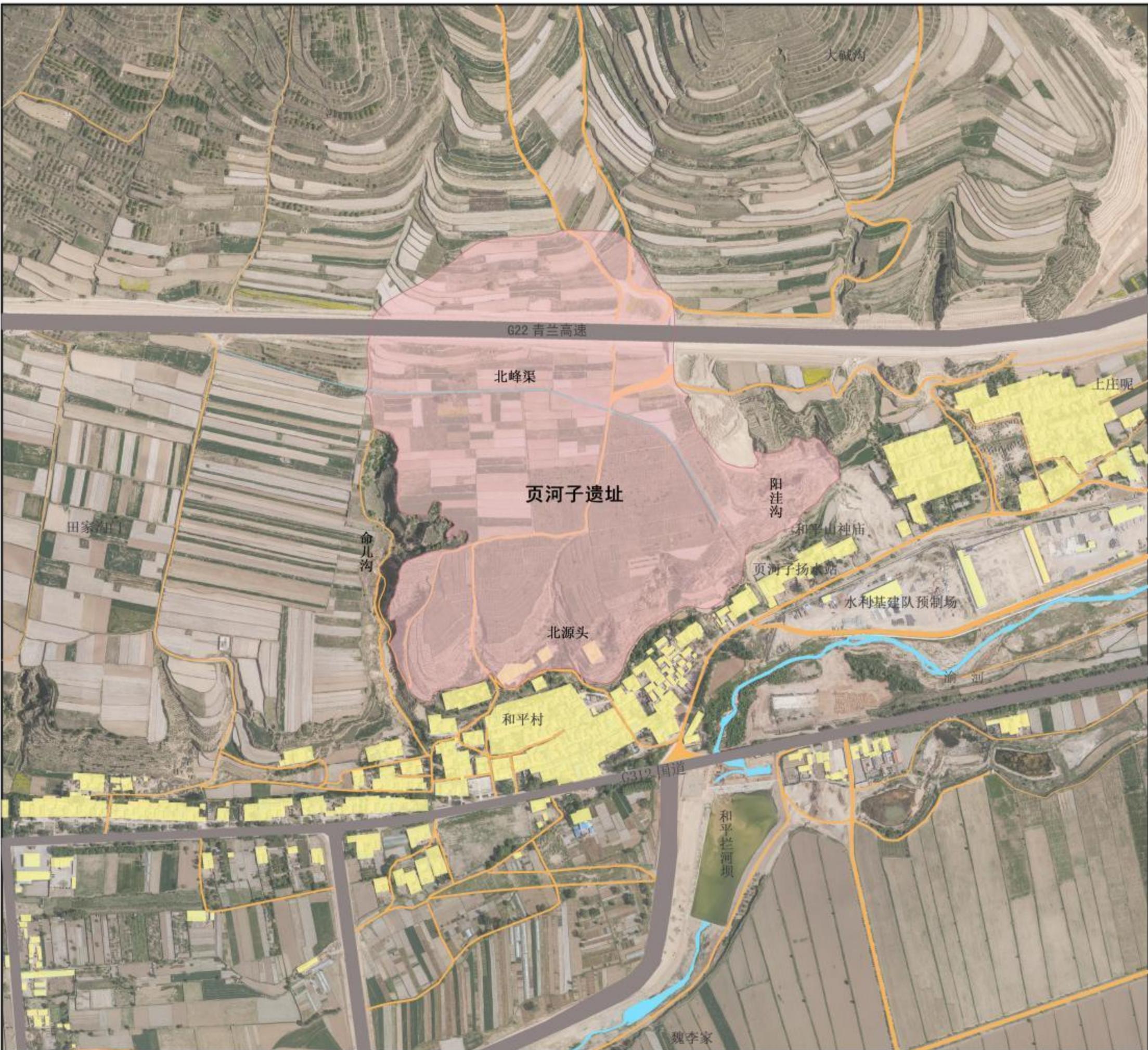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页河子遗址保护规划 (2020-2035)

卫星影像图

图例

- 遗址分布范围 (深红色)
- 周边建筑 (黄色)
- 公路 (深灰色)
- 乡村道路 (橙色)
- 水系 (蓝色)
- 旱地 (深灰色)





陕西省文化遗产研究院
Shaanxi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ultural Heritage
证号编号
文物设甲字 0101SJ0016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页河子遗址保护规划 (2020-2035)

环境图

图例

- 遗址分布范围 (Red)
- 周边建筑 (Yellow)
- 公路 (Grey)
- 乡村道路 (Orange)
- 水系 (Blue)
- 旱地 (Light Green)



0 50 100 200m

日期 2020.4 图号 03



陕西省文化遗产研究院
Shaanxi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ultural Heritage
证号编号
文物设甲字 0101SJ0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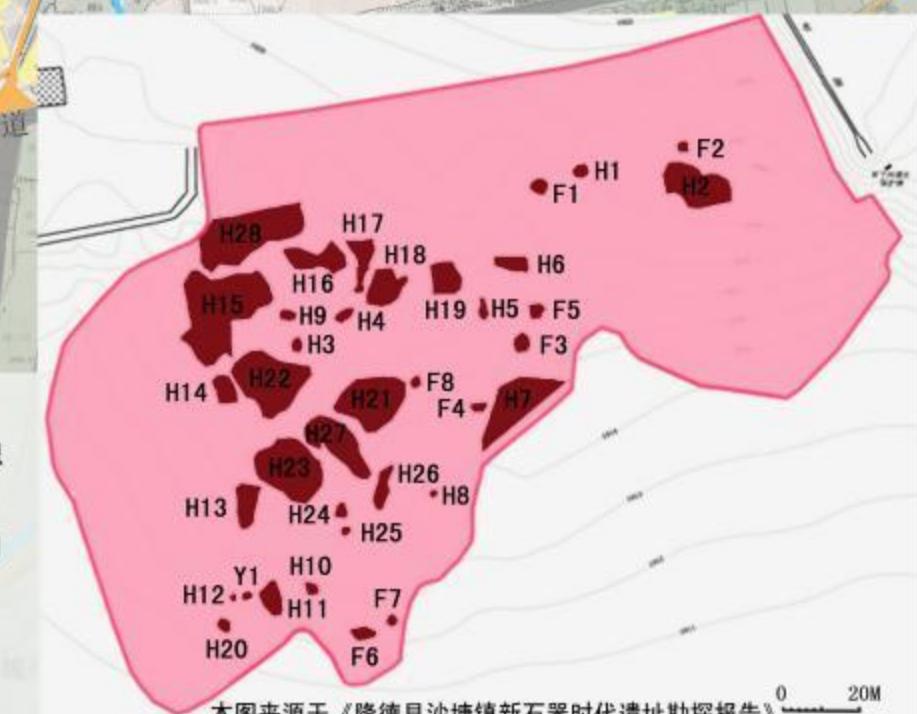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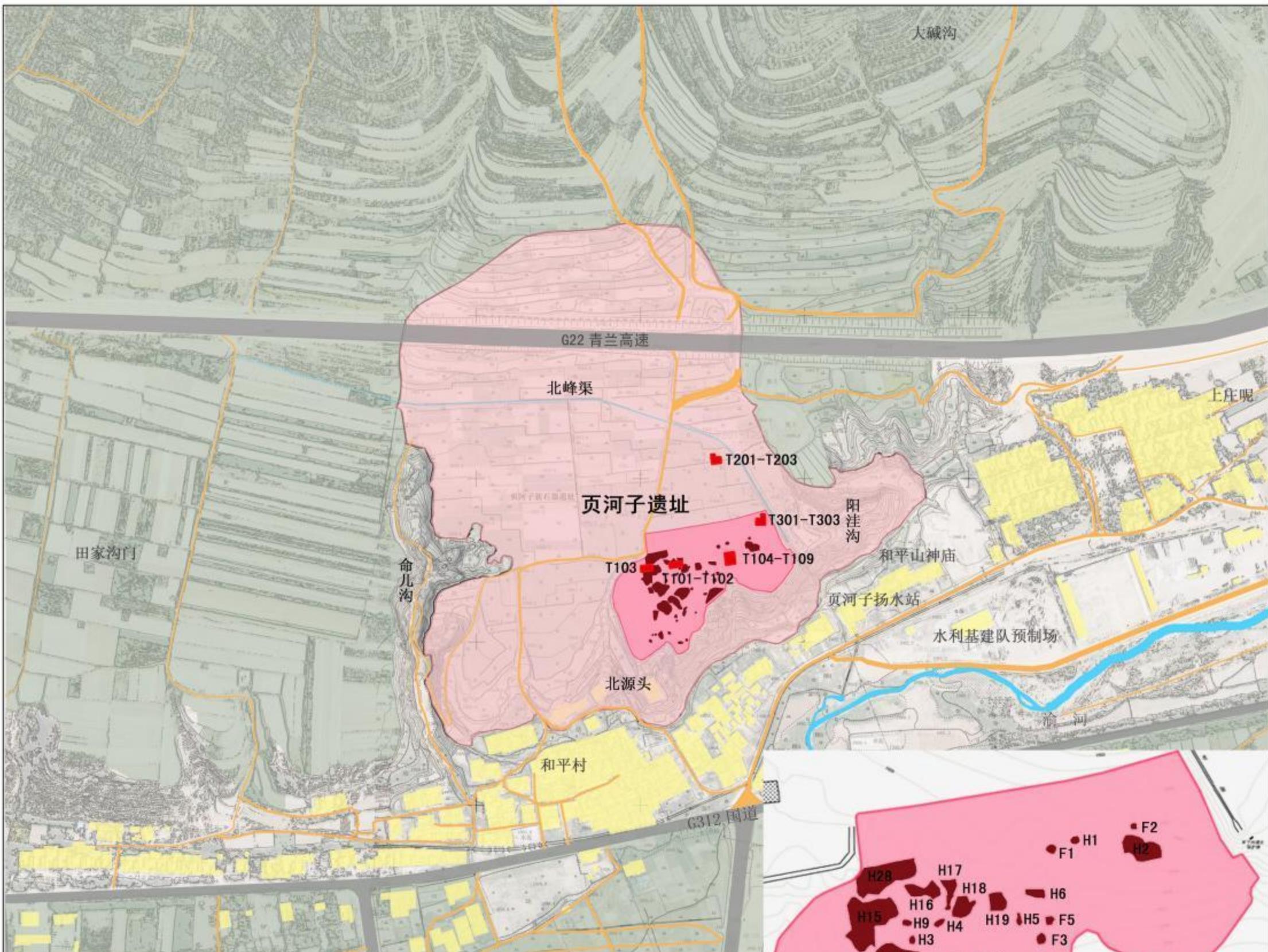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页河子遗址保护规划 (2020-2035)

考古现状图

图例

- 遗址分布范围 (浅粉色)
- 考古发掘探方 (1986年) (深红色)
- 考古钻探区域 (2013年) (中等红色)
- 考古钻探遗迹点 (2013年) (深红色)





陕西省文化遗产研究院

陝西省文化廳 論文

加端市許

文物设甲字0101SJ0016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页河子遗址保护规划

(2020-2035)

遗存构成现状图

图例

遗址分布范围

探方(I)

房址 (F)

灰坑(H)

空址(Y)

N

1

1

1100 J. Neurosci., November 1, 2006 • 26(44):1092–1100





陕西省文化遗产研究院
Shaanxi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ultural Heritage
证号编号
文物设甲字 0101SJ0016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页河子遗址保护规划 (2020-20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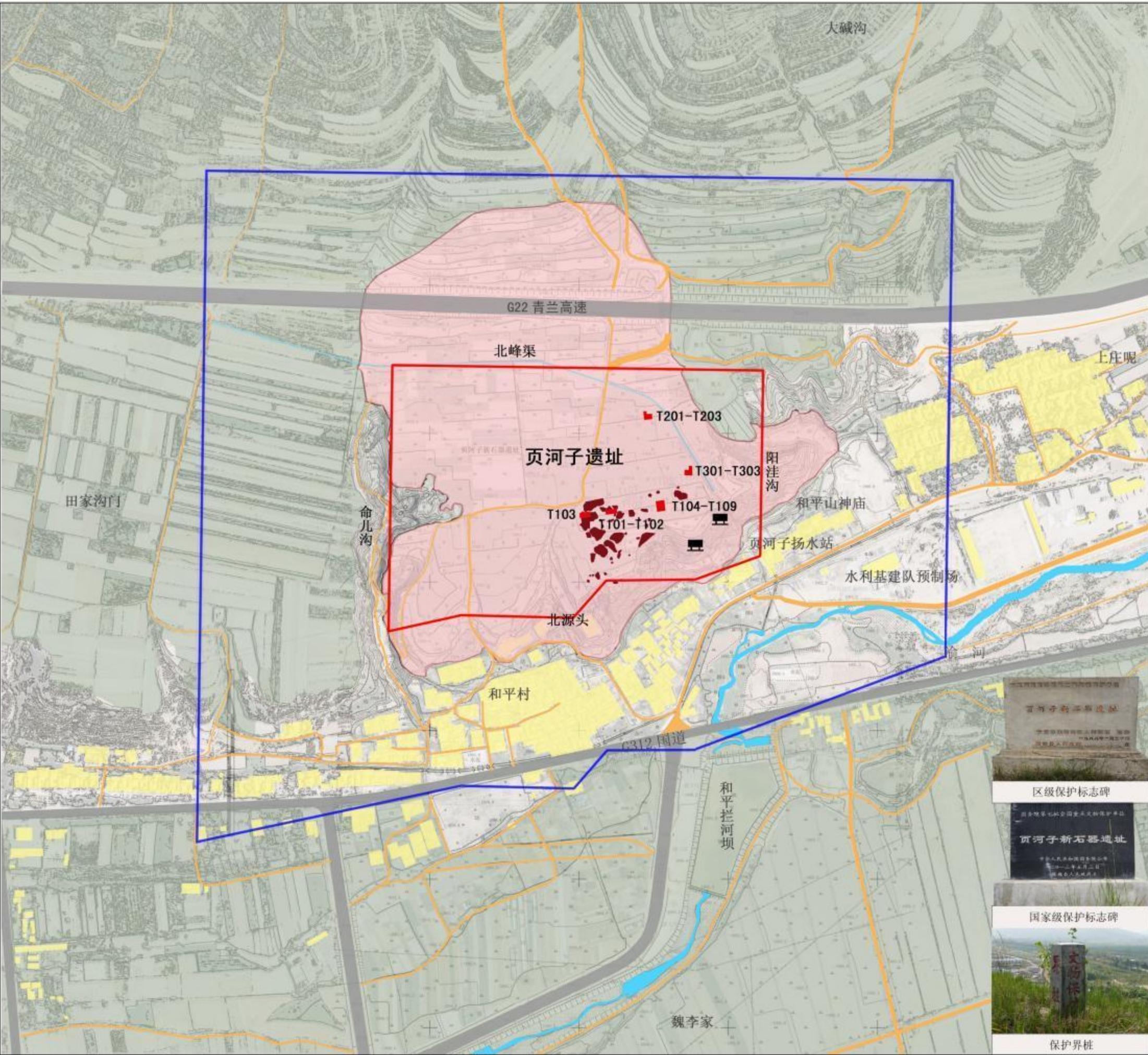
保护管理现状图

图例

- 现行保护范围
- 现行建设控制地带
- 保护标志碑

保护范围：根据隆德县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和加强文物保护的通告》（隆政发【1988】16号）划定的保护范围为：东临阳洼沟，西接命儿沟，南自北塬头，北至北峰渠。

建设控制地带：依据隆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隆政办发【2013】49号）《关于做好页河子新石器遗址保护工作的通知》，按照国家文物保护相关规定，将保护范围四周向外延伸200米确定为建设控制地带。





陕西省文化遗产研究院

Shaanxi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ultural Heritage

证号编号

文物设甲字 0101SJ0016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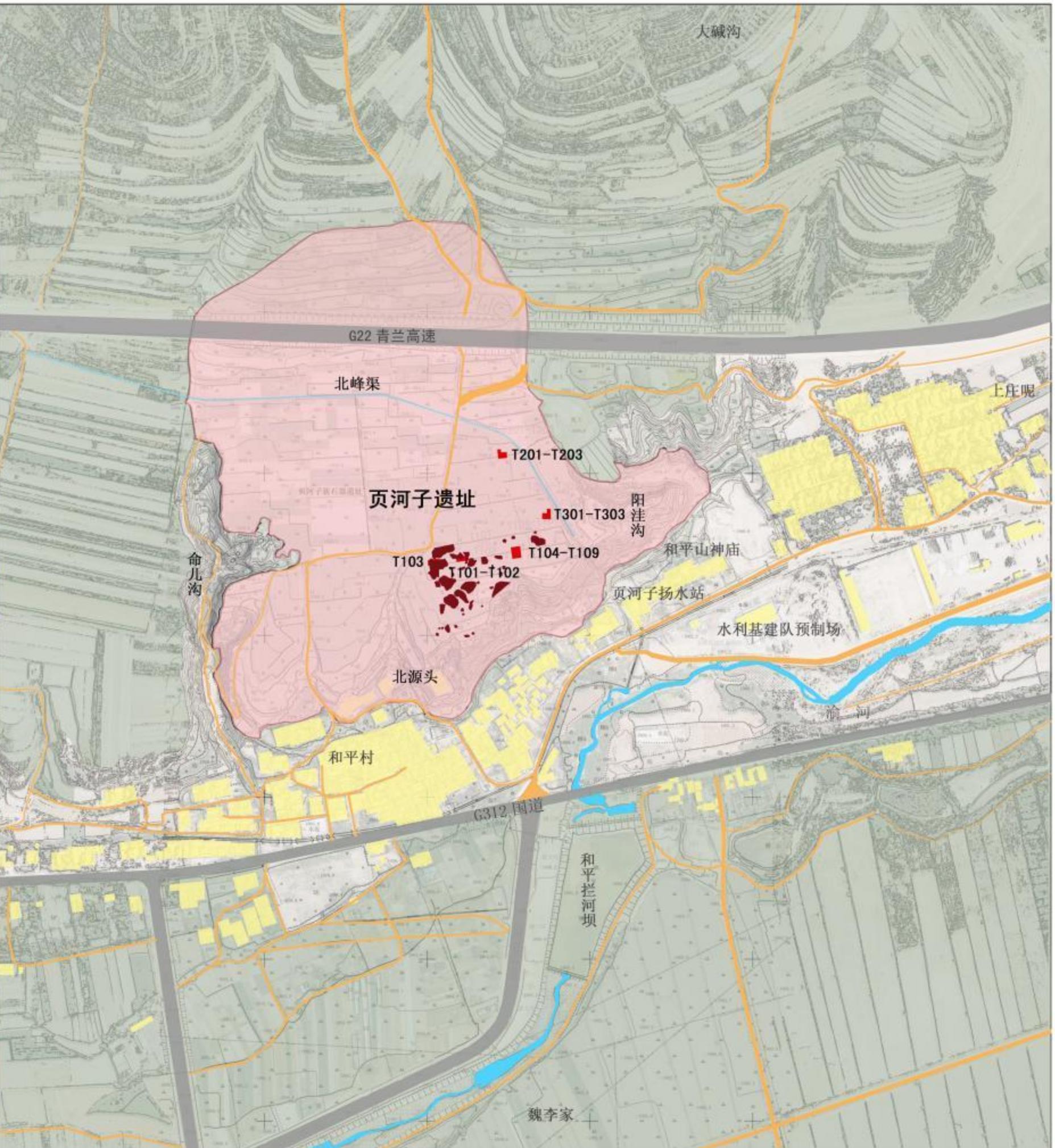
页河子遗址保护规划

(2020-2035)

环境评估图

图例

- 遗址分布范围 (红色)
- 周边建筑 (黄色)
- 公路 (灰色)
- 乡村道路 (橘色)
- 水系 (蓝色)
- 旱地 (绿色)





陕西省文化遗产研究院
Shaanxi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ultural Heritage
证号编号
文物设甲字 0101SJ0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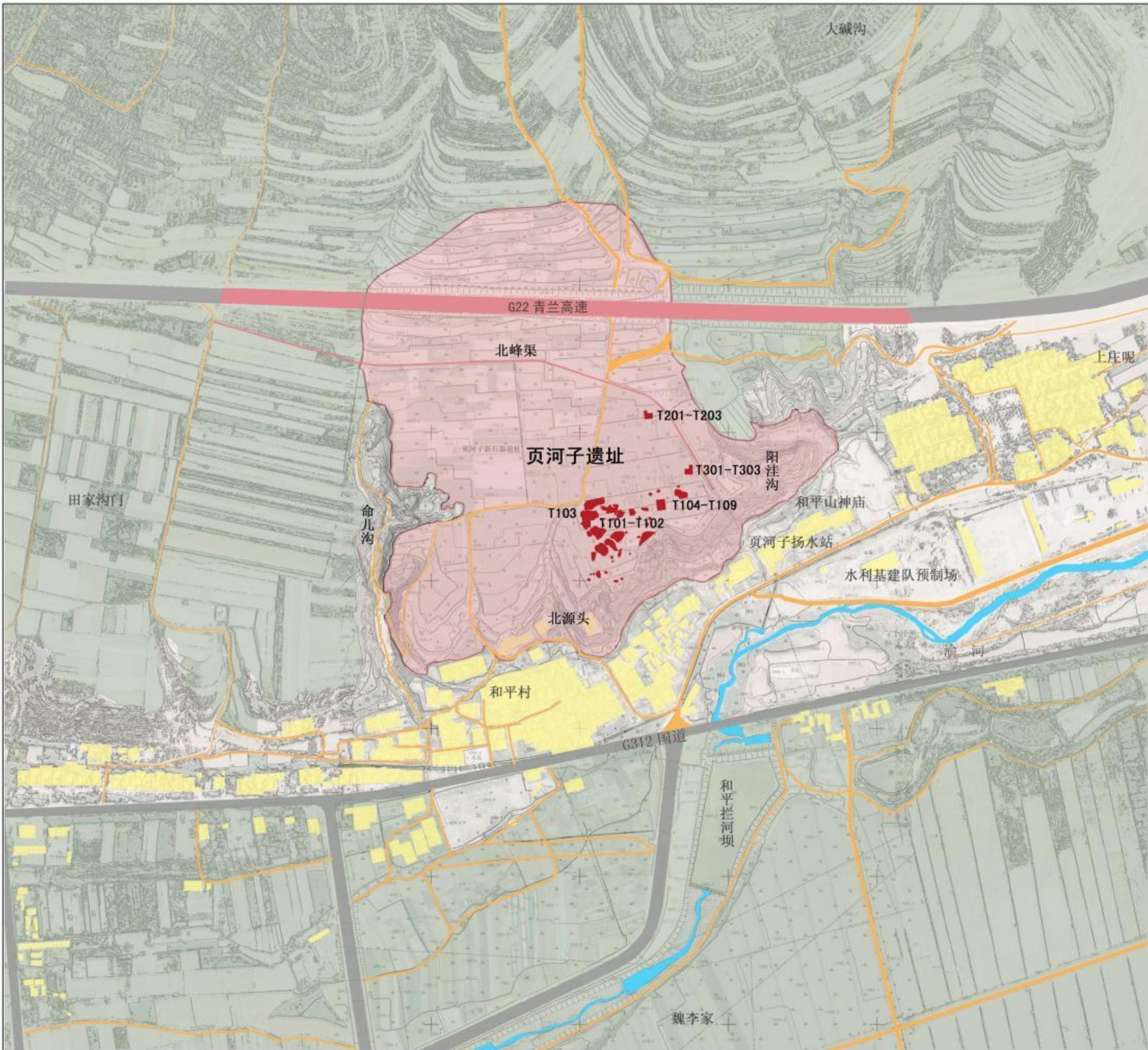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页河子遗址保护规划 (2020-2035)

遗存评估图

图例

- 较好 (浅粉色)
- 一般 (深红色)
- 较差 (深粉色)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页河子遗址保护规划 (2020-20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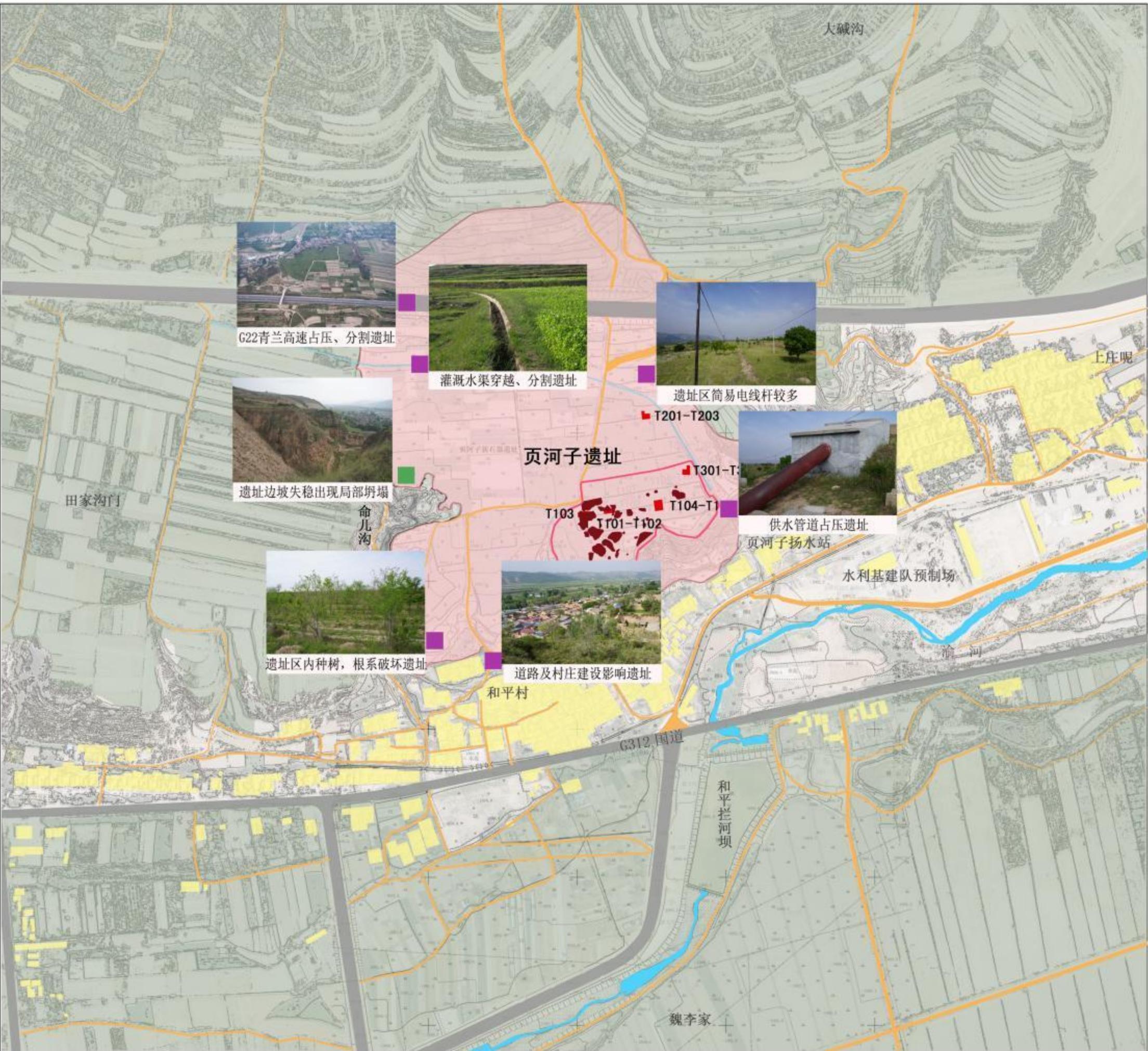
破坏因素分析图

图例

- 遗址分布范围 (红色)
- 自然破坏因素 (绿色)
- 人为破坏因素 (紫色)

自然破坏因素主要有：
暴雨导致遗址表面冲沟，雨水冲刷加速水土流失及边坡坍塌。

人为破坏因素主要有：
农业灌溉等供水及电力设施建设、道路及民居建设、植树。





陕西省文化遗产研究院
Shaanxi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ultural Heritage
证号编号
文物设甲字 0101SJ0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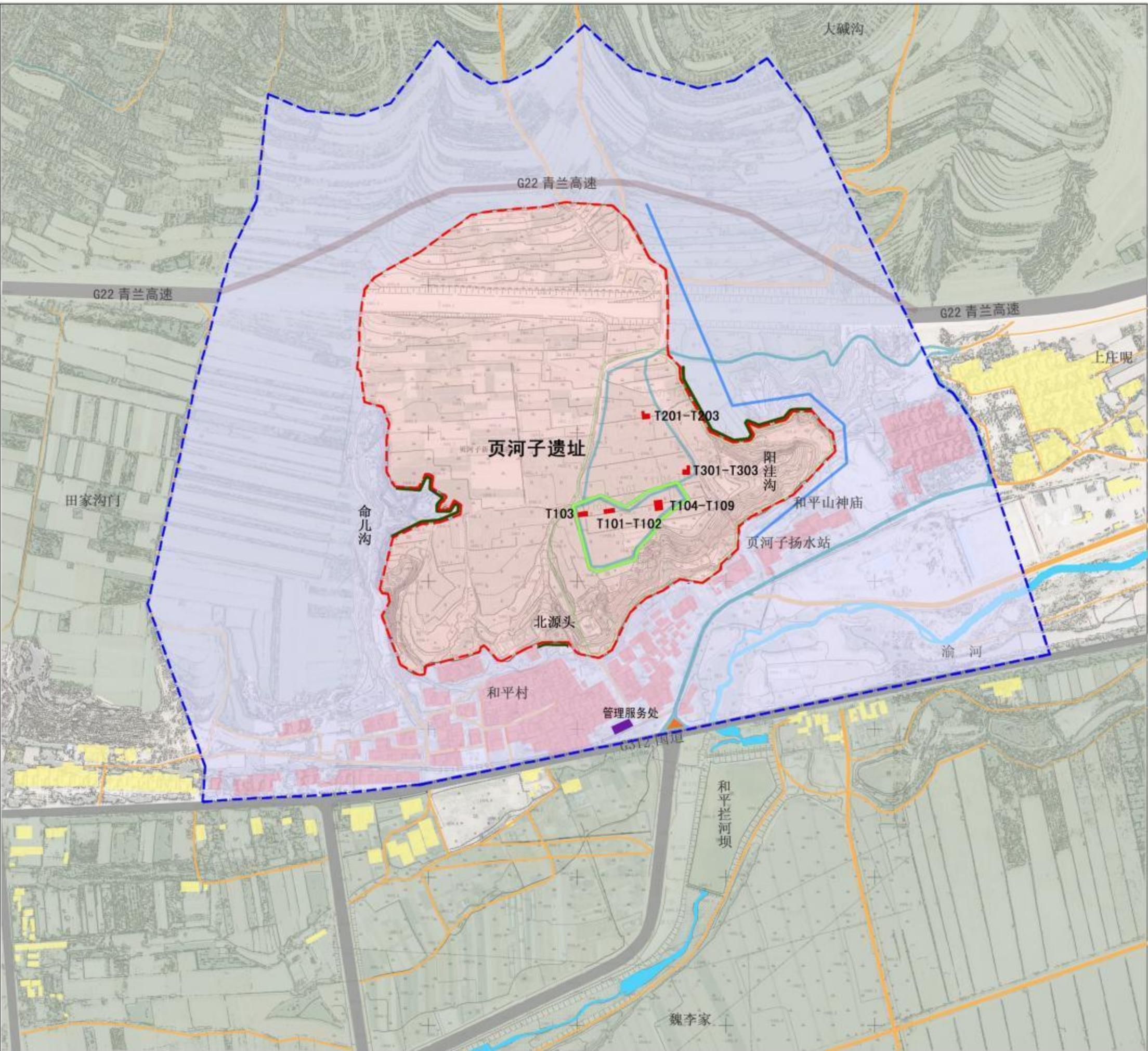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页河子遗址保护规划 (2020-2035)

保护规划总图

图例

- 保护范围
- 建设控制地带
- 围栏
- 坡脚加固
- 标识展示
- 管理服务处
- 出入口
- 展示、管理巡查路线
- 建筑外观整治
- 水利设施改线
- 高速公路线路调整





陕西省文化遗产研究院
Shaanxi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ultural Heritage
证号编号
文物设甲字 0101SJ0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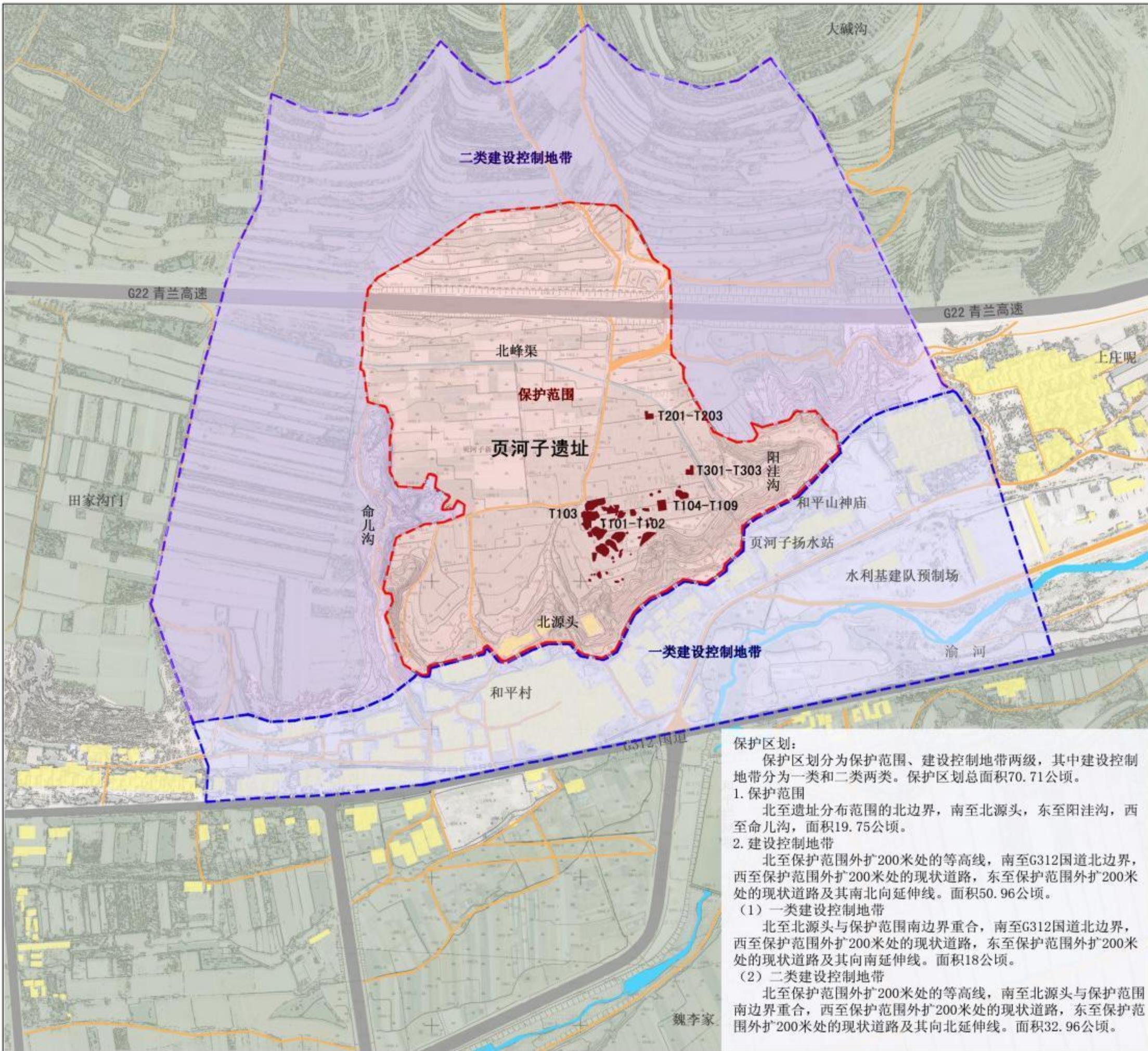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页河子遗址保护规划 (2020-2035)

保护区划图

图例

- 遗迹点
- 保护范围
- 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 二类建设控制地带





陕西省文化遗产研究院
Shaanxi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ultural Heritage
证号编号
文物设甲字 0101SJ0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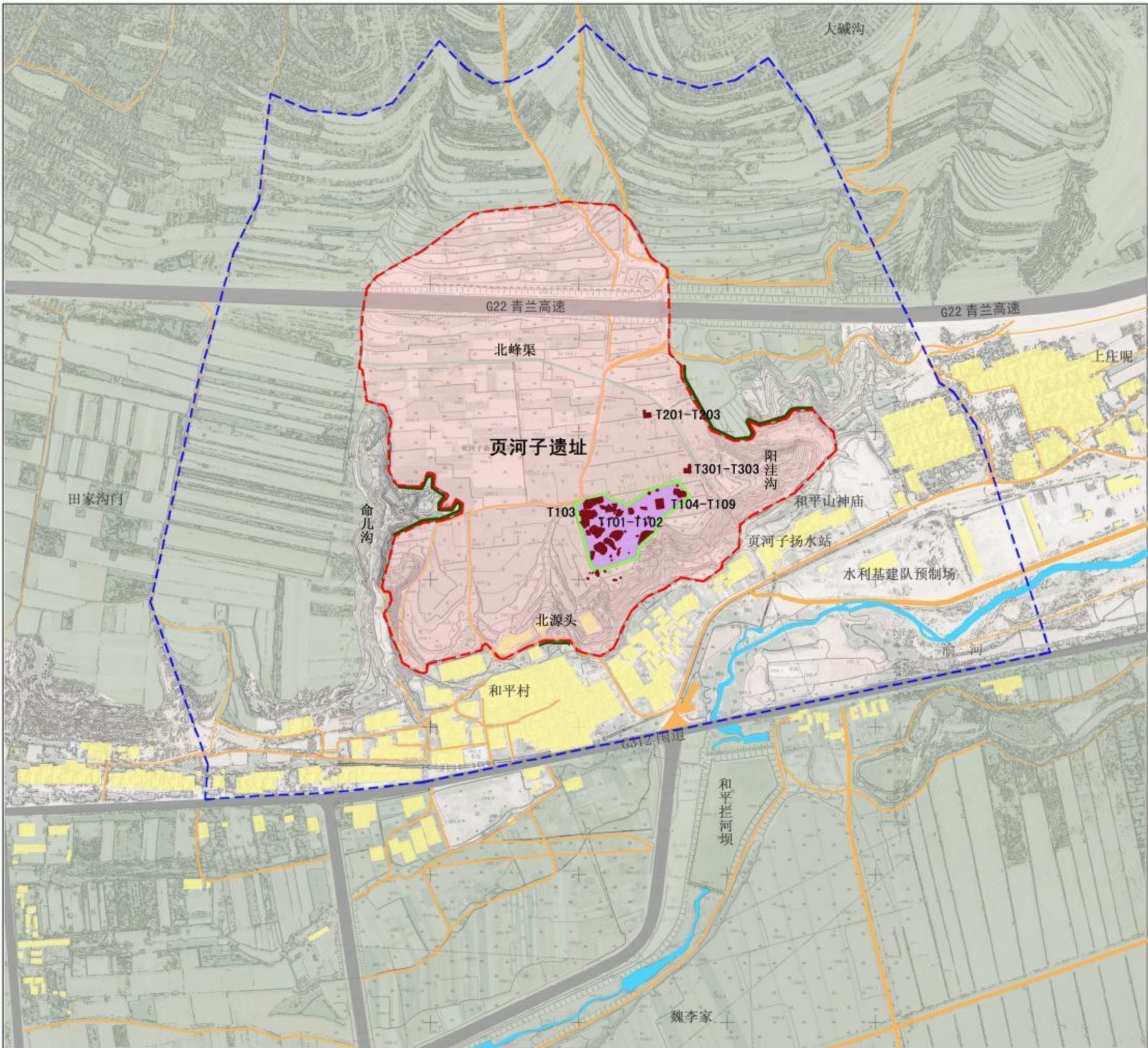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页河子遗址保护规划 (2020-2035)

保护措施图

图例

- 遗迹点
- 围栏
- 扰土深度控制区域
- 坡脚加固
- 近期监控区域





陕西省文化遗产研究院
Shaanxi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ultural Heritage
证号编号
文物设甲字 0101SJ0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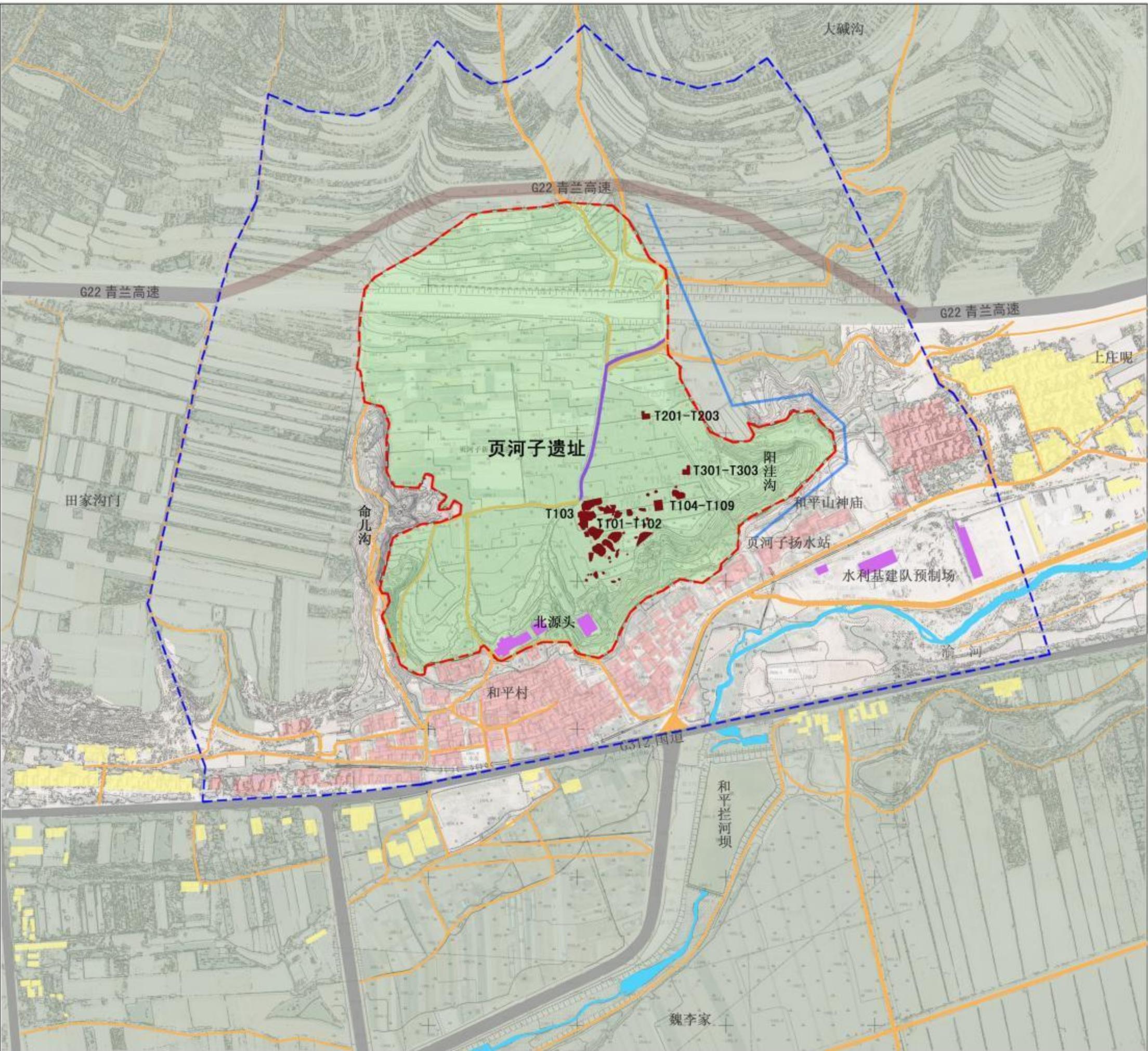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页河子遗址保护规划 (2020-2035)

环境规划图

图例

- 遗迹点
- 改造
- 搬迁
- 建筑外观整治
- 水土流失治理
- 水系疏浚
- 高速公路线路调整
- 水利设施改线





陕西省文化遗产研究院
Shaanxi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ultural Heritage
证号编号
文物设甲字 0101SJ0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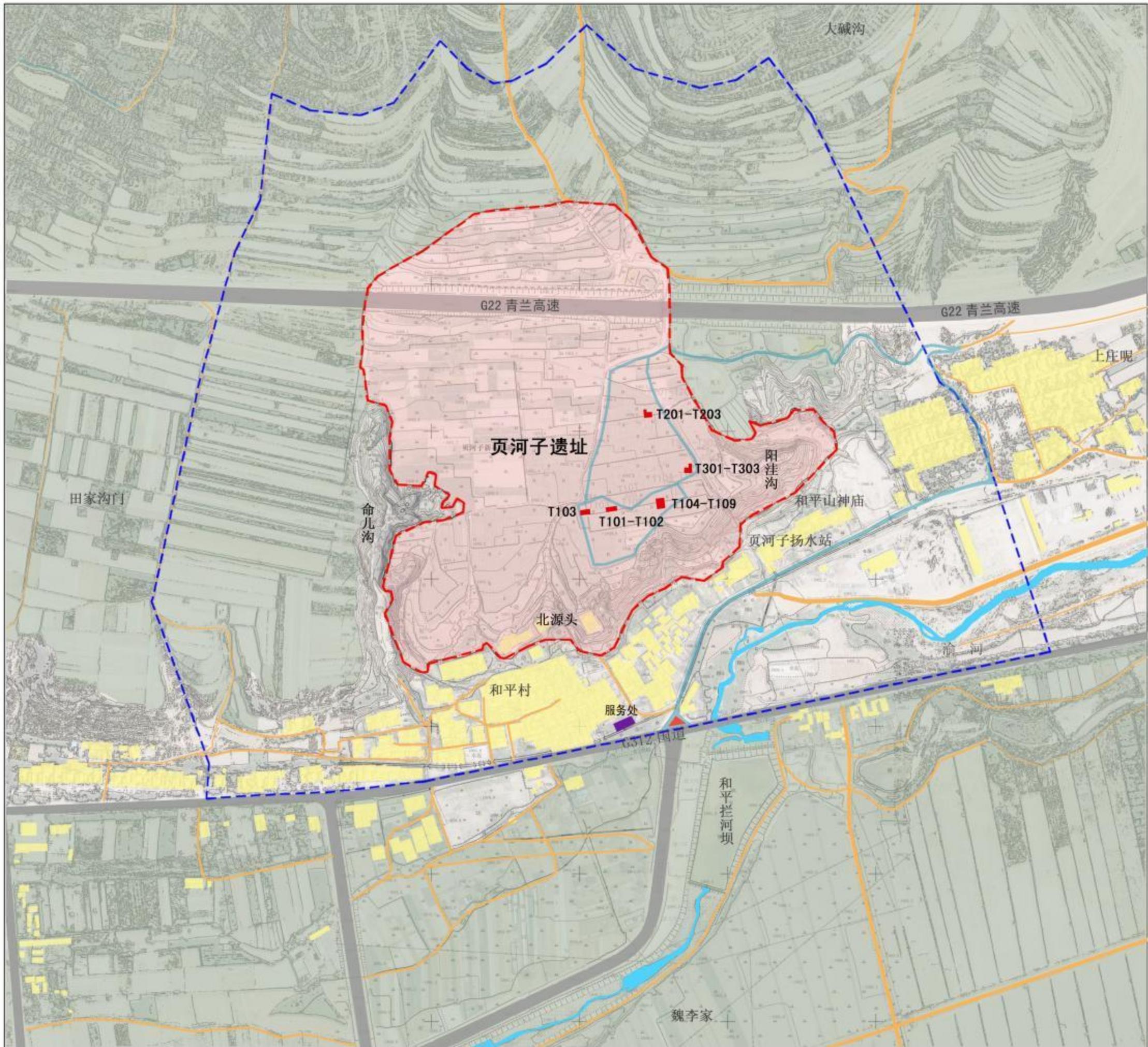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页河子遗址保护规划 (2020-2035)

展示规划图

图例

- 标识展示 (Red square)
- 服务处 (Purple square)
- 出入口 (Red triangle)
- 展示路线 (Blue line)





陕西省文化遗产研究院
Shaanxi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ultural Heritage
证号编号
文物设甲字 0101SJ0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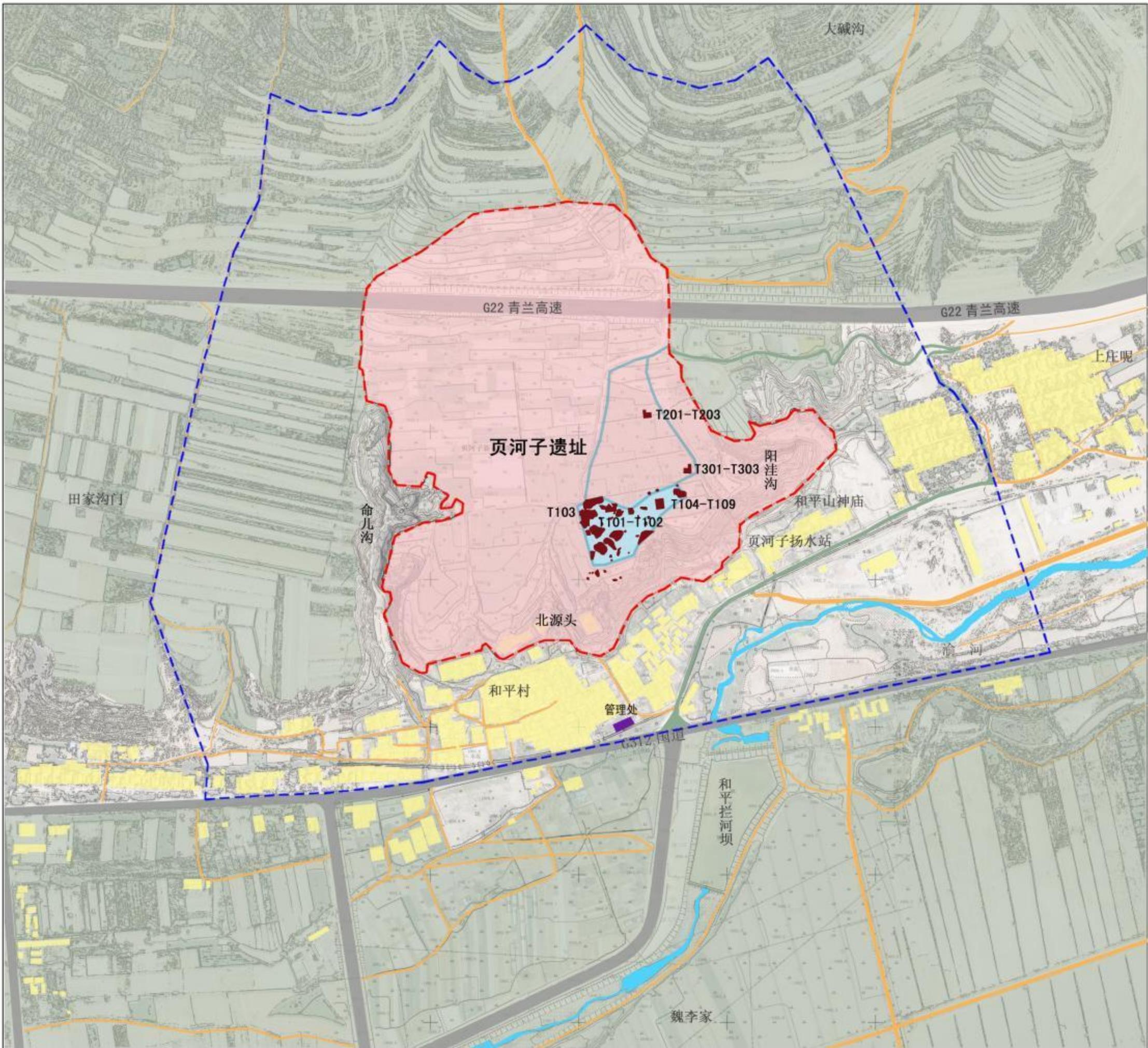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页河子遗址保护规划 (2020-2035)

管理规划图

图例

- 遗迹点
- 管理处
- 重点巡查区域
- 近期巡查路线





陕西省文化遗产研究院
Shaanxi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ultural Heritage
证号编号
文物 设甲字 0101\$J0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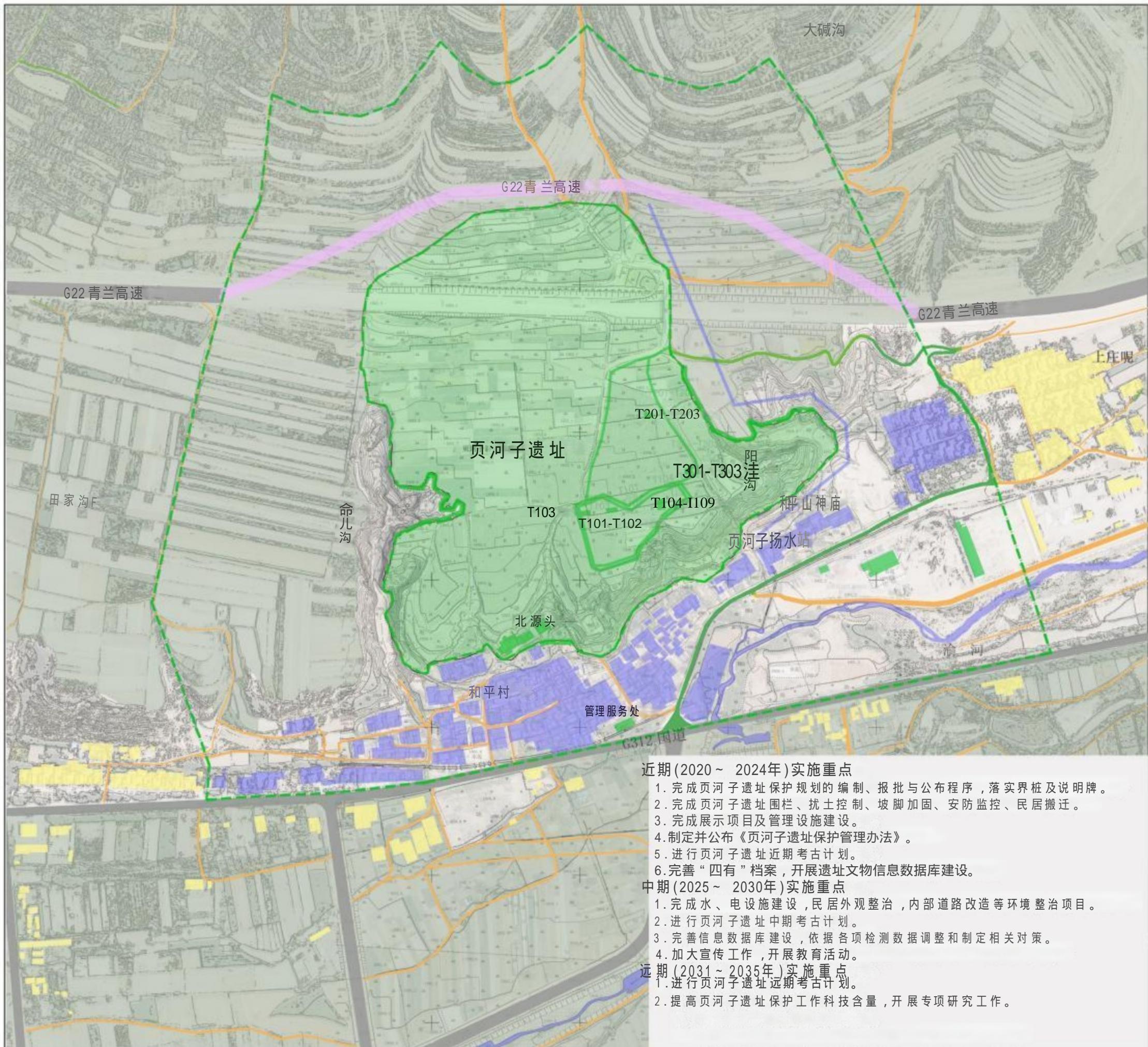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页河子遗址保护规划 (2020-2035)

分期规划图

图例

- 近期实施 (绿色)
- 中期实施 (蓝色)
- 远期实施 (粉色)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页河子遗址保护规划

(2020—2035)

【说明】

陕西省文化遗产研究院

2020年4月

目 录

1、页河子遗址简介	1	4.5 建设控制地带.....	16
1.1 遗址现状	1	4.5.1 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17
1.2 隆德县历史沿革	1	4.5.2 二类建设控制地带.....	17
1.3 环境概况	2	4.6 保护范围管理规定.....	17
1.3.1 自然环境	2	4.7 建设控制地带管理规定.....	17
1.3.2 社会环境	2	5、保护措施.....	17
2、文物构成	2	5.1 保护原则.....	17
2.1 遗址本体	2	5.2 保护措施.....	17
2.2 附属文物	2	5.2.1 围栏保护.....	17
3、综合评估	12	5.2.2 扰土深度控制.....	17
3.1 价值评估	12	5.2.3 坡脚加固.....	17
3.1.1 文物价值	12	5.2.4 安全防护.....	17
3.1.2 社会文化价值	13	5.3 应急预案.....	18
3.2 现状评估	14	6、环境规划.....	18
3.2.1 保存现状评估	14	6.1 环境规划目的.....	18
3.2.2 保护现状评估	14	6.2 环境治理要求.....	18
3.2.3 环境评估	14	6.3 环境治理.....	18
3.2.4 管理现状评估	14	6.3.1 改造.....	18
3.2.5 利用现状评估	15	6.3.2 搬迁.....	18
3.2.6 考古研究现状评估.....	15	6.3.3 外观整治.....	18
3.2.7 现存主要问题.....	16	6.4 环境质量保护.....	18
4、保护区划	16	6.4.1 环境质量要求.....	18
4.1 现行保护区划存在问题分析	16	6.4.2 污染治理要求.....	18
4.2 保护区划调整原因与必要性	16	6.5 生态保护.....	18
4.3 保护区划划定	16	6.5.1 维护地形地貌.....	18
4.4 保护范围	16	6.5.2 水土流失治理.....	18

6.5.3 水系疏浚	19	8.5.2 服务区	20
6.6 景观保护	19	8.6 展示路线	20
7、管理规划	19	8.7 展示与服务设施	20
7.1 完善“四有”工作	19	8.8 游客开放容量测算	21
7.1.1 保护范围	19	8.8.1 测算依据	21
7.1.2 保护标志	19	8.8.2 开放容量测算	21
7.1.3 记录档案	19	8.9 利用与展示服务设施要求	21
7.1.4 保管机构	19	9、考古研究规划	21
7.2 保护经费	19	9.1 考古工作要求	21
7.3 人员编制	19	9.2 考古工作计划	21
7.4 管理规章制度	19	9.2.1 近期(2020~2024年)实施重点	21
7.5 管理设施	19	9.2.2 中期(2025~2030年)实施重点	21
7.5.1 管理用房	19	9.2.3 远期(2031~2035年)实施重点	21
7.5.2 管理巡视道路	19	9.3 研究计划	21
7.5.3 水、电设施	19	10、规划分期	21
7.6 管理机构的责权范围	19	10.1 规划分期及依据	21
7.7 日常管理工作	19	10.2 分期实施重点	22
7.8 防灾减灾	20	10.2.1 近期(2020~2024年)实施重点	22
7.9 监测	20	10.2.2 中期(2025~2030年)实施重点	22
7.10 培训和队伍建设计划	20	10.2.3 远期(2031~2035年)实施重点	22
7.11 宣传、教育计划	20	11、经费估算	22
8、利用规划	20	11.1 估算依据	22
8.1 利用目标	20	11.2 经费估算	22
8.2 利用对象及内容	20	12、规划实施保障	23
8.3 利用方式	20	12.1 实施保障	23
8.4 展示主题	20	12.2 资金筹措渠道	23
8.5 利用功能分区	20	12.3 相关政策建议	23
8.5.1 展示区	20		

1、页河子遗址简介

1.1 遗址现状

页河子遗址位于宁夏回族自治区固原市隆德县沙塘镇和平村北的渝河北岸二级台地上，东临阳洼沟，西接命儿沟，南自北源头，北至北峰渠以北，1984年进行文物普查时发现该遗址。

为了搞清宁夏南部地区新石器时代文化的面貌和序列，1986年北京大学考古系和固原博物馆对该遗址进行了发掘，完成了《隆德页河子新石器时代遗址发掘报告》。根据报告：发掘区位于遗址的南部，共分3个区，其中第一区位于断崖上水渠西侧的第二级梯田上，第二、三区分别位于水渠东侧的第二、一级梯田上，共发掘5米×5米的探方14个，5米×10米的探方1个，发掘总面积400平方米。页河子遗址的文化层厚2-5米，地层堆积比较单纯，除少数探方上层有汉代扰坑及汉代的陶罐和弩机外，均为新石器时代的遗存，明显可分为两大期，这两大期在T105之内有一组叠压关系，H125和H126出土遗物均为仰韶文化晚期的遗物，以平沿尖底瓶、敛口钵、罐、缸为代表，叠压在H125和H126之上的第⑤层及以上诸层的出土物均为龙山时代的遗物，以T105南壁为代表。仰韶文化晚期遗迹在发掘中主要分布在第二区，第一、三区只有零星出土。仰韶文化晚期的遗存在发掘中仅发现有灰坑，形状多呈圆形或椭圆形，直壁，平底，少量者为不规则形，形制简单。遗物包括生活用具、生产工具、装饰品三类。龙山时代遗存均在第一、三区。遗迹包括硬土面房屋1座，白灰面残迹2处，灰坑81个。灰坑坑口有圆形、椭圆形、长方形及不规则形者，坑壁有斜直壁及直壁者，底多为平底，少数为坡底，以袋状一壁有小龛的圆形灰坑最具特色。遗物包括陶容器、生产工具、装饰品、卜骨四类。本次发掘中，在龙山时代遗存中每个单位几乎都出土有仰韶文化晚期的陶片，可见龙山时代遗存对早期遗存破坏比较严重。另外，还出土有少量的庙底沟类型的彩陶，在发掘中还发现有大量的动物骨骼以及已经炭化的竹子。

2013年3月至5月，由宁夏文物考古研究所对页河子遗址进行了钻探工作，钻探面积27182平方米，发现灰坑(H)28处，房址(F)8处，窑址(Y)1处。遗址发现有房址、骨器作坊、排水沟、灰坑多处。该地区发现的房址白灰抹地，房址多呈圆角方形，偶见圆形或椭圆形的房址。出土的仰韶文化陶器有夹砂和细泥两种，陶色以桔红或桔黄为主，灰陶较少，纹饰有绳纹、划线纹和附加堆纹，并有少量彩陶，多饰黑彩，器形有盆、钵、罐、尖底瓶等。龙山时期陶器以素面为主，纹饰有绳纹和篮纹，器形以平底器为主，主要器形有高领折肩罐、砂深腹罐及鬲、斝盆、豆等。2013年7月完成了《隆德县沙塘镇新石器时代遗址勘探报告》，报告中对页河子遗址钻探过程中发现的重要遗物作了选介。（详见附表）

遗址区现为农田，总体保存较好。由于上世纪70年代大搞农田基本建设，开挖灌溉渠道，北峰渠从遗址中心区穿过；新建的G22青兰高速从遗址北面穿越并分割遗址，这是对遗址完整性的最直接破坏。

1.2 隆德县历史沿革

隆德县得名于羊牧隆城及德顺军两名之尾首二字。古为戎狄部落游牧地。周为荒服，居西戎。

秦属北地郡。汉、三国属安定郡。南北朝属北魏秦州。

隋属平凉郡。唐为原州监牧地。

宋始有行政建置，初设笼竿城，后以笼竿城建德顺军，属渭州，隶秦凤路。大中祥符七年(1014年)泾原路在六盘山外笼竿川建成笼竿城。庆历三年(1043年)正月二十三以笼竿城建德顺军，属秦凤路。辖地为今隆德县全境，西吉南部、甘肃省庄浪县、静宁县大部。宋绍兴元佑年(1131年)入金，属熙河路，赐刘豫伪齐。天会十五年(1137年)废伪齐。皇统二年(1142年)升为州，改属熙秦路，大定二十七年(1187年)改隶凤翔路。贞四年(1216年)四月升防御州，十月升节镇军名陇安，其辖境约为今隆德县全境，西吉县南部及静宁县、庄浪县大部。

金升德顺军为德顺州，后升陇安郡。

元设德顺州。蒙古汗国太祖二十二年(1227年)成吉思汗取陇安，复置德顺州，辖境同陇安军。大德八年(1304年)后省德顺州设静宁州。静宁州所辖为陇干县的全部，德顺州其余辖地由隆德县领属。元顺帝至正二十九年即明洪武二年(1369年)隆德归明，属静宁州陕西布政司平凉府。

明设隆德县，嘉靖三十八年(1559年)直属平凉府。辖地沿袭元时所辖。初设宣化、辅德、弼隆、曹务、里仁5里，后编仁隆、德化2里。

清顺治二年(1645年)入清版图，直属平凉府，初设仁隆、德化二里，康熙三年(1664年)编废藩租户为效义里共3里。乾隆四十三年(1778年)省庄浪入隆德。辖境约为今隆德县全境，西吉县南部，甘肃省静宁东北部，庄浪大部。光绪间，编东、西、南、北、中5区。

中华民国1912年，甘肃省宣布共和，次年改定各道县制，隆德属陇东道，后又改泾原道，原隆德县丞改置庄浪县。抗日战争期间，属甘肃省第二行政督察区，辖地约为隆德县全境，西吉、静宁县一小部。十四年(1935年)，属甘肃省第二行政督察区。十七年(1938年)全县编为6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1949年8月3日隆德解放后，隆德县设置6个区，47个乡，属甘肃省平凉地区，1958年属宁夏回族自治区固原地区，辖地经1953年、1955年1958年三次和静宁、西吉

县互相调划成今现状。2001 年固原地区改为地级固原市。2006 年, 隆德县辖 3 个镇、10 个乡, 128 个行政村。县人民政府驻城关镇。

1.3 环境概况

1.3.1 自然环境

页河子遗址所在的隆德县位于六盘山西麓、宁南边陲, 北纬 $35^{\circ} 21'$ 至 $35^{\circ} 47'$ 、东经 $105^{\circ} 48'$ 至 $106^{\circ} 15'$, 隶属宁夏回族自治区固原市。

隆德县地处黄土高原西部, 系祁连山地槽与华北地台的过渡带。境内群山绵亘, 峰峦叠嶂, 沟壑纵横, 山势错落, 地势东高西低, 由六盘山朝南、北、西三向分野。风山峰脉据其中, 渝河、好水河、甘渭河均依山西注。丘陵、山地广布, 塬台梁峁交积。海拔 1720 米至 2942 米。丘陵地占总面积的 63.8%。

隆德县境内气候属中温带大陆性半湿润半干旱过渡区。春低温少雨、夏短暂多雹、秋阴涝霜早、冬严寒绵长, 素有“溽暑有风不透骨, 芳春积雪不开花”之说。年平均气温 5.1°C , 年平均无霜期 124 天, 最少 94 天。年平均降水量 745.1 毫米, 自西北向东南递增。河台川道农牧区属湿润干旱过渡地带, 气候温暖干燥, 黄土丘陵农林区半干燥温热, 六盘山西麓水源涵养林区寒湿多雨, 植被丰厚。

隆德县境内石灰石、石英砂、石膏等建材资源丰富, 六盘山自然保护区的动植物资源在黄土高原独具风姿。以耐旱抗旱、繁殖快而闻名的沙棘为六盘山特产, 其木质坚实, 入土不朽, 纹理美观, 是制作工艺品及家具的良木佳材。山地野生蕨菜在历史上被列为贡品。突齿蟾为中国特有珍稀动物之一。产中药材 649 种, 适宜六盘山区大面积种植的“三豆”、胡麻等经济作物, 已改变传统种植模式, 以地域资源优势, 支撑地方经济。

1.3.2 社会环境

近年来, 全县加大道路交通建设力度, 打通纵穿东西、横贯南北交通大通道, 初步形成以县城为中心, 312 国道、东毛高速公路为主线的“三纵四横”县、乡干线立体交通路网格局。目前全县公路通车总里程达到 1300 多公里, 其中: 高速公路 1 条 40 公里、国道 1 条 42 公里、省道 3 条 82 公里、县道 2 条 28 公里、乡道 20 条 245 公里、村道 232 条 865 公里。113 个行政村全部通沥青水泥公路, 通畅率 100%。公路建设事业的快速发展, 有力促进了全县人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的流通体系, 加快了城乡一体化进程, 为全县各项事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交通运输保障。

隆德县常驻民族有汉族、回族、满族、藏族、蒙古族、壮族、苗族、土家族等民族, 截至 2017

年, 隆德县总人口 17.5392 万人, 其中, 汉族 15.2587 万人, 回族人口 2.2686 万人, 其它民族 119 人。

2018 年, 全县完成地区生产总值 28.08 亿元, 按可比价计算, 比上年增长 7.7%。其中: 第一产业完成增加值 5.94 亿元, 增长 4.1%; 第二产业完成增加值 8.85 亿元, 增长 18.3%; 第三产业完成增加值 13.29 亿元, 增长 2.9%。人均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7912 元, 同比增长 11.6%, 扣除价格因素, 实际增长 8.6%。三次产业的比重为 21.1: 31.5: 47.4, 对 GDP 的贡献率分别是 11.8%、69.7%、18.5%。

2、文物构成

2.1 遗址本体

页河子遗址目前根据考古工作发现了房址、灰坑、窑址三类, 其中 1986 年发掘房址 1 处, 2013 年钻探发现房址 8 处; 1986 年发掘灰坑 93 个, 2013 年钻探发现灰坑 28 个; 2013 年钻探发现窑址 1 处。详见表一和表二。

2.2 附属文物

页河子遗址出土的附属文物有仰韶文化晚期遗物: 包括生活用具和生产工具、装饰品。生活用具中陶器的陶质以泥质和夹砂的桔红和桔黄色陶为主, 有少量的泥质灰陶。纹饰中以绳纹和线纹为主, 附加堆纹也有一定的比例, 有少量的磨光陶。彩陶数量较少, 占全部陶器的 3%左右, 以黑彩为主, 极少量者为白彩, 白彩颜料颗粒较粗。彩陶中有极少数者涂有灰白色陶衣。器形以平底器为主, 其次为尖底器, 三足器极少。主要的器形有盆、钵、罐、瓮(缸)类和尖底瓶, 占全部陶器总数的 99%左右。生产工具陶质、石质、骨质、角质者, 角器和骨器磨制精致, 以两侧有缺的陶刀最为典型。装饰品有陶质、石质和骨质者, 以笄为最多, 陶环次之。龙山时代遗物包括陶容器、生产工具、装饰品、卜骨。陶容器以夹砂和泥质的桔红及桔黄色陶占绝大多数, 有少量的泥质灰陶及夹砂灰褐陶, 主要器形有高领折肩罐、夹砂侈口深腹罐、花边罐、带耳罐、盆及鬲、斝等。生产工具质地有陶、石、骨、角 4 类, 以骨器居多。装饰品质地有陶质、骨质、石质、牙质、蚌质 5 种, 以笄和陶环为最多。卜骨系用牛肩胛骨制成, 无钻凿, 只有灼, 灼痕一般呈圆形或椭圆形, 两面均有。详见表一和表二。

表一 文物构成表 1

以下内容来源于 1986 年的《隆德页河子新石器时代遗址发掘报告》中列出的文物遗存。

编号	分期	类型	名称	形状	
1	仰韶文化晚期	灰坑	H201	坑口呈椭圆形， 短径 160 厘米， 长径 190 厘米， 直壁， 平底， 深 80 厘米。开口于第③层下， 内填以疏松的黄土， 主要包含物为宽沿之瓮缸类， 折腹钵、 平沿尖底瓶及折沿罐。	
2			H202	坑口呈不规则状， 南北长 245 厘米， 东西宽 220 厘米， 直壁， 平底， 坑深 45 厘米。内填以褐色土， 土质较硬。包含物较少， 主要为桔黄色陶片。	
3		生活用具	盆	约占全部陶器总数的 9%， 皆泥质。绝大多数为桔黄色， 有少量灰色者。多素面或磨光， 少量者腹饰厚重的白彩或在沿面饰以黑彩几何纹， 极少量者腹饰绳纹。均侈口， 依腹之深浅可分为二型。	
4			敞口盆	1 件。H207：17， 尖唇， 斜直腹稍内曲， 平底， 口径 17.2、底径 138、高 8.8 厘米。	
5			曲腹盆	1 件。H209：26， 侈口， 圆唇， 平底。径 18、底径 14、高 9.6 厘米。	
6			小盆	3 件。皆为泥质桔黄陶， 素面。制作粗糙， 形体较小。H207：15， 侈口， 斜直腹， 圆方唇， 平底。口径 104、底径 7、高 3.6 厘米。	
7			彩陶盆	9 件。皆为泥质桔黄陶， 黑彩， 部分饰有内彩， 有卷沿及外斜折沿两种， 腹部饰以弧线纹， 沿面多饰以弧线三角， 圆点和平行斜线组成的图案。	
8			钵	占全部陶器的 30%， 皆为泥质桔黄陶或灰陶， 素面或磨光， 有的腹上部饰鸡冠状鳌手， 依口之直敛可分二型。	
9			夹砂罐	占全部陶器总数的 40% 左右。多为桔黄色或桔红色， 部分为灰色。腹皆饰以索状绳纹， 大部分腹上部有对称的鸡冠状鳌手或腹饰数周附加堆纹， 皆平底， 大部分陶罐在口内侧沿腹相接处贴泥条加固。	
10			彩陶罐	2 件。皆泥质桔黄陶， 黑彩。H212：16， 侈口， 卷沿， 尖唇， 束颈， 圆弧腹， 平底。颈和腹下部各饰三周宽带纹， 其间饰以网格	
					纹， 腹下部饰钩状纹一组 3 个， 沿面亦饰以网格纹。口径 12、底径 8、高 14 厘米。
			11	泥质罐	占全部陶器的 6% 左右， 多为桔黄色， 少量为灰色， 皆素面， 敛口， 平底， 分二型。
			12	瓮缸类	占全部陶器的 7%， 皆为夹砂桔黄或桔红色陶， 形体较大， 腹饰绳纹， 沿下一般都饰以一周波浪状附加堆纹和对称之鸡冠状鳌手， 腹上部亦大多饰附加堆纹。口内侧多贴以泥条加固。分二型。
			13	尖底瓶	约占全部陶器总数的 5%。皆为泥质桔黄或桔红色陶。采用泥条盘筑法制成， 器内壁多留有泥条痕迹。颈以下饰线纹， 部分饰黑彩或在肩部饰以浓厚的白彩。分二型。
			14	杯	3 件。皆夹砂桔黄陶。T203⑦：45， 敞口， 曲腹， 假圈足， 腹上饰竖斜绳纹。T203⑥：34， 侈口， 曲腹， 平底， 底边呈锯齿状， 腹饰竖绳纹。底径 7.2、残高 7.6 厘米。
			15	假圈足碗	2 件。皆泥质桔黄陶， 素面。T203③：21， 侈口， 尖唇， 斜弧腹。口径 7.2、底径 9.6、高 4.4 厘米。
			16	三足盘	2 件。皆夹砂桔黄陶。H206：11， 敛口， 平沿， 斜方唇， 斜直腹， 平底， 圈足， 圈足上留有三个扁足的痕迹。腹饰附加堆纹五周， 上涂浓厚的白彩。口径 36， 残高 14 厘米。H201：16， 敛口， 尖圆唇， 弧腹， 腹饰弦纹。口径 32、残高 5 厘米。
			17	盘	1 件。T203②：6， 敞口， 平沿， 圆唇， 斜直腹较浅， 平底， 腹饰横绳纹。口径 28、底径 24、高 6 厘米。
			18	彩陶鳌手	1 件。T203④：7， 泥质桔黄陶， 黑彩， 鳌手上绘一类似人面纹。
			19	鸟头状鳌手	1 件。T203④：42， 泥质桔红陶。
		生产工具	20	陶刀	5 件。皆以尖底瓶之残片打制而成， 上有线纹， 一侧开刃， 两端有缺口。T203⑧：4， 长 10、宽 5.3、厚 0.5 厘米。
			21	陶球	1 件。H209：29， 泥质灰陶， 表面光滑。直径 4.4 厘米。

22	装饰品	陶纺轮	1 件。T203⑦: 43, 夹砂桔红陶, 圆饼形。 直径 6.5、厚 1.9 厘米。
23		石球	1 件。T203⑤: 4, 红色砂岩, 器表粗糙。饼状。直径 1.8、厚 0.9 厘米。
24		石纺轮	1 件。H209: 5, 白色, 圆饼状。直径 5.5、厚 9.9 厘米。
25		多头石斧 (圜状石器)	1 件。已残。T203⑦: 42, 残存四角状, 赭色砂岩, 中有一大孔。孔径 4.5 厘米。
26		骨锥	11 件。皆以动物之肢骨磨制而成, 其制法是将肢骨一端劈开, 然后经磨制成尖, 一般一侧留有骨腔之痕迹。T201: 4, 长 13.4 厘米。T203④: 2, 长 15.9 厘米。
27		三棱骨锥	2 件。密制光滑, 两端有尖。T203⑤: 5, 残长 17 厘米。
28		骨镞	一般磨制精致, 表面光滑。分为两种; 呈圆锥状的 13 件, 舷身界线不明显。T203⑧: 3, 长 7.7 厘米。呈三棱形的 11 件, 镞身起脊, 镞身界线明显。T203⑦: 11, 残长 10 厘米。
29		鹿角器	15 件。角尖端被磨光。H207: 1, 长 32 厘米。T203⑥: 39, 长 13 厘米。
30		陶笄	均为泥质黑陶, 表面磨光。笄帽为半圆形者 4 件。T203⑤: 2, 残长 7 厘米。笄帽为三棱形者 1 件, T203⑤: 1, 残长 6 厘米。
31		陶环	皆为泥质黑陶或灰陶, 磨光。截面为长方形者 5 件, 均为残器。T203⑥: 5。截面为三角形者 6 件, H201: 2。截面呈五边形者 2 件, H203: 10。截面为方形者 2 件, T201④: 3。截面为椭圆形者 1 件, T203③: 25。以上陶环孔径为 4-5 厘米。
32		彩陶璧状饰	1 件。H210: 4, 桔黄色, 黑彩。系用彩陶片磨制而成, 直径 3.6、厚 4 厘米。
33		石笄	2 件。H212: 23, 笄帽呈圆形, 灰绿色。残长 5.5 厘米。

34	龙山时代 (部分)	房址	骨笄	3 件。T 203④: 6, 截面呈扁圆形, 磨制极光滑。长 26.8 厘米。
35			骨针	H204: 8, 以鸟类腿骨磨制。长 6.8 厘米。
36			F301	位于 T303 内, 开门于第⑦层。以 BB' 剖线为准, 方向为 360°。形状为不规则之圆角长方形, 半地穴式, 直壁, 居住面为硬土面, 地面平整坚硬, 硬土厚 7-10 厘米, 中间有厚 0.5、直径 60 厘米的烧土面, 应为灶台毁弃后的残迹。门道为长方形斜坡状, 位于北墙偏东侧, 长 110 厘米, 宽 45 厘米。房屋东西长 240 厘米, 南北宽 233 厘米, 深 40 厘米, 面积约 5 平方米左右, F301 未发现柱洞, 建筑结构不清。内填以褐色土, 包含物较少。
37			H136	位于 T106 东北, 开口在第③层, 坑口呈圆形, 直径 240 厘米, 坑壁西部为斜直壁, 东壁有一小龛, 龛底距灰坑底部 35 厘米, 高 211 厘米, 深 225 厘米。灰坑底为平底, 深 225 厘米。坑内填土中有大量腐朽的谷物, 包含物主要有高领折肩罐、花边罐、侈口夹砂深腹罐及兽骨、骨针、石刀等物。
38			H153	位于 T109 西部, 开口在第③层, 方向北, 坑口呈圆角长方形, 长 315 厘米、宽 200 厘米, 直壁; 底由南向北倾斜, 深 45-65 厘米。内填以黄色土, 包含物龙山时代的遗物。
39			H143	位于 T107 西南, 开口于⑤层下。坑口呈圆形, 形状规整, 直径 210 厘米, 直壁, 底由东向西倾斜, 深 50-60 厘米。内填以褐色土, 包含物均为龙山时代遗物。
40			H148	位于 T108 西南, 开口在第④层。坑口为圆形, 直径 180 厘米, 斜直壁呈袋状, 平底。底径 225 厘米, 深 135 厘米。内填以黑褐色土。包含物主要有高领折肩罐、夹砂侈口深腹罐以及石铲、纺轮、兽骨等。
41			H304	位于 T303 中部, 开口在第④层。坑口呈不规则圆形。最大径 231 厘米, 直壁, 平底, 深 60 厘米。内填以灰黄色土, 包含物主要有兽骨及骨凿、骨镞等物。
42		陶容器	高领折	占全部陶器的 30%左右。均泥质, 绝大多数为桔红和桔黄色陶,

		肩罐	有少量为灰陶。肩部皆磨光或素面，腹多饰篮纹，极少量腹饰方格纹。部分高领折肩罐口沿下贴一周泥条，器内肩部残留有接制之痕迹，并抹泥加固。少量者腹部有桥形耳。分三型。				较浅。口径 9, 通高 13.2 厘米。T302②: 6, 孤裆较高，大袋足，一侧有一桥形耳。通体饰篮纹。残高 28 厘米。
43		夹砂侈口深腹罐	约占全部陶器总数的 50-66%。多为桔红或枯黄色，有少量为褐色或灰色。颈上部多饰以横篮纹，腹饰麦粒状粗绳纹，印痕杂乱，少量腹饰以索状绳纹，极少量饰以方格纹。平底。分二型。	50	鬲足		皆为灰褐色或桔红色。其制法为先做成一泥球，然后在其上厦泥做成。分二式。
44		泥质双耳罐	多为桔红或桔黄色陶，占全部陶器总数的 3%左右，一般形体较小，平底。分四型。	51	斝		皆夹砂桔红或桔黄色陶，分二型。斝足采用模制法制成，皆桔红或桔黄陶。足呈空袋状，分二型。
45		泥质单耳罐	皆平底，分三型。	52	盉		3 件。皆爽砂桔黄陶。T303③: 15, 半封口，管状流，斜直领，鼓腹，腹上部至颈部有桥形单耳。腹饰麦粒状粗绳纹。残高 14 厘米。
46		夹砂单耳罐	占全部陶器总数的 3%左右。多为桔红色或桔黄色，有少量灰色及灰褐色。口和颈上部之间有一桥形耳，耳一般与口平齐。腹一般饰麦粒状或索状粗绳纹，素面极少，部分在颈上部饰以横篮纹。皆侈口，平底。分二型。	53	豆盘		皆泥质。多为灰色，有少量桔红色者。以素面者居多，少量饰篮纹。皆侈口。分三式。
47		夹砂双耳罐	2 件。T303⑤: 12, 桔黄色，方唇，直口，子母口，直腹，体呈筒状。制法为先制成直口，然后在口内贴泥条而成子母口。腹上部有对称之桥形耳，耳饰篮纹。腹上部饰刻划纹，腹饰麦粒状粗绳纹。口径 13、残高 6 厘米。T301④: 16, 黑色，侈口，尖唇，曲颈较长，溜肩，斜直腹较扁。颈上部至肩部之间有对称的桥形耳。颈上部至底饰横篮纹，篮纹印痕较浅。口径 10.4, 底径 5.2、高 12.6 厘米。	54	豆柄		2 件。皆泥质。T103④: 16, 桔红色，直柄，上有镂孔。残高 6.6 厘米。T302②: 14, 喇叭口状，灰色，素面。残高 6.4 厘米。
48		筒形双耳杯	3 件。T303⑥: 12, 桔红色，口稍侈，圆方唇，斜直腹稍弧，腹部有对称之桥形耳。平底。腹饰麦粒状粗绳纹。口径 12、底径 8、高 16 厘米。H106: 22, 灰黑色，侈口，颈微曲，斜腹稍弧，腹上部至口有对称的桥形耳。腹饰麦粒状粗绳纹，平底。口径 13.2、底径 9.6、高 14 厘米。	55	圈足盘		2 件。H146: 5, 砂质陶，桔红色，盘为弧腹，喇叭状圈足。盘饰横篮纹。残高 8 厘米。
49		鬲	2 件。皆为夹砂陶，灰褐色。T103⑥: 27, 侈口，尖唇，斜直领，颈到上部间有一桥形耳，袋足肥大，弧裆较高。足饰绳纹，印痕	56	器盖		皆泥质陶，多为桔黄色或灰色。分四型。
				57	盆		皆泥质桔虹色或桔黄色，有少量灰色。一般为斜方唇。分二型。
				58	折腹盆		3 件。皆灰色，素面或磨光。H303: 4, 侈口，尖唇，曲颈，斜弧腹，平底。口径 11.2、底径 4.8、高 5.4 厘米。
				59	有肩盆		1 件。0: 1, 泥质灰陶，素面，侈口，斜直领较高，尖唇，斜圆肩，斜直腹，平底。口径 13.4、底径 6.8、高 8 厘米。
				60	碗		2 件。皆泥质桔黄陶。侈口，平沿，尖唇，斜弧腹，假圈足，平底。沿外侧贴一周泥条，通体饰横篮纹。T109⑥: 16, 口径 26.4、底径 12、高 8.8 厘米。
				61	直口缸		5 件。皆为夹砂陶，绝大多数为灰色，少量者为桔黄色。多通体饰麦粒状粗绳纹，少量者为素面或饰篮纹，口沿外皆饰一周附加堆纹。直腹或斜直腹，方唇，形体较大。T108④: 8, 口径 32、

			残高 10 厘米。H161: 6, 口径 24、残高 6 厘米。T303⑤: 21, 口径 16、残高 6.6 厘米。
62		尊	2 件。皆泥质桔红色陶, 素面。H308: 10, 侈口, 仰斜折沿, 方唇, 斜直腹稍弧, 腹较深, 腹下部有凹槽一周, 平底。口径 16.8、底径 9.6、高 18 厘米。
63		刻划纹罐	1 件。H120: 11, 灰褐陶。侈口, 尖唇, 斜直领, 溜肩, 斜直腹, 平底。通体饰横篮纹, 肩部饰由刻划组成的方格纹。口径 10.2、底径 7.8、高 14 厘米。
64		盘	1 件。H307: 12, 泥质桔红色。侈口, 方唇, 斜直腹, 凹圆底, 假圈足。口外侧贴泥条一周, 足饰附加堆纹一周, 通体饰篮纹。系一高圈足器破损后, 圈足边被重新磨平后再次使用。口径 18.6、底径 13.2、高 7.4 厘米。
65		小盒	3 件。皆泥质灰陶, 素面。直口, 平底。T109③: 17, 口呈长方形, 方唇, 体呈方形, 口外侧有一单握手。口径 2.7、高 2.5 厘米。T108④: 14, 呈圆角方形, 斜直腹, 体呈不规则长方形。口径 3、高 2.3 厘米。T108⑦: 13, 口呈梯形, 直腹。高 2.8 厘米。
66		彩陶片	皆为泥质桔红或桔黄色陶, 未发现有施陶衣者。多为红彩, 少量为黑彩, 色彩较淡。以几何形纹为主, 笔道草率。H311: 32, 红彩, 施于高领折肩罐上。H106: 26, 施于高领双耳罐颈上部, 黑彩折线纹。H140: 4, 施于单耳罐上, 红褐彩。余皆不辨器形, 主要花纹有圆圈状纹和网纹。
67	生产工具	陶纺轮	6 件。皆泥质陶。圆饼状者 1 件, H313: 1, 桔红色。直径 7.5、厚 0.9 厘米。圆丘状者 5 件。H118: 5, 桔红色。直径 6 厘米。
68		陶垫	2 件。均泥质桔黄陶。T303⑧: 20, 残高 4、残长 2.7 厘米。
69		陶球	1 件。T103①: 1, 泥质红陶。直径 3.5 厘米。
70		陶支座	1 件。T105④: 1, 泥质桔红色, 馒头状, 底内凹。底径 2.3、高 2.2 厘米。
71		陶模	1 件。H311: 20, 夹砂桔黄陶, 系罈足模型。残高 9.6 厘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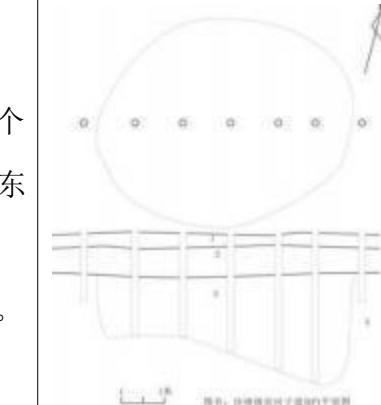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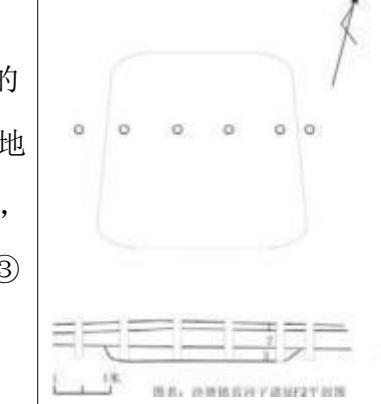
72			石刀	扁平长方形或方形, 弧刃。分二型。
73			柳叶形石簇	3 件。T304: 6, 灰绿色。铤身分界明显。长 5.6 厘米。
74			扁三角形石簇	3 件。H307: 3, 无铤, 灰绿色。长 3、厚 0.1 厘米。
75			四棱形石簇	1 件。H304: 5, 灰绿色, 短铤, 挺身起脊, 截面呈菱形。长 5.9 厘米。
76			石铲	1 件。H106: 5, 黑色, 弧刃, 双面刃-中部穿一孔。采用两面钻法。残长 9、厚 2 厘米。
77			石凿	4 件。皆磨制。T102②: 4, 黑色, 长条状, 单面刃。长 6.1、厚 1.5、宽 1.5 厘米。H308: 2, 黑色, 长条状, 双面刃。残长 9.8、宽 1.9、厚 1.4 厘米。
78			石斧	6 件。皆磨制。部分石斧残留有琢制之痕, 其制法为先打, 后琢, 再磨光。T102②: 2, 黑色, 长方形, 双面刃, 体扁平。长 11.8、宽 5、厚 3.6 厘米。H108: 1, 黑色, 长方形, 截面为厚长方形。长 17.8、宽 4.9、厚 5.8 厘米。
79			石锛	4 件。其制法为先将石料劈开, 然后再磨制。锛的一面极光滑平整, 磨制精致。均为扁平长方形, 直刃, 单面刃。T103⑥: 10, 灰白色。长 13.9、宽 6、厚 2 厘米。T103⑥: 2, 黑色。长 12、宽 5、厚 7.5 厘米。
80			玉锛	1 件。T103⑥: 3, 墨绿色, 扁平长方形, 直刃, 单锋。残长 6.7、宽 3、厚 1.1 厘米。
81			石球	1 件。T301⑥: 1, 白色。直径 2.4 厘米。
82			石纺轮	2 件。H136: 3, 灰黑色, 圆饼状。直径 5、厚 0.5 厘米。
83			砾石	2 件。T193④: 2, 砂岩, 红褐色, 正面被磨下凹。长 13.2、宽 12、厚 4 厘米。T103⑥: 28, 红褐色砂岩, 正面被磨出一道凹槽。残长 9, 厚 5.5 厘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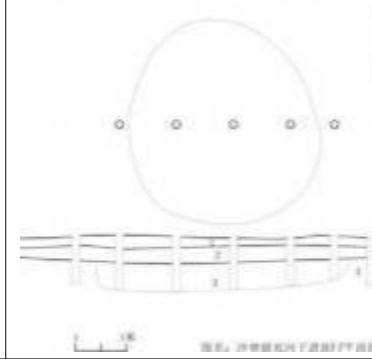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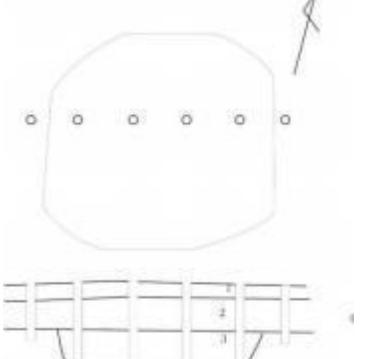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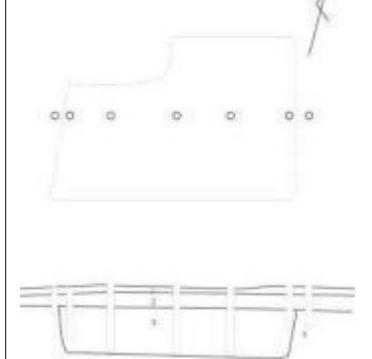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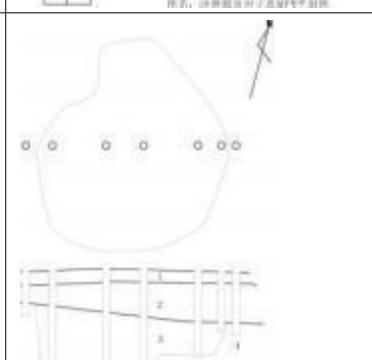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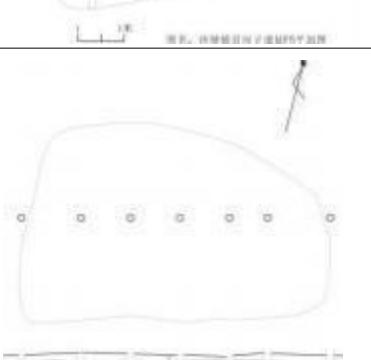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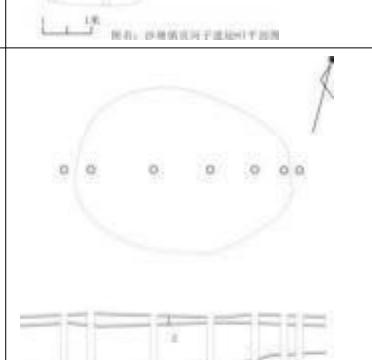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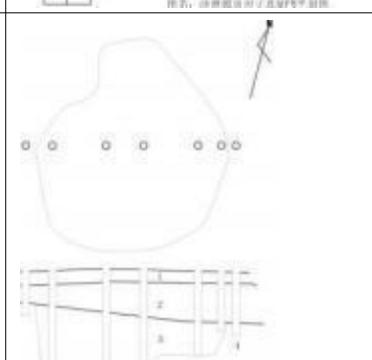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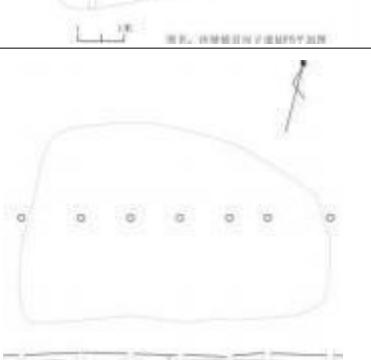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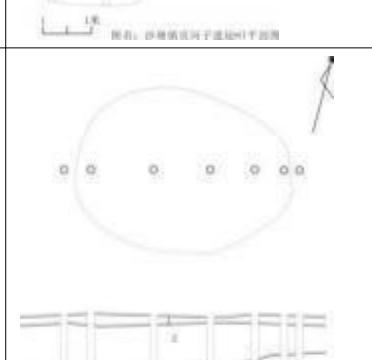
84	装饰品	骨簇	磨制精致，分八型。
85		骨簇半成品	2件。T102③: 6, 系用动物肢骨经劈裂后磨成，磨制光滑，棱状，中部微内凹。长 12 厘米。
86		骨锥	均以动物肢骨经劈裂后磨成，一般都留有骨腔。分三型。
87		骨凿	4件。采用动物肢骨磨制而成。H106: 1, 长条形，弧刃，双面刃。残长 7 厘米。T303⑦: 3, 长条形，弧刃，双面刃。长 7 厘米。
88		骨匕	1件。T140: 3, 系用动物肢骨磨制而成。长 10.2 厘米。
89		骨针	6件。T304: 7, 磨制。直径 0.2、长 7 厘米。H116: 1, 长 6.7 厘米。
90		鹿角器	2件。系用鹿角制成，尖端磨制光滑。T302②: 8, 长 18.2 厘米。
91		陶环	皆磨光灰陶或黑陶。截面呈五边形者 10 件，均残。H104: 2。截面为圆角长方形者 1 件，T301③: 33。截面为三角形者 5 件，T105③: 1。环直径约 4—5.5 厘米。
92		陶笄	皆泥质磨光灰陶或黑陶。笄帽呈圆形者 10 件，T301⑤: 1, 残长 6.5 厘米。笄帽为半圆形或半月形者 7 件，T103③: 2, 残长 6.9 厘米。
93		骨笄	2件。T311: 2, 笄帽残，扁长条状杆。残长 17 厘米。H106: 7, 体稍弯曲，长柄，头部为三杈状。长 17.2、厚 0.3 厘米。
94		长条形骨饰	1件。H312: 1。系用动物肢骨磨制而成，两端穿孔。表面饰以由小窝组成的横线和折线纹。长 7.8、残宽 1.9 厘米。
95		四方形骨饰	1件。H144: 1, 中部有一孔。宽 3.2、厚 2.25 厘米。
96		石环	1件。T105⑧: 1, 白色，截面呈圆角长方形。
97		石笄	1件。T301④: 2, 灰绿色，笄帽为半圆形。残长 7.5 厘米。
98		石饰	1件。T103⑥: 1, 白色，不规则梯形，上穿两孔，采用单面钻孔法。残长 6, 残宽 3.8, 厚 0.5 厘米。
99		玉璧	2件。T153: 11, 绿色，已残。孔径约 5 厘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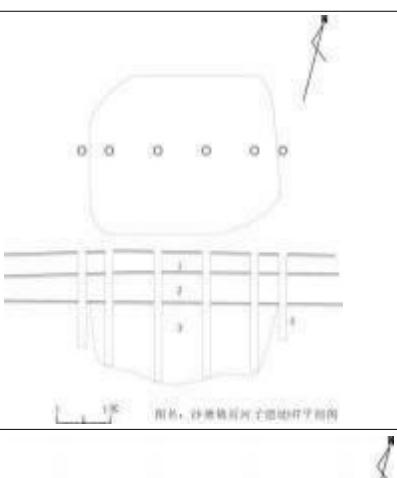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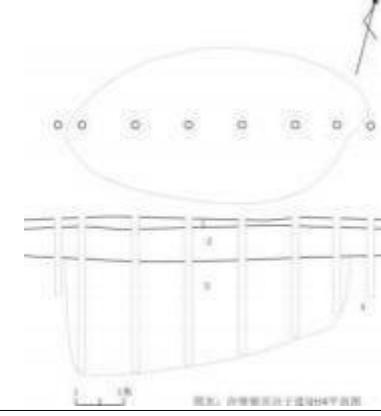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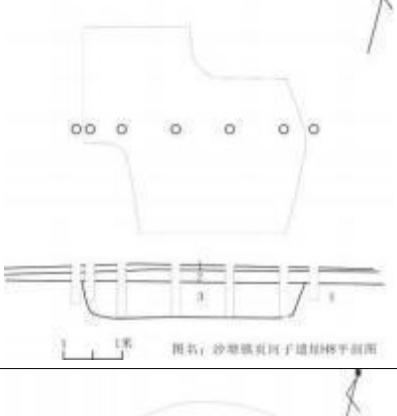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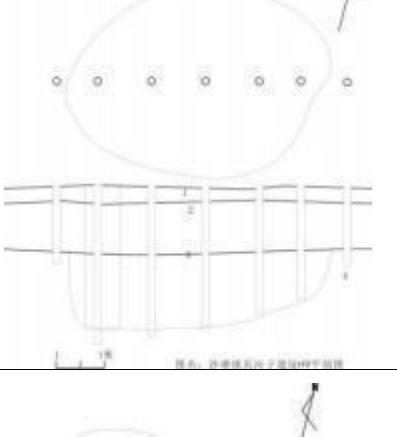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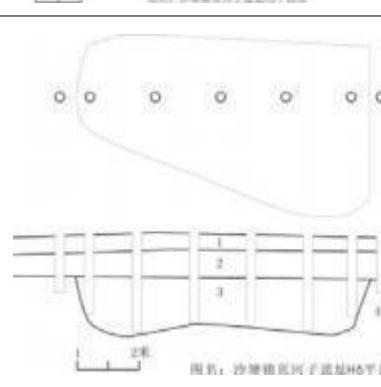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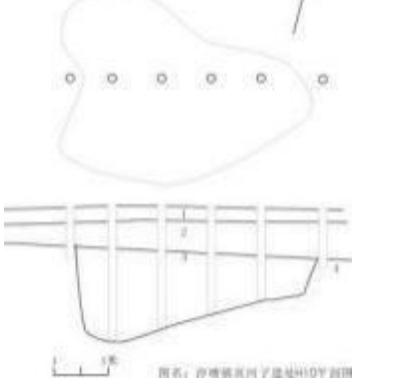
100	卜骨	牙饰	2件。T108⑤: 2, 两端穿孔。长 6、宽 1.7 厘米。H307: 1, 一端穿孔。长 4.5、宽 1.4 厘米。
101		蚌饰	5件。顶端穿一孔。H145: 2, 宽 2.5 厘米。
102			2件。系用牛肩胛骨制成，无钻凿，只有灼，灼痕一般呈圆形或椭圆形，两面均有。T103②: 8, 长 24.5 厘米。T102④: 13, 长 27.5 厘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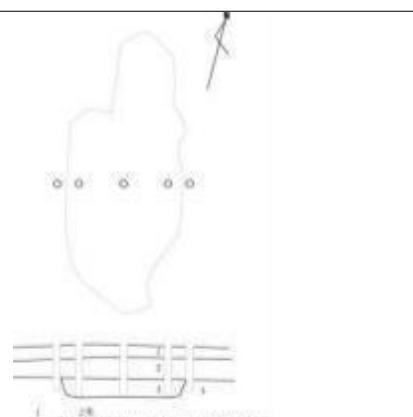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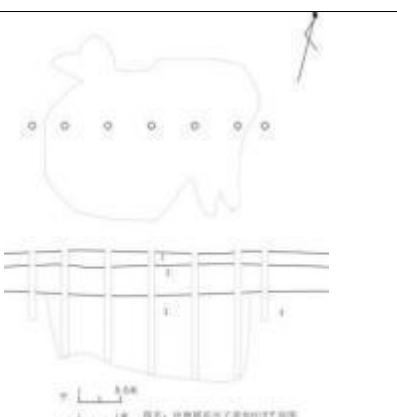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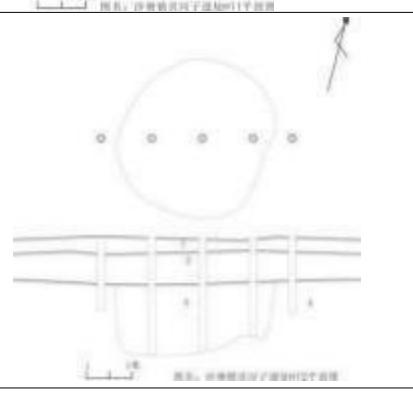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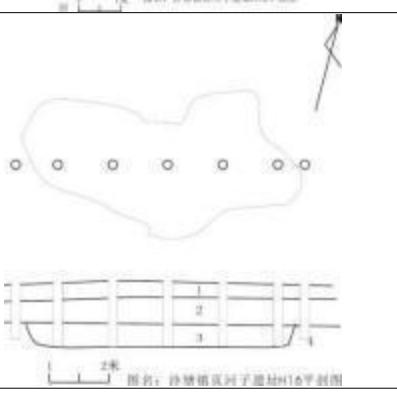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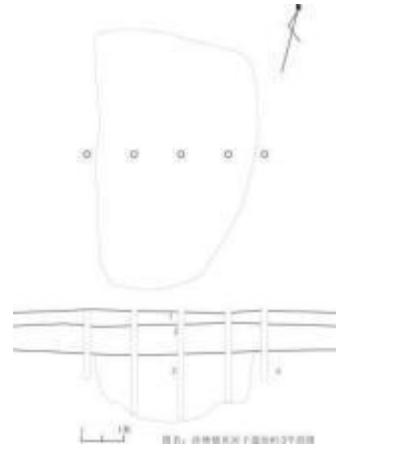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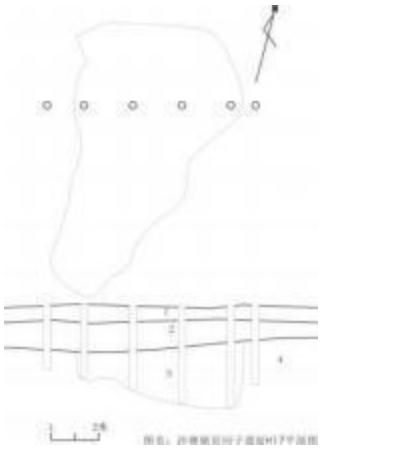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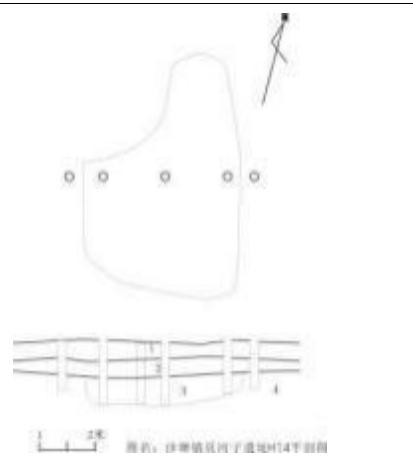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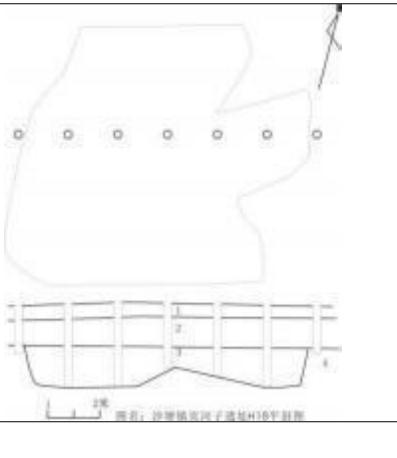
表二 文物构成表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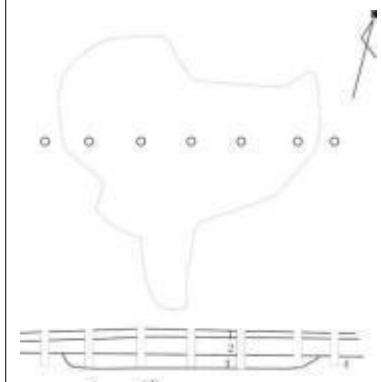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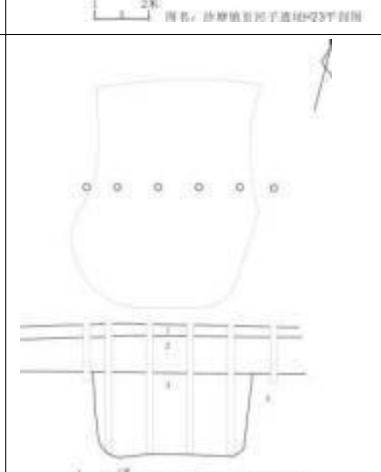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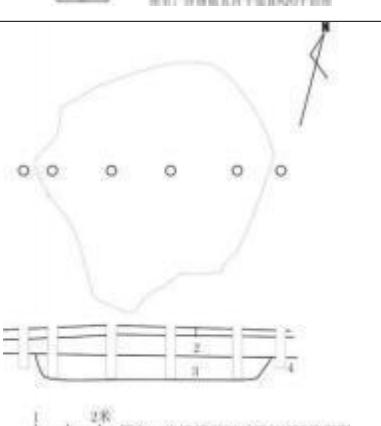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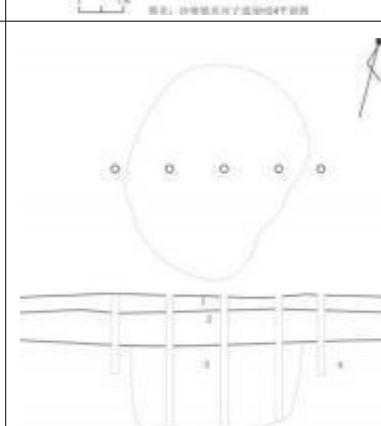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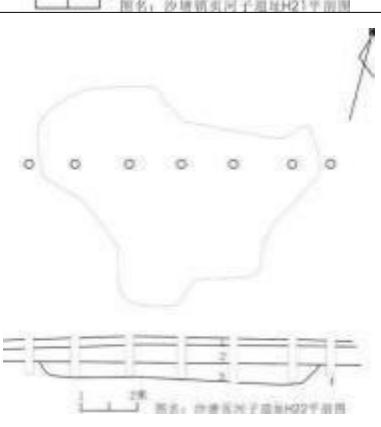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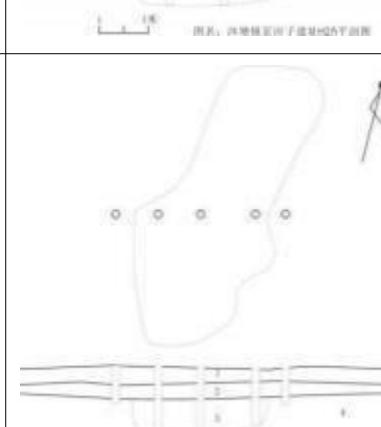
以下内容来源于 2013 年的《隆德县沙塘镇新石器时代遗址勘探报告》中列出的文物遗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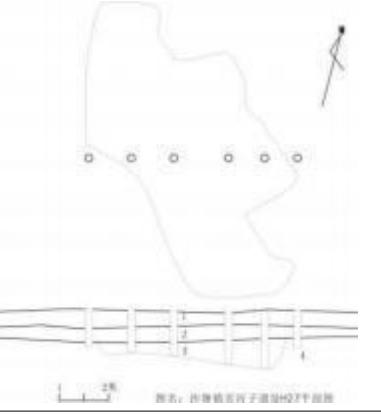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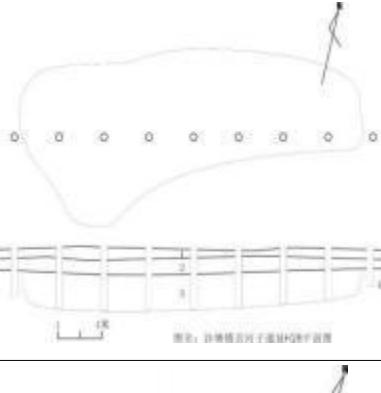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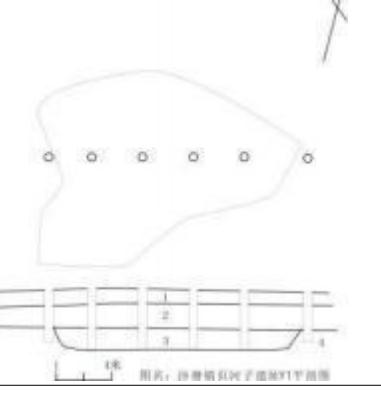
编号	类型	名称	位置/形状	平剖图
1	房址	F1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由东至西的第2个水泥电杆北侧约2米处，平面呈椭圆形，东西长5米，南北宽4米，F1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最深处距地表3.5米。	
2		F2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水泥电杆台地的东侧，东距扬水站水渠约 20 米，距北侧地坎约 2 米，平面呈不规则形，东西 3.5 米，南北 3.7 米，F2 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距地表深 1 米。	

3	F3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 木制电杆台地由东至西的第 2 个电杆南侧地坎下, 距东侧沟边约 1.2 米, 南侧沟边约 15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南北 5 米, 东西 4.8 米, F3 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1.5 米。		7	F7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台地上, 西临 F6 约 2 米, 距东侧沟道约 1 米处, 平面大致呈不椭圆形, 南北 4 米米, 东西 3.7 米, F7 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 距地表 1 米。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 水泥电杆台地的南侧第 4 台地东侧距南侧沟道约 8 米, 第 3 台地南侧地坎子下, 平面呈不规则形, 东西 4.5 米, 南北 3.5 米, F4 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1.3 米。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台地上, 水泥电杆台地的南侧第 4 台地中部, 西临 H21 约 1 米, 距北侧地坎约 7 米处, 平面呈曲尺状, 南北 3.5 米米, 东西 3-5 米, F8 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 距地表 1.5 米。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 木制电杆台地由东至西的第 2 个电杆南侧, F3 的北侧约 3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东西 1.6—3.5 米, 南窄北宽, F5 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2.7 米。				位于页河子钻探北侧的水泥电杆台地, 距 F1 东侧约 6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东西长 3.5 米, 南北宽 3 米。最深处距地表深 2.5 米。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 距南侧沟道约 10 米, 东侧沟道约 6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东西 7 米, 南北 4.5 米, F6 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 距地表 1 米。				位于页河子钻探区北侧的水泥电杆台地西侧, 距 F2 南侧约 1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东西长 15.5 米。南北宽 10 米。最深处距地表 3.2 米。	
5	F5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 木制电杆台地由东至西的第 2 个电杆南侧, F3 的北侧约 3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东西 1.6—3.5 米, 南窄北宽, F5 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2.7 米。		9	H1	位于页河子钻探北侧的水泥电杆台地, 距 F1 东侧约 6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东西长 3.5 米, 南北宽 3 米。最深处距地表深 2.5 米。	
6	F6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 距南侧沟道约 10 米, 东侧沟道约 6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东西 7 米, 南北 4.5 米, F6 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 距地表 1 米。		10	H2	位于页河子钻探区北侧的水泥电杆台地西侧, 距 F2 南侧约 1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东西长 15.5 米。南北宽 10 米。最深处距地表 3.2 米。	

11	H3	<p>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水泥电杆南侧的第2阶台地西侧，据该台地西侧地坎约13米。南侧地坎约4米处，平面呈椭圆形，南北长5米，东西宽3.7米，H3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最深处距地表3.2米。</p>	 <p>图名: 沙堆镇页河子遗址H3平面图</p>	15	H7	<p>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木制电杆台地的南侧，北临F3约6米，西临F4约2米处，H7的东侧和南侧都延伸至沟道，平面呈不规则形，东西长16米至沟道，南北宽11米至沟道，H7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最深处距地表3米。</p>	 <p>图名: 沙堆镇页河子遗址H7平面图</p>
12	H4	<p>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木制电杆台地的西侧，距侧H3约10米处，平面呈不规则形，东西长6米，南北宽3.3米，H4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最深处距地表3.2米。</p>	 <p>图名: 沙堆镇页河子遗址H4平面图</p>	16	H8	<p>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的台地上，距东侧沟道约8米，南侧沟道约15米处，平面呈不规则形，南北长2.5米，东西宽1-2米，南窄北宽，H8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最深处距地表1.8米。</p>	 <p>图名: 沙堆镇页河子遗址H8平面图</p>
13	H5	<p>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木制电杆台地的东侧，由西至东的第2个木制电杆的西侧偏南约10米处，平面呈长条形，南北长6米，东西宽3.2米，H5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最深处距地表2.5米。</p>	 <p>图名: 沙堆镇页河子遗址H5平面图</p>	17	H9	<p>位于木制电杆台地的西侧，北临H3约3.5米，东临H4约8米处，平面呈椭圆形，东西长5.5米，南北宽4米，H9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最深处距地表3米。</p>	 <p>图名: 沙堆镇页河子遗址H9平面图</p>
14	H6	<p>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木制电杆台地的中部，由西至东的第2个电杆北侧约1米处，平面呈不规则形，东西9.5米，南北宽4-6米，H6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最深处距地表3米。</p>	 <p>图名: 沙堆镇页河子遗址H6平面图</p>	18	H10	<p>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的台地上，距南侧沟边以北的第3阶台地东侧，平面呈不规则形，东西长4.4米，南北宽1.5-3米，东窄西宽，H10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最深处距地表2.5米。</p>	 <p>图名: 沙堆镇页河子遗址H10平面图</p>

19	H11	<p>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南北向台地上, 距南侧沟边约 1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南北长 12 米, 东西宽 2.2-5 米, 南宽北窄, H11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2.4 米。</p>  <p>图名: 丹东镇页河子遗址H11平面图</p>		23	H15	<p>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水泥电杆台地西侧的地坎下, 南临 H14 约 4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东西长 30 米, 南北 24 米, H15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3 米。</p>  <p>图名: 丹东镇页河子遗址H15平面图</p>
20	H12	<p>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南北向台地上, 东临 Y1 约 1 米, 距南侧沟边约 7 米处, 平面大致呈圆形, 直径 3.5 米, H12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2.5 米。</p>  <p>图名: 丹东镇页河子遗址H12平面图</p>	24	H16	<p>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 水泥电杆台地西侧, 东临 H15 约 7 米处, 由东至西的第 4 个水泥电杆西侧偏南约 3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东西长 16 米, 南北 4.6-9 米, H16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3 米。</p>  <p>图名: 丹东镇页河子遗址H16平面图</p>	
21	H13	<p>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南北向台地上, 南临 H11 约 12 米, 东临 H23 约 3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南北长 12 米, 东西宽 4-7 米, 南窄北宽, H13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3 米。</p>  <p>图名: 丹东镇页河子遗址H13平面图</p>	25	H17	<p>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水泥电杆的台地上, 由东至西的第 4 个电杆南侧偏东约 5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南北长 11 米, 东西宽 2.5-8 米, 南窄北宽, H17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4 米。</p>  <p>图名: 丹东镇页河子遗址H17平面图</p>	
22	H14	<p>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木制电杆台地西侧的地坎下, 南临 H13 约 20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南北长 9 米, 东西宽 2.3-5.7 米, 南窄北宽, H14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1.8 米。</p>  <p>图名: 丹东镇页河子遗址H14平面图</p>	26	H18	<p>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木制电杆台地又东至西的第 4 个电杆东侧偏北约 8 米, 西临 H17 的南边约 1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南北 10 米, 东西 6-11 米, 南宽北窄, H18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3 米。</p>  <p>图名: 丹东镇页河子遗址H18平面图</p>	

27	H19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木制电杆台地的中部, 西临 H18 约 6 米, 东临 H6 约 10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南北长 7 米, 东西宽 6 米, H19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3.5 米。		31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的台地上, 北临 H22 约 5 米, 西临 H13 约 2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南北 18 米, 东西 2-19 米, 南窄北宽, H23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2 米。	
28	H20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南边向台地的最南侧, 距南侧沟边约 9 米, 北临 H12 偏东约 4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南北长 5 米, 东西宽 2.5-4.2 米, H20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2.2 米。		32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 由南至北的第 4 阶台地上, 距东侧沟道约 35 米, 距北侧地坎约 9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南北 5 米, 东西 4 米, H24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2.8 米。	
29	H21	位于由东至西的第4个木制电杆南侧约 20 米, 东临耕种田地约 5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南北长 16 米, 东西宽 16 米, H21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2.8 米。		33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 由南至北的第 4 阶台地上, 北临 H24 约 2 米, 距东侧沟边约 32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南北 4.5 米 东西 3.5 米, H25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2.8 米。	
30	H22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台地上, 西临 H14 约 4 米, 北临 H3 偏西约 5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东西长 20 米, 南北 15 米, H22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2.8 米。		34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 由南至北的第 4 阶台地上, 北临 H24 约 7 米, 距北侧地坎约 2 米, 平面呈不规则形, 南北 12 米, 东西 4-5.5 米, 南宽北窄, H26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2.5 米。	

35	H27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台地上，西临 H23 约 1 米，南临 H26 偏西约 1.5 米处，平面呈不规则形，南北 25 米，东西 3-10 米，中部较宽，H27 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最深处距地表 2.6 米。	 图名：甘肃省页河子遗址H27平面图	
36	H28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水泥电杆台地西侧，由东至西的第 4 个电杆西侧偏北约 9 米，紧临北侧地坎下，平面呈不规则形，东西 29 米，南北 8-13 米，西宽东窄，H28 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最深处距地表 3.6 米。	 图名：甘肃省页河子遗址H28平面图	
37	窑址	Y1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南北向台地的南侧，东临 H11 约 1.5 米，西临 H12 约 3 米处，平面呈椭圆形，南北 2.5 米，东西 2.2 米，Y1 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最深处距地表 1.8 米。	 图名：甘肃省页河子遗址Y1平面图

3.历史环境

页河子先民居址营建在渝河北岸黄土高原西部的二级台地上，距水源地近，地势较平坦且高，背靠大山和森林，森林里生活着很多动物。经中国科学研究院古脊椎动物研究所研究人员对出土的动物骨骼鉴定认定，大型的猛兽有老虎、豹、狗熊、豺、狼、野猪，家畜家禽有牛、马、羊、狗、猪，小型动物有狐、獐、兔、鼠，食草动物有鹿、麋、野驴等。

3、综合评估

3.1 价值评估

3.1.1 文物价值

1.历史价值

(1) 页河子遗址时间长、面积大、文化内涵丰富，是宁夏近年来发现的最有价值的新石器时代遗址。遗址是宁夏地区历史文化的重要见证及典型实例，经考证页河子先民在此居住长达近百年，发现了原始房址、作坊、排水沟、灰坑等遗迹多处，并出土了石器、陶器、骨器等珍贵文物 100 余件。页河子遗址为建立渭水流域新石器时代晚期文化谱系及宁夏南部地区新石器时代文化的面貌和序列研究提供了佐证，对宁夏南部地区的文化特征研究具有重要的历史价值。

(2) 页河子遗址具有明显的仰韶文化特征。仰韶文化是一个以农业为主的文化，农耕带给页河子氏族最主要的食物来源，这时期他们处在最典型的父系社会阶段，是农耕最发达、农业比较繁荣的时期，农业的发展和繁荣为先民的定居创造了有利条件。仰韶文化聚落建筑的布局整齐有序，其村落或大或小，比较大的村落的房屋有一定的布局，周围有一条围沟，村落外有墓地和窑场。从页河子遗址已有的考古工作可知，遗址发现的房址、窑址、骨器作坊、排水沟、灰坑等符合仰韶文化的聚落布局形式，其中典型的如房址多呈圆角方形，偶见圆形或椭圆形，白灰抹地，符合仰韶文化中早期房屋以圆形单间为多，后期以方形多间为多的特点。随着页河子遗址等仰韶文化遗址的多处发现，地下遗存验证了史书记载的正确性。仰韶文化研究对于重建古史、探寻中华文明的源头、研究中华文明史意义重大，而页河子遗址是中华文明史上仰韶文化时期的重要一环，因此具有较高的历史研究价值。

(3) 页河子遗址是陇东地区齐家文化遗存的代表。齐家文化与龙山文化是不同民族系统的文化，在很长一段时间是并存的。齐家文化时间跨度在约公元前 2200 年至公元前 1600 年—今 4000 年左右，主要分布于黄河上游（东至陕西的渭水上游、西至青海湟水流域，北至宁夏和内蒙古），现在一般认为其与仰韶文化有联系，为羌系民族的文化。龙山文化年代为公元前 2500 年至公元前 2000 年—今 4500 年左右。分布于黄河中下游的河南、山东、山西、陕西等省。龙山文化继承了大汶口文化，一般认为是东夷系统民族的文化。陇东地区齐家文化遗址经发掘的有镇原常、固原店河，西吉兴隆，固原海家湾、灵台桥村、海原菜园子遗址。结合这些遗址的发掘资料看，页河子龙山时代遗存与上述遗址的面貌接近，特别是与常山下层，海原菜园子遗存有密切的关系，后者应该是前者的前身，是齐家文化的源头之一。但是随着文化的变迁，陇东地区的

齐家文化越来越受到中原地区特别是客省庄文化的影响，而与河湟地区的齐家文化的面貌有一定的区别，河湟地区的齐家文化更多地受到马家窑文化的影响，东部双耳器较少，而三足器稍多。陇东地区的齐家文化也影响到客省庄文化，在关中西部发现的客省庄文化遗存中，其双耳罐、刻划纹三耳罐及高领折肩罐等类器物应是受到陇东地区齐家文化影响的产物。页河子遗址出土的陶器充分证明了遗址的齐家文化特征，是开展相关研究的重要实证。

(4) 页河子遗址反映了多种文化因素在陇东地区交流融合的历史过程。页河子遗址仰韶晚期遗存与陇东地区已发现的仰韶晚期遗存的性质基本相同，和大地湾第九区及半坡晚期遗存相比，三者均以桔红或桔黄色陶为主，纹饰以绳纹和线纹居多，附加堆纹也占有较大的比例，篮纹较少。器物组合均为盆、钵、罐、瓮、缸类及尖底瓶，三者有形制相同或接近的卷沿或折沿有肩盆、斜直壁浅腹盆、敛口大平底钵、腹饰鸡冠状鳌足的夹砂折沿罐及敛口平沿泥质罐，平沿尖底瓶和器盖等。在瓮缸类和罐口沿内侧均有抹泥加厚的作风，鸡冠耳盛行。大地湾第九区和页河子仰韶晚期遗存的彩陶同样以变体鸟纹、弧线纹、弧线三角和网格纹为主，其时代基本相同。页河子龙山时代遗存第二期二段的年代相当于秦魏家和皇娘娘台为代表的齐家文化年代，并且文化性质亦相同，页河子遗址 T303⑤: 34 高领折肩罐与秦魏家 M89 的同类器和皇娘娘台 M38: 1 相同，H311: 26 与秦魏家 89: 1 双耳罐相同，T303⑤: 23 与秦魏家 M89: 2 双耳罐相同，H311: 11u 与秦魏家 M38: 7 盆相同，H106: 20 与秦魏家 H40: 3 器盖接近，尊形器和皇娘娘台所出的相同，而且二者同以桔黄和桔红色陶为主，绳纹中也常见麦粒状粗绳纹，主要器类亦相同，因此二者当属于同一文化—齐家文化。页河子遗址龙山时代二期一段的年代当稍早于秦魏家和皇娘娘台遗址。页河子遗址对研究陇东地区文化融合史具有重要价值。

2. 艺术价值

页河子遗址出土的陶器具有新石器时代明显的彩陶文化特征，具有典型的实物见证价值。仰韶时代出土陶器的陶质以泥质和夹砂的桔红和桔黄色陶为主，有少量的泥质灰陶；纹饰中以绳纹和线纹为主，附加堆纹也有一定的比例，有少量的磨光陶；彩陶数量较少，以黑彩为主，极少量者为白彩，白彩颜料颗粒较粗。还有极少量的仰韶文化早中期的陶片，有弦纹罐和窄唇卷沿彩陶盆，彩陶均为泥质砖红色，黑彩，花纹为弧线三角和圆点纹。龙山时代遗存中的陶容器以夹砂和泥质的桔红及桔黄色陶占绝大多数，有少量的泥质灰陶及夹砂灰褐陶，纹饰以以磨光和素面为大宗，其次为篮纹和麦粒状绳纹，另外有一定数量的附加堆纹和少量刻划纹，方格纹极少，有极少量的彩陶。

页河子遗址出土的陶器造型优美，仰韶文化晚期陶器使用了泥条盘成器形，然后将器壁拍平制造的手制方法，器表装饰各种精美的纹饰或用红彩或黑彩画出绚丽多彩的几何形图案及动物形花纹，说明当时已有一定的审美需求，如颜色以桔红或桔黄为主，表面纹饰有绳纹、划线纹、蓝纹、乳丁纹、剔刺纹等，另外还有不少彩陶片，主要为黑彩，多绘于泥质桔黄陶上，极少量者为浓厚之白彩，极少部分有灰白陶衣，主要花纹母题有弧线纹、网状纹，宽带纹、圆点纹，空心或实心的弧线三角纹和钩状纹等。从已出现的蚌饰、骨饰等装饰品类型中能看出人类美学早期的萌芽及当时人们的审美情趣，具有一定的艺术价值。

3. 科学价值

页河子遗址为了解五千多年前的社会文化面貌和社会经济形态提供了较为重要的实物资料，在新石器时期人类群居生活、聚落的建筑布局、考古学等方面具有多学科研究价值。页河子遗址的选址位于渝河北岸的二级台地上，地势平坦，周边有渝河水系经过，这里土地肥美，有利于农业、畜牧，取水和交通也很方便，适宜居住，是新石器时代晚期人类氏族聚落较集中的区域，符合仰韶文化在河流两岸经长期侵蚀而形成的阶地上或在两河汇流处较高而平坦的地方选址的一般特征。发掘出土的生产工具和加工工具主要有石斧、石钵、骨簇、石镰、石刀等，在生产工具中农业生产工具占着重要的地位，石纺轮、骨锥、骨针等用以进行原始的纺织和缝纫，反映了当时农业生产发展的制度。狩猎工具有骨簇、石矛等，说明狩猎仍然是页河子先民生活来源的主要组成部分。生活用具主要有彩陶罐、瓶等，说明由于定居和原始农业的开始，人们为了满足日常炊饮、炊食、取水、贮藏等生活的需要，陶器制作应运而生并得以发展。页河子遗址出土的陶器体现了当时的制陶技艺水平，仰韶文化制陶业发达，制陶技术最能代表当时的手工业经济发展的水平，各地的居住营地中有专门烧制陶器的窑场和作坊，从页河子遗址出土的窑址可证明这一点。

3.1.2 社会文化价值

- (1) 页河子遗址的保护具有广泛的社会效益，将页河子遗址作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能够起到与文物保护单位级别相对应的社会教育、文化普及的作用，有效提升精神文明建设水平。
- (2) 页河子遗址的保护对地方的文化发展具有积极的推进作用。通过保护工作的实施可以推动当地文物保护工作的深入开展，培养更多的文物保护人才，积累相关工作经验，还能让当地老百姓提高对文物保护工作的认识，提升文物保护意识，支持文物保护工作，同时促进社会和谐，共同进步。
- (3) 通过对页河子遗址的保护利用及文化宣传，能够丰富产业类型，改善当地居民生活水

平, 从而带动地方经济发展。

3.2 现状评估

3.2.1 保存现状评估

1. 真实性

根据页河子遗址现场调研及与历史文献、图像记载及近现代照片对比, 页河子遗址位置及形状没有改变, 整体格局保存完整, 遗址分布范围内无建设工程。遗址真实性较好。

2. 完整性

页河子遗址已公布保护区划, 但遗址被 G22 青兰高速分割成南、北两个部分。为农业生产活动建设的北峰渠供水管道从东南角向西北角呈折线形穿越遗址分布区, 也造成遗址的分割。遗址完整性一般。

3. 延续性

遗址上步行道路混杂, 人员随意穿越遗址, 影响页河子遗址安全。目前页河子遗址表面种植农作物, 雨水、冲沟等对遗址也存在一定程度的破坏, 但破坏程度较低, 破坏速度较慢。遗址总体延续性较好。

3.2.2 保护现状评估

1. 遗址本体

已钻探及发掘的遗迹点经过人为扰动, 且为自然覆土回填, 未进行科学回填, 因此保护现状一般; 其它未经过考古工作的遗址基本保持原样, 保护现状较好。被 G22 青兰高速及北峰渠占用且分割的遗址部分保护现状较差, 另外遗址上挖坑取土、种树对遗址均有一定程度的破坏。

2. 附属文物

重要文物分别陈列于宁夏回族自治区博物馆、固原博物馆及隆德县文物管理所。保存条件较好。

3. 破坏因素及发展趋势

页河子遗址主要破坏因素为人为破坏, 即道路及水利设施等新建建设的破坏。自然破坏因素如雨水、冲沟等因降水量较小而破坏程度较轻。

3.2.3 环境评估

1. 历史环境

遗址所在区域山体及河流的地貌、走向未发生大的变化, 遗址周边其他地域基本为农田, 与

遗址历史环境相协调, 历史环境保存较好。

2. 现状环境

页河子遗址周边用地以山地、农林用地为主, 兼有村庄建设用地及水域。其中北面主要是山地及农林用地, 主要以耕种为主, 主要作物为小麦, 基本保持传统的农耕生产生活方式, 与遗址性质比较协调。南面有农林用地、渝河及村庄和平村, 和平村现有 275 户, 1104 人, 基本集中在页河子遗址南侧地势较为低缓的地区并向两侧发展, 建筑密度较大, 部分民居紧邻遗址甚至占压遗址。民居主要为一层建筑, 砖混结构, 少数民居建筑外观艳丽、色彩夸张、体量较大, 新建红机砖平房或单坡式建筑外立面贴白色瓷片, 色彩及外观与页河子遗址不协调。

3.2.4 管理现状评估

1. 文物保护“四有”工作

(1) 保护区划

保护范围: 根据隆德县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和加强文物保护的通告》(隆政发【1988】16 号)划定的保护范围为: 东临阳洼沟, 西接命儿沟, 南自北塬头, 北至北峰渠。长 295 米, 宽 255 米, 总面积 75225 平方米。

建设控制地带: 依据隆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隆政办发【2013】49 号)《关于做好页河子新石器遗址保护工作的通知》, 按照国家文物保护相关规定, 将保护范围四周向外延伸 200 米确定为建设控制地带。

(2) 保护标志: 立有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标志碑 1 块, 青石质地, 横立式, 规格 120 厘米×100 厘米, 碑文内容为: 国务院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页河子新石器遗址/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布 二〇一三年五月三日 隆德县人民政府立。同年立保护界桩 30 个。

(3) 记录档案: 遗址保护档案一直由固原市隆德县文物管理所制定、记录和管理。其记录档案由主卷、副卷、备考卷组成, 较详实的记录了该遗址的基本情况、地理位置、历史沿革、保存现状、保护机构、工作情况。

(4) 保管机构: 隆德县文物管理所为现状文物保护机构, 编制 4 人, 隶属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台, 为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另聘 6 名文物保护员, 负责该遗址长期的保护和管理工作。

2. 法律法规

2013 年 5 月, 页河子遗址被国务院公布为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序号: 485, 编号: 7-0485—1—485, 名称: 页河子遗址, 时代: 新石器时代, 地址: 隆德县。类型为古遗址。

未制定页河子遗址管理的专项法规。

3. 管理能力

(1) 管理机制

现有的由县级文物管理所管理的机制基本符合页河子遗址的管理要求，但仍缺乏专门的管理机构直接负责遗址的各项保护管理工作，也不便于与基层的文物管理员对接工作。

(2) 管理机构

页河子遗址目前还没有专门的保护管理机构，应根据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级别设置页河子遗址文物管理所。

(3) 管理规章

未制定页河子遗址管理规章与保护管理办法。

(4) 管理设施

缺乏相应的管理设施设备，保护区内无围栏、管理巡视道路、供水、供电等配套的管理设施。

(5) 人才队伍

现有的管理人员属于隆德县文物管理所，无专职管理人员，难以满足遗址的保护管理要求。

(6) 专业技能

缺乏专业技术人员，保护管理人员的文物保护专业水平有待提高。

4. 地方政府政策与资金支持

页河子遗址保护工作受到地方政府的重视，资金来源主要为政府财政拨款。

5. 历年保护工作

1984 年对全区古文化遗址进行普查时发现。

1986 年考古发掘并确认为新石器时期遗址。考古发掘工作完成后均回填。

1988 年 1 月，页河子遗址被公布为第二批宁夏回族自治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988 年 2 月 20 日由隆德县人民政府制作并树立了标志说明碑。1988 年 8 月 15 日隆德县人民政府下发《关于公布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和加强文物保护的通告》隆政发【1988】38 号文件，对遗址的保护范围进行了划定，对文物保护作出了规定。

1990 年 5 月 25 日文物管理所第一次栽置界桩，1998 年 11 月 20 日第二次栽置界桩进行界定。

2013 年 5 月，页河子遗址被国务院公布为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隆德县人民政府对遗址的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进行划定。

2013 年 3 月至 5 月对页河子遗址进行考古钻探。

地方政府还成立了以县文物管理所、乡(镇)人民政府、村级文物保护员的三级保护网络，对遗址内的不可移动文物进行保护，层层签定责任书，确保文物安全，并由县文物管理所进行定期不定期地检查，使文保单位得到了有效保护。无盗挖、盗掘现象。

3.2.5 利用现状评估

1. 社会教育效益

页河子遗址的保护利用能够提升当地老百姓对文物保护的兴趣和关注度，促进文博事业发展，增强人民的自豪感，还能增进文化认同、提升人文素养、普及科学知识、激发和满足人类好奇心、促进中外文化交流、促进环境保护及社会进步并取得相应的社会教育效益。

2. 旅游经济效益

2017 年隆德县完成地区生产总值 25.01 亿元，按可比价计算，比上年增长 6.3%，农业生产平稳，工业生产稳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较快，消费市场运行良好，全县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6.47 亿元，比上年增长 7.9%。城乡居民收入稳步增长，财政收支稳步增长，拉动力逐渐增强。经济的平稳增长为页河子遗址的保护利用提供了条件，同时页河子遗址丰富的文物资源也具有一定的旅游吸引力，能够扩大地方知名度、带动相关产业发展及劳动就业、促进地方经济发展，为地方带来相应的旅游经济效益。

3. 文物利用方式与文物价值的契合度

由于经费等问题，页河子遗址目前尚未展示开放，无利用方式，与其作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地位仍有差距。

4. 开放容量情况

未进行开放容量测算。

5. 交通与服务设施的配置与使用情况

页河子遗址地理位置优越，交通条件便利，随着周边道路体系的完善，为吸引游客参观提供了良好的基础条件。目前尚未配置相关的配套服务设施。

6. 展示设施的使用情况

无相关配套展示设施。

3.2.6 考古研究现状评估

1. 考古研究现状

(1) 1986 年, 北京大学考古系与宁夏固原博物馆对遗址进行了发掘, 首次发掘面积 400 平方米。共发掘 5×5 平方米探方 14 个, 5×10 平方米探方一个。出土陶器、石器、骨器等, 重要文物分别陈列于宁夏回族自治区博物馆、固原博物馆及隆德县文物管理所。

(2) 2013 年 4 月宁夏文物考古研究所对页河子遗址进行钻探, 钻探面积 27182 平方米, 发现灰坑 28 处, 房址 8 处, 窑址 1 处。

(3) 相关研究: 北京大学考古系与宁夏固原博物馆对页河子进行的考古发掘, 发表有遗址发掘简报和遗址发掘报告, 分别为《宁夏隆德县页河子新石器时代遗址发掘简报》(《考古》1990 年第 4 期) 和《隆德县页河子新石器时代遗址发掘报告》(《考古学研究(三)》, 科学出版社 1997 年)。《隆德县沙塘镇新石器时代遗址勘探报告》(银川惠晟博钻探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13 年), 另有杨慧玲的《页河子文明考证与研究》一文, 发表于《丝绸之路》2013 年第 6 期。

2. 考古研究现状评估

(1) 考古与科学的研究工作亟需在计划指导下进行。从 1984 年发现遗址, 到 1986 年北京大学、宁夏固原博物馆进行第一次发掘, 直到 2013 年才有了第二次发掘, 考古工作进程较慢。与考古工作相应的科学的研究工作因为缺乏资料支撑和计划引导, 在 1990 年发表简报之后, 直到 1997 年才出发掘报告。无论是考古工作还是科学的研究工作, 都需要确定合理的考古与研究计划, 科学有效地开展。

(2) 由于考古工作开展面积较少, 现有考古工作尚不能全面揭示页河子遗址的整体情况, 对遗址的了解不足。

(3) 考古及研究工作有限, 考古成果较少, 关于页河子遗址保护的专题研究不足。

3.2.7 现存主要问题

1. 遗址受到自然及人为因素的破坏。自然因素如: 暴雨侵蚀、遗址表面冲沟、雨水冲刷加速水土流失及边坡坍塌等。页河子遗址所在地因特殊气候环境, 区域内地形复杂、地面坡度大, 降水多集中在 7、8 月, 降雨集中时易形成遗址表面冲沟。暴雨带走表面土壤加速了水土流失。人为因素如: 农业灌溉、道路及民居建设、供水设施建设、河道污染、种树等。遗址区挖坑取土、农业供水管道及生产生活电力设施从遗址区横跨而过, 为满足交通需要在遗址区开挖道路、遗址南侧新建建筑等均对遗址及历史环境造成不同程度的破坏。渝河及周边河滩环境卫生一般, 有垃圾随意丢弃的现象。遗址分布区的深根系植物产生根劈作用, 对遗址造成破坏。

2. 现行保护区划不完整, 保护范围未包含遗址的分布范围, 建设控制地带未结合地形划定,

可操作性不强, 控制力度不足。

3. 缺乏遗址本体保护措施, 需加强安全保卫工作。遗址公布的保护范围无标识, 现状遗址区无保护围栏等管理设施。

4. 管理制度不健全, 尚未建立针对页河子遗址的保护管理办法, 管理人员及设施不足, 不能满足页河子遗址保护管理工作的现实需要。

5. 展示利用工作尚未开展。

6. 考古及研究工作开展不足。

4、保护区划

4.1 现行保护区划存在问题分析

现行保护范围未能包含页河子遗址的现有分布范围, 不能对页河子遗址实施完整保护; 建设控制地带未进行分级控制, 因此未能控制和平村的建设; 区划边界过于机械, 与所在山形地势结合程度不够, 实施的可操作性不强; 为完整保护页河子遗址所包含的全部历史信息, 本规划将调整页河子遗址的保护区划。

4.2 保护区划调整原因与必要性

1. 根据考古工作成果, 保护页河子遗址的安全性和完整性。
2. 参照已公布的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
3. 页河子遗址周边环境现状。
4. 保护区划实施的可操作性。

4.3 保护区划划定

根据页河子遗址的分布情况、保存现状及周边环境, 保护区划分为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两级, 其中建设控制地带根据用地现状及建设强度情况分为一类和二类。保护区划总面积 70.71 公顷。

4.4 保护范围

北至遗址分布范围的北边界, 南至北源头, 东至阳洼沟, 西至命儿沟, 面积 19.75 公顷。

4.5 建设控制地带

北至保护范围外扩 200 米处的等高线, 南至 G312 国道北边界, 西至保护范围外扩 200 米处的现状道路, 东至保护范围外扩 200 米处的现状道路及其南北向延伸线。面积 50.96 公顷。

4.5.1 一类建设控制地带

北至北源头与保护范围南边界重合, 南至 G312 国道北边界, 西至保护范围外扩 200 米处的现状道路, 东至保护范围外扩 200 米处的现状道路及其向南延伸线。面积 18 公顷。

4.5.2 二类建设控制地带

北至保护范围外扩 200 米处的等高线, 南至北源头与保护范围南边界重合, 西至保护范围外扩 200 米处的现状道路, 东至保护范围外扩 200 米处的现状道路及其向北延伸线。面积 32.96 公顷。

4.6 保护范围管理规定

- 不得进行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 严禁有损遗址安全的挖坑取土、打井、挖水渠、开路、葬坟等活动。因特殊情况需要进行的, 必须保证文物保护单位的安全, 经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并征得国家文物局同意后方可进行。
- 只能进行与遗址保护、展示有关的建设项目, 所有工程必须按法定程序报批后实施。
- 承担遗址保护、展示工程的设计施工单位, 应当具有文物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资质, 持有相应等级的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
- 遗址保护、展示设施的形式要与整体环境相协调, 体量不宜过大, 高度不超过 3 米。
- 保护范围内禁止种植高大的乔木, 避免过长的植物根系破坏地下遗存。
- 对扰土深度进行控制, 保护范围内除 2013 年考古钻探区域外, 其他区域允许采用休耕轮作方式耕种农作物, 但仅限于小麦等低矮、耐旱、耐寒的浅根系作物品种, 扰土深度控制在 1 米以内。
- 除保护及展示设施外, 已有危害遗址及整体环境的建(构)筑物和其它设施应搬迁或拆除。

4.7 建设控制地带管理规定

- 严禁开山取石、取土、烧砖等破坏遗址及地貌的行为。
- 严禁对遗址环境造成破坏的工业污染项目, 已有的要限期治理或搬迁。
- 保持一类建设控制地带内和平村现有规模及建筑密度, 禁止新建建筑。因遗址所处台地与南侧和平村之间最少也有 10 米的高差, 因此现有建筑高度不应超过 9m, 建筑材料与色彩采用当地传统材料及常用色彩并应与遗址相协调, 不协调的应改造或整治。
- 严格控制二类建设控制地带内的建设强度, 所有建设工程必须按法定程序报批后实施。
- 不得建设影响文物环境风貌的各类人工旅游景点。

- 不得污染环境, 禁止倾倒垃圾、向河道排放污水等。

5、保护措施

5.1 保护原则

- 任何保护措施必须严格遵守不改变文物原状的原则, 尽可能地保护页河子遗址所包含的全部历史信息, 保持它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并与文物的整体环境与历史氛围相协调。
- 保护措施应坚持科学、合理、适度的原则。保护措施制定应建立在对页河子遗址具体问题的实际调研和科学分析的基础上, 在保护措施和技术不够成熟的条件下, 首先考虑具有可逆性的措施, 保护设施既要与遗址整体风貌相协调, 又要具有可逆性和可识别性。技术方案必须经主管部门组织专家论证后方可实施。列入保护规划的保护工程, 必须委托专业部门进行专项设计, 设计方案必须符合各类工程的行业规范, 依程序审批后才可实施。化学保护材料和施工技术必须先在实验室进行实验, 取得可行结果后才允许在被保护的遗存实体上作局部中间试验, 并经过一定的观察时间, 得到完全可靠的效果后, 方可谨慎使用。

5.2 保护措施

5.2.1 围栏保护

对页河子遗址考古发掘及钻探区进行围栏保护, 防止取土、穿行等人为破坏。围栏外观应简洁、大方并与周边环境相协调, 长度约 400 米。

5.2.2 扰土深度控制

根据遗址表面的水土保持需求对页河子遗址保护范围内进行扰土深度控制。根据 2013 年钻探工作形成的《隆德县沙塘镇新石器时代遗址勘探报告》, 地下遗存埋深距地表深度为 1~4 米, 遗址上植被的土层扰动深度不得超过考古文化层埋深的安全距离, 因此扰土深度应控制在 1 米以内, 植物的根系超过 1 米的需进行铲除等治理手段。

5.2.3 坡脚加固

遗址的边坡失稳出现坍塌等影响遗址安全的部分做坡脚加固并做排水设施疏导排水, 防止雨水的汇集影响遗址的安全性及完整性, 长度共 891 米, 加固的部分应与遗址环境相协调。由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编制设计方案, 并依法依规履行项目实施程序。

5.2.4 安全防护

页河子遗址围栏范围内设置闭路电视监控探头和轨迹快球型摄像机等监控设备, 构成现代化视频监控安全防范体系, 按照每日至少巡查一次的要求制定和落实巡查制度, 加强管理员巡查。

定期维护安全监控设施，以便及时发现安全隐患，及时处理各类人为和自然因素对遗址造成破坏事件。由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依据安防系统的相关规范编制安防设计方案，并依法依规履行项目实施程序，确保工程质量与文物安全。各类安全设施除满足首要的安全标准之外，还应在色彩、造型、材质以及设置位置等方面与遗址环境相协调。

5.3 应急预案

根据相关法规及文件制定《页河子遗址突发事件应急工作管理办法》，针对具体情况，在安全评价基础上就事故发生后的应急救援机构和人员、应急救援设备、设施、条件和环境等控制事故发展的方向和程序，预先做出科学有效的计划和安排，提高对文物安全突发事件的应对能力，尽可能减轻危害程度。预案应针对保护区划内文物偷盗、损毁、急性灾变等安全突发事件划分等级，并制定不同的应急措施。

6、环境规划

6.1 环境规划目的

在保护页河子遗址的同时，将周围与之相关的历史环境因素共同进行保护，使页河子遗址不只是孤立的存在于现代社会环境中，而是可以与历史环境产生对话与共生，更好的体现页河子遗址的价值。

6.2 环境治理要求

页河子遗址地处黄土高原，周围环境景观丰富，有山地、沟壑、河流，这些都是页河子遗址不可或缺的背景环境，保护页河子遗址的同时也要保护好周边的自然环境，禁止开山采石等破坏环境的活动，保持遗址区内视线通透，景观良好。对影响页河子遗址的建、构筑物进行搬迁、改造，对遗址周边的环境卫生及景观进行治理，使其对遗址的影响降到最低。

6.3 环境治理

6.3.1 改造

遗址分布区电线杆较多，电线横穿遗址区上空，将现有的电力设施埋地改造处理。新建的电力电讯设施沿道路地下埋设。

利用遗址内部分现有土路改造为砂石路面作为展示及管理巡查道路。长度约235米。

6.3.2 搬迁

搬迁保护范围内占压遗址的民居及建设控制地带内的水利基建队预制场。统一搬迁至建设控制地带范围外。面积约1035平方米。

6.3.3 外观整治

对一类建设控制地带内的民居进行建筑外观整治，现有民居建筑的外观材料应以砖、石为主，去除白瓷片等与遗址风貌不协调的部分，色彩以土黄色为主。面积约53900平方米。

6.4 环境质量保护

6.4.1 环境质量要求

页河子遗址所在区域的大气、地表水、土壤等的环境质量应符合国家环境质量标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防治遗址区域大气污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地表水环境国家标准》防治渝河水体污染，保护地表水水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土壤环境质量标准》的要求，防止土壤污染，保护土壤环境质量。

6.4.2 污染治理要求

页河子遗址保护区内严禁随意倾倒、堆放垃圾，设立垃圾收集设施，按照需要建立移动垃圾站，解决遗址区内生产、生活垃圾处理问题。禁止焚烧秸秆等造成空气污染和危害文物安全的行为。

6.5 生态保护

6.5.1 维护地形地貌

维护页河子遗址所在地的山体、水系、台地等自然地形地貌，保持遗址分布区内视线通透。遗址保护范围内禁止挖坑取土等生产活动。

6.5.2 水土流失治理

由于遗址表面的覆土易受到雨水冲刷、风蚀、暴雨侵蚀等自然破坏，导致水土流失甚至形成冲沟，因此可以保留农业耕种的方式，通过覆盖在地表作物的保土固土作用保持水土，使其成为

养地作物，同时起到保护历史环境的作用。

6.5.3 水系疏浚

注重水源涵养和水系保护，保护渝河水体水质，防止河道污染，定期疏浚，维护水系的自然形态，禁止污水及各种废弃物的排放。保护区划范围内共 4020 立方米。

6.6 景观保护

保护组成页河子遗址历史环境的山体、植被、农田、河流等自然环境要素，保留现状农田肌理，保护渝河形态、水量、水质，禁止污水及各种废弃物的排放，维护遗址空间景观的整体背景。逐步恢复由于开山取土、农业灌溉供水管道、道路等对地形地貌的破坏，参考历史环境资料进行历史植被研究及保育。

7、管理规划

7.1 完善“四有”工作

7.1.1 保护范围

依据考古资料探明的遗址分布范围及周边环境现状调整现有保护区划，扩大保护范围，对建设控制地带进行分类。

7.1.2 保护标志

页河子遗址保护区划公布后，落实保护标志说明牌及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的保护界桩。按照重新公布的保护区划四至边界设置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的保护界桩及保护标志说明牌，保护界桩于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拐点、交叉点等处设置或间隔 50 米设置。保护界桩和保护标志说明牌应满足《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标志说明、记录档案和保管机构工作规范（试行）》中相关要求。

7.1.3 记录档案

按照《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记录档案工作规范（试行）》要求整理、完善保护档案，采取数字化处理与存储。

7.1.4 保管机构

成立页河子遗址保护管理所，级别为正科级，专门负责页河子遗址的保护管理、展示、考古科研等各项工作。

7.2 保护经费

页河子遗址保护经费纳入固原市地方政府规划和财政预算进行统一管理，设立文物保护专项资金，专款专用并做到逐年递加，按照相关文件规定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各项经费管理。

7.3 人员编制

按照专业保护、安全防护、管理利用三个方向进行人员配置，增加人员编制数量。

7.4 管理规章制度

建立页河子遗址管理的保护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等规章制度，推进页河子遗址保护的法制化、制度化和规范化，对遗址使用单位进行规范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文物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编制《页河子遗址保护管理办法》，报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通过后予以公布。

7.5 管理设施

7.5.1 管理用房

在遗址南面、G312 国道北侧、渝河西侧设置管理服务用房 100 平方米。

7.5.2 管理巡视道路

改造现有土路为砂石路，作为管理巡视道路，长度 963 米，与展示道路合并使用。

7.5.3 水、电设施

结合展示道路铺设给、排水管道及地埋电缆等水、电设施。

7.6 管理机构的责权范围

1. 明确岗位责任，建立和完善管理监督机制并实施日常管理工作。
2. 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规，确保国家文物保护方针政策得到全面贯彻落实。
3. 全面负责经过审批的保护规划中各项内容的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

7.7 日常管理工作

1. 负责页河子遗址保护项目的实施、展示设施的建设、环境的保护与治理、治安等事务。
2. 做好页河子遗址及其环境的经常性保养维护工作，对可能造成的损伤采取预防性措施。
3. 建立定期巡查制度，及时发现并排除不安全因素。
4. 开展文物信息采集工作，收集整理页河子遗址及历史环境相关资料、保护管理工作详细资料、各种监测资料，实现保护管理资料数据的及时采集存档。

5. 健全文物保护单位档案制度，采取数字化处理与存储，提高档案的系统性与规范性。
6. 开展日常宣传教育工作，规范游客行为，鼓励社会力量参与页河子遗址保护工作。

7.8 防灾减灾

1. 对页河子遗址保护区内易形成地质灾害及雨涝等气象灾害的区域，应聘请有专业资质的机构对现场进行勘查研究并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论制定灾害监测计划和减灾工程措施，以确保遗址的安全。
2. 页河子遗址应建立防火预警、监测和应急响应机制。在页河子遗址停车场、管理区等处配置防火砂箱、灭火器等消防设施，以保证文物及人员的安全。

7.9 监测

建立监督机制，监测页河子遗址的稳定性、病害情况。由气象、水文部门对保护区划内及周边环境的大气环境质量、水环境质量、土壤环境质量等自然环境质量进行长期监测。监测游客数量，作为调整游客容量及旅游开发程度的依据。近期重点监测征地区域。

7.10 培训和队伍建设计划

加强管理人员的培训，创造和提供学习培训锻炼的机会，做到管理干部培训和专业技术培训相结合、在职培训和岗前培训相结合。引进专业知识强、业务水平高的人才，提高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专业技能。组建培养一批业余文物保护队伍，将文物保护工作向基层延伸，建设人才梯队。

7.11 宣传、教育计划

1. 文物保护工作人人有责，不仅需要文物管理部门和文物工作者参与，更需要广大人民群众的积极支持与参与，文物管理部门应加大宣传力度，开展各项学术交流活动，充分展示页河子遗址历史文化信息与文化内涵，让人民群众关心并支持页河子遗址的保护工作，提高保护意识。文物管理部门应充分利用“文化遗产日”、“文物保护宣传周”及“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等活动，采取散发宣传单、张贴悬挂宣传标语、图片展览、设立咨询台等形式开展宣传活动，或举办各类展示、展览、讲座、文艺演出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宣传文物保护的意义，让广大人民群众真正了解文物保护工作的重要性，自觉参与到文物保护工作中去。利用现代科技，通过广播、电视、报刊等媒体，以各种形式报道文物保护工作，提高人民群众对文物保护工作的认识。

2. 完善教育手段，积极推进文物保护知识进学校、进课堂，激发青少年热爱祖国优秀传统文化的热情，建立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增强青少年文物保护意识，缩小人民群众与文物保护之间的距离，营造文物保护的良好环境，推动当地经济社会文化的全面、可持续发展，提高页河子遗址

的社会效益。

8、利用规划

8.1 利用目标

页河子遗址的利用应以文物保护为前提，力求实现展示利用与保护相结合，并达到体现遗址的真实性、可读性和历史文化价值、实现遗址社会教育功能的目标。

8.2 利用对象及内容

现阶段以页河子遗址保存现状为利用对象，将来可以页河子遗址分布情况及周边环境为利用对象，包括遗址的分布范围、整体格局、考古工作成果、遗址历史文化价值阐释与展示、附属文物展示等综合方面。

8.3 利用方式

现阶段以页河子遗址的现状保护为主，不进行遗址的大规模开放展示利用，仅在考古发掘的遗存集中分布区内对5个探方点进行现状标识展示。远期在考古工作的支撑及满足文物保护要求的前提下，可考虑部分区域进行考古发掘成果的模拟展示，如房址、灰坑、窑址等。

8.4 展示主题

以页河子遗址的特色及其历史文化价值为展示主题，突出宁夏地区新石器时代遗址的重要地位。

8.5 利用功能分区

8.5.1 展示区

利用展示说明牌对T201-T203、T301-T303、T104-T109、T101-T102、T103这5个探方点进行现状标识展示。

8.5.2 服务区

结合出入口设置管理及游客服务区。

8.6 展示路线

出入口—标识展示点，以步行为交通方式。

8.7 展示与服务设施

在遗址南面、G312国道北侧、渝河西侧设置管理、服务综合用房，包括办公、咨询、休憩、公共盥洗设施等，面积150平方米。

8.8 游客开放容量测算

8.8.1 测算依据

委托专业部门对页河子遗址及其相关环境的承载力进行研究，为游客容量限定、服务设施建设规模控制提供科学依据。在考虑了文物容载标准、生态允许标准、观赏心理标准、功能技术标准的情况下，按“凡在遗存空间上具有限定的文物保护单位，如遗存，应主要依据限定空间的一次性容人量及其日周转率进行测算”的标准对页河子遗址进行了开放容量测算。

8.8.2 开放容量测算

按周转率计算最大控制日容量，即按页河子遗址一天能接待多少批游客来计算。按每天开放游览时间为8小时，每人平均滞留0.5小时计算，有以下公式可得：周转率=1天开放的时间 / 每人平均滞留时间，即 $8 \times 60 / 0.5 \times 60 = 16$ ，按目前平均日游客量20人计算，最大控制日容量=20 $\times 16 = 320$ 人。

根据每日最大游客容量，考虑旅游季节性不强的特点，按每年参观日270天计算，年最大游客量=320 $\times 270 \times 0.5$ (波动系数)=8.64万人。

联合周边旅游点策划区域旅游体系，调节、疏导集中季节、集中时段的游客流量，游客容量应依据游客管理监测结果进行动态调整。

8.9 利用与展示服务设施要求

- 利用与展示服务设施应满足文物保护知识的宣传及教育普及的目的。
- 展示标识系统外形设计应尽可能简洁、淡化，缩小体量，材料选择要同时具备可识别性和环境协调性。
- 建筑设计应尽可能运用生态建筑设计手法并采用生态建筑材料，可采用半地下室式建筑形式以降低日常运行成本和管理投入，建筑的外观、体量、色彩应与页河子遗址景观风貌相协调。
- 设施应关注游客需求，逐步完善，便于使用。

9、考古研究规划

9.1 考古工作要求

页河子遗址只进行了小范围的考古发掘及钻探工作，考古工作尚未全面展开，应在考古专业人员的协助下，编制配合保护与管理措施的考古工作计划，进一步明确页河子遗址整体分布及保存情况，核定保护范围等区划的边界、遗址的空间格局与功能分区、地下遗存埋深与分布情况，

以及与保护展示措施相关的考古配合工作，为页河子遗址在宁夏地区新石器时期向早期青铜时代演进过程中的重要地位及其与周边同类遗址之间的关系提供研究资料。所有的考古发掘项目都必须由具有考古发掘资质的单位列出考古发掘计划并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因面临破坏危险急需进行抢救性发掘的，经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后可先行清理发掘，并按规定补报发掘计划。

9.2 考古工作计划

页河子遗址的考古工作内容包括全面、系统地开展遗址考古调查、勘探、发掘工作，制定考古工作分期及实施安排。

9.2.1 近期(2020~2024年)实施重点

进行考古调查及勘探工作，明确页河子遗址的分布范围边界、总体布局与功能分区、地下遗存埋深与分布情况，核定保护区划的边界，为下一步工作奠定基础。

9.2.2 中期(2025~2030年)实施重点

- 分区分片开展遗址考古勘探工作，为发掘工作提供依据。
- 分区分片开展遗址考古发掘工作，为保护管理及展示利用提供科学依据，为开展专项研究工作提供资料。

9.2.3 远期(2031~2035年)实施重点

分区分片继续完成考古发掘工作，为保护管理及研究提供科学依据，为全面展示及开展专项研究工作提供资料。

9.3 研究计划

页河子遗址研究正处于起步阶段，而资料的缺少是研究不能深入细致的关键，应随着考古工作的进一步开展，加强对遗址的各项研究工作，联合社会学术研究力量、围绕遗址价值开展系统课题研究及专项技术研究，主要研究遗址布局、特点、文化内涵等内容，同时深化遗址的利用和价值展示策略研究，填补该领域研究课题的空白。

10、规划分期

10.1 规划分期及依据

页河子遗址所在的隆德县尚无相配套的相关规划及上位规划，因此根据页河子遗址保存现状及建立保护机构、落实保护措施、控制开放展示、逐步完善机制、长期科学管理、加紧保护研究的步骤，结合国家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时间节点编制实施分期，按照近、中、远三个阶段

制定保护规划的实施分期。

1. 近期: 2020~2024 年, 共 5 年;
2. 中期: 2025~2030 年, 共 6 年;
3. 远期: 2031~2035 年, 共 5 年。

10.2 分期实施重点

10.2.1 近期 (2020~2024 年) 实施重点

1. 完成页河子遗址保护规划的编制、报批与公布程序, 落实界桩及说明牌。
2. 完成页河子遗址围栏、扰土控制、坡脚加固、安防监控、民居搬迁。
3. 完成展示项目及管理设施建设。
4. 制定并公布《页河子遗址保护管理办法》。
5. 进行页河子遗址近期考古计划。
6. 完善“四有”档案, 开展遗址文物信息数据库建设。

10.2.2 中期 (2025~2030 年) 实施重点

1. 完成水、电设施建设, 民居外观整治, 内部道路改造等环境整治项目。
2. 进行页河子遗址中期考古计划。
3. 完善信息数据库建设, 依据各项检测数据调整和制定相关对策。
4. 加大宣传工作, 开展教育活动。

10.2.3 远期 (2031~2035 年) 实施重点

1. 进行页河子遗址远期考古计划。
2. 提高页河子遗址保护工作科技含量, 开展专项研究工作。

11、经费估算

11.1 估算依据

1. 本估算涉及项目的单价依据《全国统一建筑工程预算定额》、《全国统一市政工程预算定额》、《公路工程概算定额》、《水利建筑工程概算定额》、《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等计价定额和标准、以及地方提供数据和经验值计算。
2. 参考类似工程造价的有关资料、投资估算指标、技术经济指标, 并参照同等类似建设规模、

建设标准、结构类型相似的项目进行投资估算。

3. 建设单位管理费的计费依据为财政部财建[2002]394 号文《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的通知。
4. 工程勘察设计费的计费依据为国家计委、建设部发布的计价格[2002]10 号文《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
5. 中远期项目经费视近中期项目实施情况, 再作调整和估算。

11.2 经费估算

本规划经费估算总额: 7650.99万元。

经费估算表

项目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实施分期
保护措施	1	围栏	米	1100	0.12	132	近期
	2	界桩、说明牌	项	2	50	100	近期
	3	扰土深度控制	项	1	100	100	近期
	4	坡脚加固	米	995	0.15	149.25	近期
	5	安防监控设备	套	8	50	400	近期
小计						881.25万元	
环境整治	6	民居搬迁	平方米	1035	0.9	931.5	近期
	7	民居外观整治	100 平方米	539	0.08	4312	中期
	10	水系疏浚治理	100 立方米	40.2	1.2	48.24	中期
小计						5291.74 万元	
管理设施	13	管理服务用房	平方米	150	0.9	135	近期
	14	水、电工程	项	2	200	400	近期

小计							535万元
展示工程	15	标识展示	项	2	10	20	近期
	16	展示道路改造	米	425	0.08	34	近期
小计							54万元
考古与研究	17	考古工作计划	项	1	500	500	近期
	18	研究工作	项	1	389	389	远期
小计							889万元
合计							7650.99万元

12、规划实施保障

12.1 实施保障

应按照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文物保护的现行法律法规，结合固原地区社会经济文化发展条件实施保护规划过程的各个环节，由隆德县文物管理所负责具体实施并接受上级管理部门的监督。

12.2 资金筹措渠道

页河子遗址保护资金来源主要为政府财政拨款，包括中央财政转移支付和地方政府财政预算经费，也可以考虑进行适当的社会集资，鼓励和支持国内外组织和个人为页河子遗址保护捐款资助。

12.3 相关政策建议

页河子遗址保护应落实“五纳入”政策，各级政府应把页河子遗址的保护纳入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纳入国土空间规划、财政预算、体制改革、各级领导责任制之中进行统一管理。

附表：沙塘镇页河子遗址勘探遗迹统计表(来源于《隆德县沙塘镇新石器时代遗址勘探报告》)

编 号	灰坑形制	长	宽	深	开口 层位	深度	方向	时代	备注
H1	不规则圆形	3.5	3	2.5	②层下	1—1.5	东西	新石器	灰土、陶片
H2	不规则形	3.9	3.4	0.8	②层下	0.4	东西	新石器	红烧土、陶片
H3	不规则椭圆形	3.7	5	3.2	②层下	2	东西	新石器	陶片、灰土
H4	不规则椭圆形	6	3.2	3.2	②层下	0.5—2	东西	新石器	灰星、陶片、骨头
H5	不规则长方形	3.2	6	2.5	②层下	1.8	东西	新石器	红烧土、陶片、灰土
H6	不规则形	9.8	6	3	②层下	1.2—2.2	东西	新石器	灰土
H7	不规则形	19	14	3	②层下	1.6	东西	新石器	烧土、灰土、陶片
H8	不规则形	2	2.5	1.8	②层下	1.1	东西	新石器	石块、陶片、骨头
H9	不规则椭圆形	5.5	4	3	②层下	0.5—1.5	东西	新石器	木炭星、烧土、陶片
H10	不规则形	4.5	3.3	2.5	②层下	0.6—1.5	东西	新石器	陶片、烧土、木炭星
H11	不规则形	5	12	2.4	②层下	0.6—1.4	东西	新石器	石块、陶片、灰土
H12	不规则圆形	3.5	3.5	2.5	②层下	1.7	东西	新石器	陶片、灰土、
H13	不规则形	6.4	12	3	②层下	1—2	东西	新石器	陶片、石块、灰土
H14	不规则形	5.7	9	1.8	②层下	0.8	东西	新石器	木炭、灰土、陶片
H15	不规则形	30	27	3	②层下	1.9	东西	新石器	陶片、红烧土、灰土
H16	不规则形	18	9	3	②层下	1.4	东西	新石器	陶片、灰土、红烧土
H17	不规则形	8	11	4	②层下	1—2.8	东西	新石器	红烧土、灰土、陶片
H18	不规则形	11	10	3	②层下	1—2	东西	新石器	陶片、灰土、红烧土
H19	不规则形	7	7	3.5	②层下	2	东西	新石器	红烧土、灰土、木炭
H20	不规则形	4.2	5	2.2	②层下	0.5—1	东西	新石器	红烧土、白灰皮、陶片
H21	不规则形	16	14	3	②层下	1.4	东西	新石器	灰土、陶片、石头
H22	不规则形	20	15	3	②层下	1—2	东西	新石器	灰土、陶片、木炭星
H23	不规则形	18	18	2	②层下	1	东西	新石器	红烧土、陶片、灰土

H24	不规则长方形	3.7	5	2.8	②层下	2	东西	新石器	陶片、灰土
H25	不规则形	3.5	4.5	2.8	②层下	1.5	南北	新石器	灰土、陶片、石块
H26	不规则形	5.5	9	2.5	②层下	1.4	南北	新石器	石头、陶片、灰土
H27	不规则形	10	16	2.6	②层下	1.4	南北	新石器	灰土、陶片、木炭星
H28	不规则形	29	13	3.2	②层下	2	东西	新石器	烧土、灰土、陶片
F1	不规则椭圆形	5.8	5	3.5	②层下	0.7—2.3	东西	新石器	白灰皮、烧土、骨头
F2	不规则长方形	3.7	3.5	1	②层下	0.2	东西	新石器	红烧土、白灰皮
F3	不规则形	4.8	5	1.5	②层下	0.5	南北	新石器	陶片、烧土、白灰皮
F4	不规则长方形	4.5	3.5	1.3	②层下	0.5	东西	新石器	石块、陶片、白灰皮
F5	不规则形	3.5	4.5	2.7	②层下	2	南北	新石器	红烧土、陶片、白灰皮
F6	不规则形	6.5	4.5	1	②层下	0.5	东西	新石器	红烧土、陶片、白灰皮
F7	圆形	3.7	4	1	②层下	0.4	南北	新石器	烧土、白灰皮
F8	不规则长方形	5	3.5	1.5	②层下	0.5	东西	新石器	灰土、白灰皮
Y1	椭圆形	1.2	1.5	1.8	②层下	0.9	东西	新石器	烧土、灰土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页河子遗址保护规划

(2020—2035)

【基础资料汇编】

陕西省文化遗产研究院

2020年4月

目录

1. 隆德县概况	1
2. 《宁夏隆德县页河子新石器时代遗址发掘简报》	2
3. 《隆德页河子新石器时代遗址发掘报告》	5
4. 《隆德县沙塘镇新石器时代遗址勘探报告》 (部分)	10
5. 页河子遗址文物保护单位公布文件	20
6. 国家文物局规划评审意见	22
7. 照片	24

1. 隆德县概况

1.1 地理

隆德县位于宁夏回族自治区固原市、六盘山西麓，地处北纬 $35^{\circ} 21' \sim 35^{\circ} 47'$ 、东经 $105^{\circ} 48' \sim 106^{\circ} 15'$ 之间，东望关陕，西眺河洮，南走秦州，北通宁朔，襟带秦凉，拥卫西辅，有“关陇锁钥”之称。隆德县西北毗连静宁、西吉，东南直接泾源、庄浪，东北周边与固原接界，全县南北长 47 公里，东西宽 41 公里，面积 985 平方公里。

隆德县地形东高西低，十山九沟，六盘山东峙，7 条河西流，形成谷地，丘陵插嵌众水之间。最高海拔美高山 2942 米，大部分区域在 1900 至 2500 米之间。地貌类型分为黄土丘陵沟壑区(占 55.70%)、阴湿土石山区(占 33.26%)、河谷川道区(占 11.04%)。除六盘山外，散处于全县较为有名的山脉是凤太山、牡丹山、峰台梁、清凉山、北象山、蟠龙山等。沟道 138 条，山峰 115 座，峡谷 5 条，湾 296 个，滩 15 个，梁 104 个。

1.2 行政区划

截至 2016 年，隆德县下辖 10 乡 3 镇，113 个行政村，10 个社区居委会。镇包括城关镇、沙塘镇、联财镇。乡包括观庄乡、山河乡、凤岭乡、杨河乡、好水乡、陈靳乡、神林乡、张程乡、奠安乡、温堡乡。县政府驻城关镇。

1.3 气候

隆德县气候属中温带季风区半湿润向半干旱过渡性气候，春低温少雨，夏短暂多雹，秋阴涝霜旱，冬严寒绵长，素有“溽暑有风还透骨，芳春积雪不开花”之说。年平均气温 5.1 度，为全区最低气温，1 月份最低，极值为 -25.7 度；7 月份最高，极值为 31.4 度。年平均日照时数 2228 小时，无霜期 124 天，最少 94 天。年均降水量 745.4 毫米，多集中在夏秋两季，尤以 7、8 两个月为降水集中季节。1995 年以来，由于连年持续干旱，降水量大大下降。灾害性天气主要有大风、干旱、冰雹、霜冻等。河谷川道农牧区属湿润干旱过渡地带，气候温暖干燥，黄土丘陵农林区半干燥温热。

1.4 水文

隆德县境内地表水有渝河、庄浪河、好水河、什字河、水洛河、唐家河、甘渭河等七大河流。

隆德地势东高西低，水流方向为东西走向。地下水系白垩系基岩风化裂隙潜水，河谷第四系砂砾石层潜水含水和黄土上层滞水。

1.5 交通

近年来，全县加大道路交通建设力度，打通纵穿东西、横贯南北交通大通道，初步形成以县城为中心，312 国道、东毛高速公路为主线的“三纵四横”县、乡干线立体交通路网格局。目前全县公路通车总里程达到 1300 多公里，其中：高速公路 1 条 40 公里、国道 1 条 42 公里、省道 3 条 82 公里、县道 2 条 28 公里、乡道 20 条 245 公里、村道 232 条 865 公里。113 个行政村全部通沥青水泥公路，通畅率 100%。

1.6 人口

隆德县常驻民族有汉族、回族、满族、藏族、蒙古族、壮族、苗族、土家族等民族。截至 2017 年，隆德县总人口 17.5392 万人，其中汉族 15.2587 万人，回族 2.2686 万人，其它民族 119 人。男性 90987 人，女性 84405 人；男女性别比例为 108 : 100。

1.7 经济

截至 2012 年，隆德县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4.6 亿元；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达到 5800 万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14795 元；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4640 元；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 亿元。

2. 《宁夏隆德县页河子新石器时代遗址发掘简报》

宁夏隆德县页河子新石器时代 遗址发掘简报

北京大学考古实习队 宁夏固原博物馆

页河子遗址是宁夏回族自治区1984年进行文物普查时发现的。位于隆德县西北三十多公里的沙塘乡和平村渝河北岸的二级台上。葫芦河的支流渝河自遗址下流过。遗址高出河床约60米(图一)。

为了搞清宁夏西部新石器时代的文化面貌及与相邻地区同时代诸文化的关系,1986年北京大学考古实习队和宁夏固原博物馆对该遗址进行了发掘。共发掘5×5平方米,探方14个,5×10平方米的探方一个。发掘总面积为400平方米。发掘得到隆德县文化局和文化馆的大力支持。

一、地层堆积情况

页河子遗址的文化层堆积比较简单,基本上都是新石器时代的文化堆积层,最厚处可达5米左右。三个发掘区可明显分为两期:第一期为仰韶文化晚期遗存,主要在第二发掘区;第二期为龙山时代遗存,在第一、三发掘区。这两种文化遗存在T105之内有一组叠压关系;T105最下层的H125、H126



图一 遗址位置示意图

内主要包含物为平沿小口尖底瓶、口内侧附一周泥棱的敞口罐、折沿夹砂罐及瓮缸类等,纹饰中有较多的线纹。而叠压在H125和H126之上的⑥—②诸层,包含物则主要为高领折肩罐。侈口夹砂深腹罐、带耳罐和鬲、等,纹饰中篮纹占有相当的比例。

二、仰韶文化晚期遗存

(一) 遗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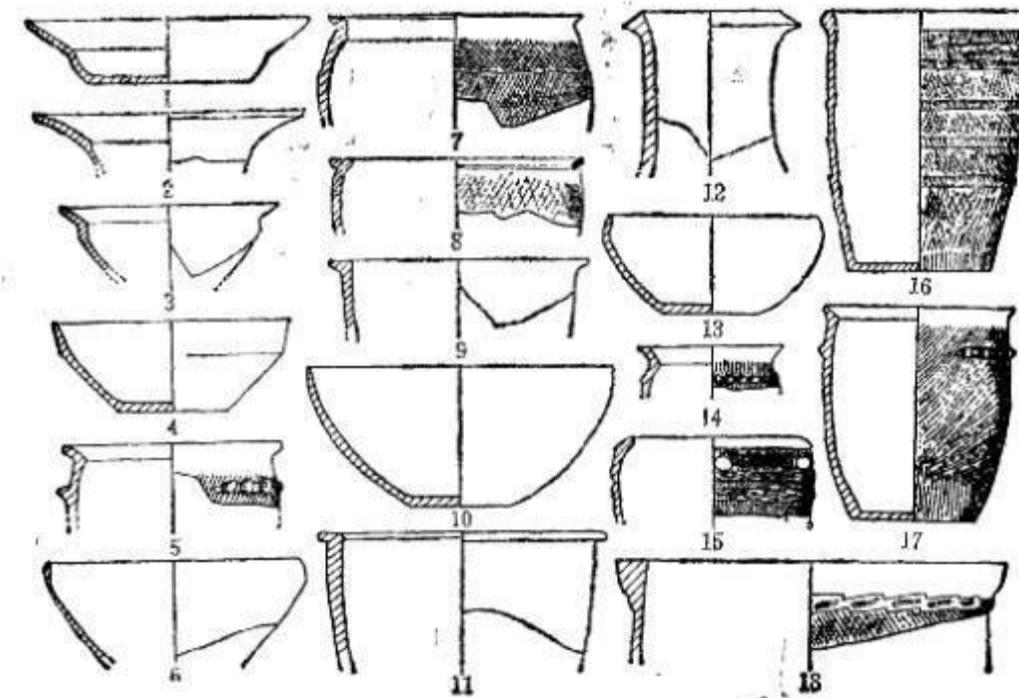
仰韶文化晚期遗存中仅发现有灰坑,有圆形、椭圆形及不规则形者,多为直壁,平底。

(二) 遗物

陶器多为桔红或桔黄色,个别的为灰陶。以素面为大宗,纹饰主要为绳纹和线纹,其次为附加堆纹,有少量的彩陶。以平底器为主,尖底器次之。主要器形为盆、钵、罐、瓮缸类及尖底瓶等,占全部陶器的99%左右。

盆 皆为泥质桔黄或桔红色陶。多素面,少量者饰黑彩或涂以浓厚的白彩。T203④:33, 斜折沿, 圆唇, 沿较宽, 体呈双腹状, 斜腹较浅。腹涂饰浓厚的白彩。口径34.5、底径20.6、高7.4厘米(图二, 1)。T203④:6, 斜折沿, 弧腹内曲。口径30、残高6厘米(图二, 2)。T203④:15, 斜折沿, 肩稍鼓, 斜弧腹, 平底。口径24、残高8厘米(图二, 3)。

钵 均泥质, 素面或磨光, 部分腹上部有鸡冠状握手。可分直口及敞口两类, 皆平底。T203④:30, 侈口, 尖唇, 斜弧腹较深。口径、底径6、高8厘米(图二, 10)。T203④:23, 直口, 尖唇, 折腹。口径13、底径6、高6厘米(图二, 4)。



图二 仰韶文化晚期遗存陶器

1、2、3. 盆 (T203④:33、T203④:6、T203④:15) 4、6 10、13. 钵 T203④:23、H201:6、T203④:10 H210:4) 5、7、14、17. 夹砂侈口罐 (T203④:8、T203④:19、H209:22) 8、15. 夹砂敞口罐 (T203④:3、T203④:24) 9、11. 泥质罐 (H212:1、T203④:21) 12. 尖底瓶 (H207:14) 16、18. 瓮 (H201:17、T263④:26) (4、5、12 为1/4; 余为1/8)

H201:6, 敞口, 尖唇, 腹较深。口径28、残高10厘米(图二, 6)。H201:4, 敞口, 尖唇, 口内侧附泥棱一周。口径24、底径8.8、高10.8厘米(图二, 13)。

夹砂侈口罐 多为折沿或平沿, 通体饰绳纹, 大部分在绳纹之上再施附加堆纹, 腹上部多有鸡冠状握手。口内侧颈腹相接处贴泥条加厚的作风盛行, H209:22, 斜折沿, 尖圆唇, 平底。口径20.8、底径14.8、高23.6厘米(图二, 17)。T203④:8, 斜折沿, 束颈, 方唇, 弧腹。口径24、残高7.2厘米(图二, 5)。T203④:19, 斜折沿, 圆唇, 鼓腹。口径28、残高12厘米(图二, 7)。H203④:4, 宽平沿, 沿下部呈斜折沿状, 圆唇, 弧腹。口径16、残高5厘米(图二,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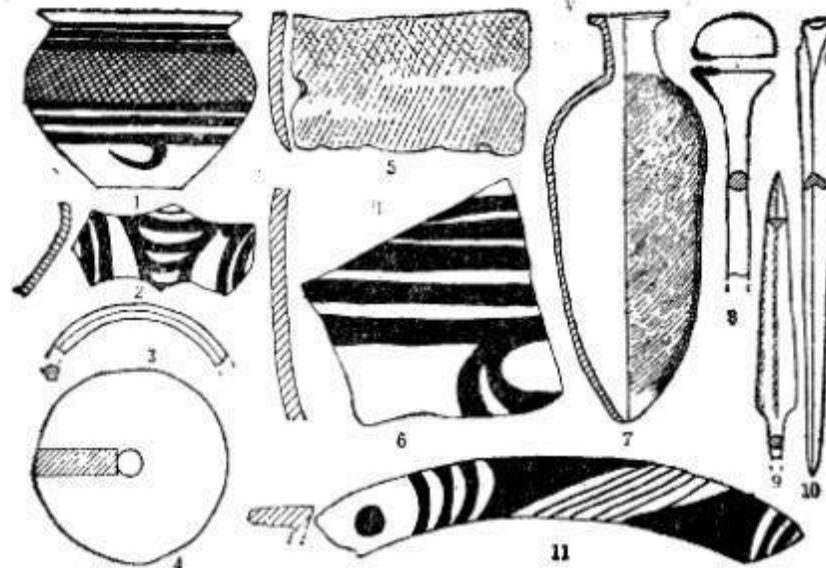
夹砂敞口罐 多为桔红及桔黄色者。通

体饰绳纹, 口内侧一般抹泥加厚。T203④:3, 方唇, 沿下部有回槽一周, 斜直腹。口径28、残高8厘米(图二, 8)。T203④:24, 圆唇, 弧腹, 灰褐色, 腹饰绳纹, 绳纹之上再施以泥条和泥饼饰。口径20、残高10厘米(图二, 15)。

泥质罐 多为桔红及桔黄色者, 少量的为磨光灰陶。T203④:21, 敞口, 斜折沿, 沿面微鼓, 斜直腹。口径32、残高12厘米(图二, 11)。H212:1, 直口, 方唇, 平沿。斜直腹、口径28、残高9.6厘米(图二, 9)。

瓮 瓮与缸两类器物器形不易区别, 故作一类。皆为夹砂陶, 形体较大, 腹饰绳纹及波浪状附加堆纹, 腹上部多有鸡冠状握手, 口内侧一般抹泥加厚。T203④:26, 口稍敛, 宽平沿, 斜方唇, 直腹。口径44、残高10厘米

考古



图三 仰韶文化晚期器物

1.彩陶罐 (H212:16) 2, 6, 11.彩陶片 (H203②:38, 39, H212:40) 3.陶环 (T202②:4) 4.石纺轮 (H209:5) 5.陶刀 (T203②:32) 7.尖底瓶 (H207:18) 8.陶斧 (T203②:2) 9.骨锥 (T203②:1) 10.骨锥 (T203②:2) (1, 2, 7 为 1/8; 余为 1/2)

(图二, 18)。H201:17, 侈口, 圆唇, 弧腹, 平底。口径 48、底径 32、高 57.6 厘米 (图二, 16)。

尖底瓶 颈下部至底饰线纹, 部分在肩部的线纹上再饰以浓厚的白彩或在颈部饰黑彩平行宽带纹。H207:18, 侈口, 平沿, 方唇, 斜直领, 滤肩, 斜弧腹, 底成钝角状。口径 10.8、高 56 厘米 (图三, 7)。H207:14, 斜折沿, 尖唇, 直领, 口径 10、残高 8.6 厘米 (图二, 12)。

彩陶罐 H212:16, 泥质桔黄陶, 侈口, 尖唇, 鼓腹、平底。黑彩, 领和腹下部各饰三周平行宽带纹, 其间饰网格纹, 腹下部饰钩状纹一组三个。沿面亦饰以网格纹。口径 14、底径 6、高 12 厘米 (图版壹, 3; 图三, 1)。

另外, 在仰韶晚期遗存中还有彩陶盆。彩陶多为黑彩, 一般为桔黄或桔红色, 少量的涂以灰白色陶衣, 有极少量的白彩。主要花纹母题为弧边三角和弧线三角纹, 平行弧线纹, 变体鸟纹及圆点纹 (图三, 2、6、11)。

近似马家窑型文化彩陶图案。

装饰品主要为陶环 (图三, 3)、陶斧 (图三, 8) 及石斧等。

生产工具主要为骨、角质和陶质者, 石质者较少。主要有以尖底瓶残片打磨成的两侧带缺口的陶刀 (图三, 5)、骨锥 (图三, 10)、石纺轮 (图三, 4)、鹿角器及骨锥 (图三, 9)。

三、龙山时代遗存

(一) 遗迹

1. 房址 仅发现硬土面房屋一座和两处白灰面残迹。硬土面房屋为半地穴式圆角长方形, 长方形斜坡状门道位于房屋的北壁。地面平整, 房屋中央为一直径约 60 厘米的灶台残迹。

2. 墓穴 坑口形状有圆形, 椭圆形, 长方形及不规则形者。坑壁为直壁或斜直壁袋状, 坑底有平底和斜坡状底两种。其中以圆形, 一壁有龛者最具特色。

(二) 遗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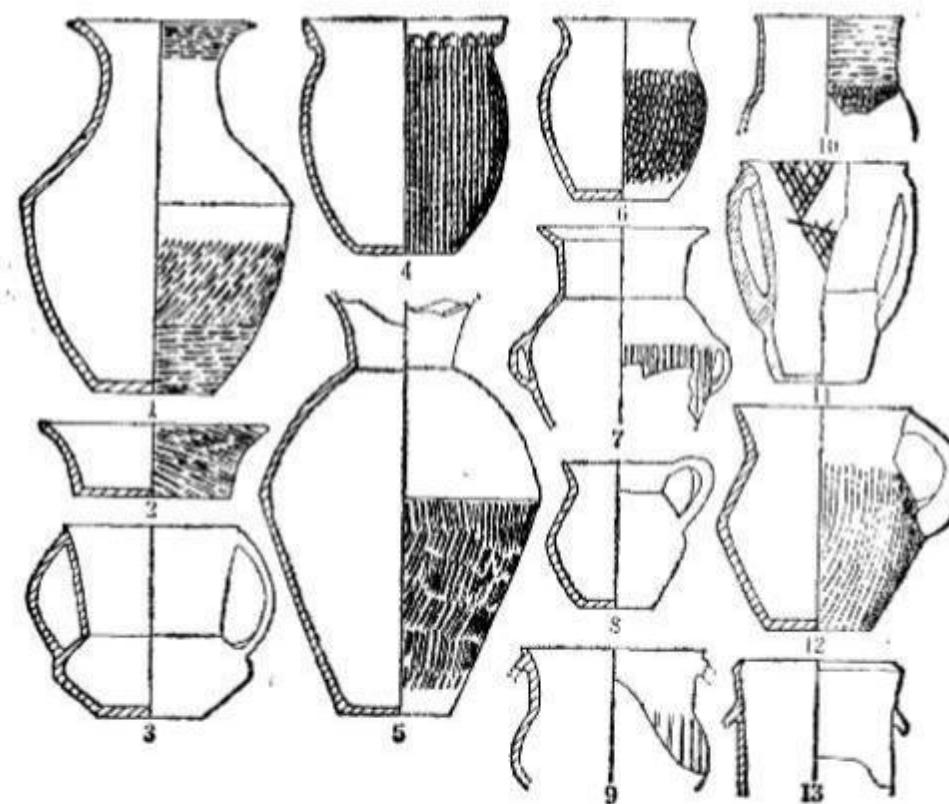
龙山时代陶器仍以桔红和桔黄色者为主, 灰色及灰褐色者占有一定的比例。以素面为大宗, 其次为绳纹和篮纹, 有一定数量的磨光陶和附加堆纹, 彩陶极少, 多为红彩几何形纹。绳纹多为麦粒状粗绳纹。器形以平底器为主, 有少量的空足器和圈足器。主要器形有高领折肩罐, 夹砂深腹罐, 单、双耳罐以及鬲、斝、盆、豆、器盖等。

高领折肩罐 皆泥质, 肩部为素面或磨光, 肩以下至底饰篮纹, 颈上部多饰横篮纹, 大部分在口沿下贴一周泥条。H161:2, 尖唇, 曲颈, 斜折肩, 弧腹, 平底。口径 20、底径 15.8、高 40.8 厘米 (图版壹, 6; 图四, 1)。T303②:

34, 斜直领, 圆折肩, 斜直腹, 平底。底径 12、残高 45.2 厘米 (图四, 5)。T301②:8, 侈口, 圆唇, 直领, 斜折沿, 圆折肩, 斜直腹。腹上部有对称的桥形耳 (图四,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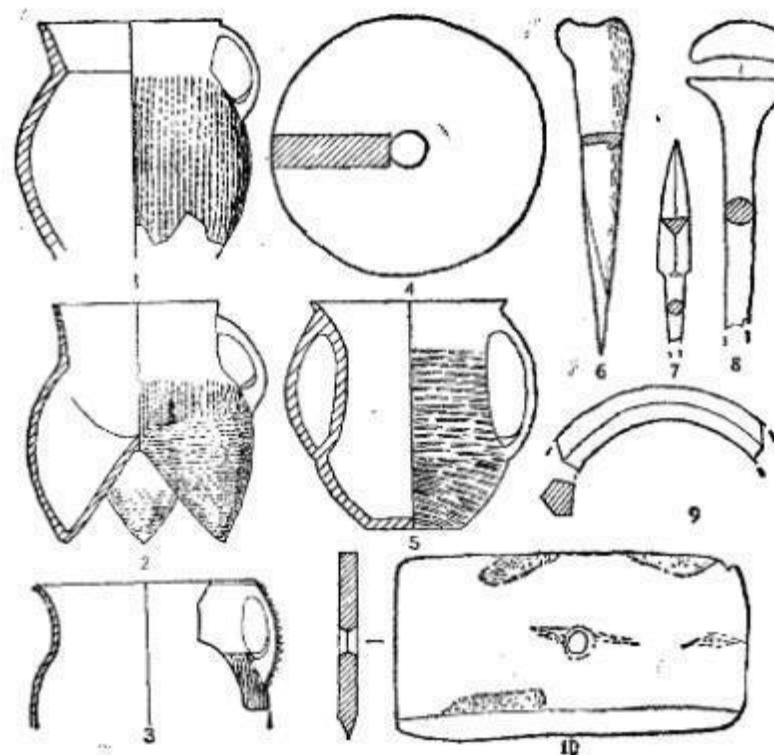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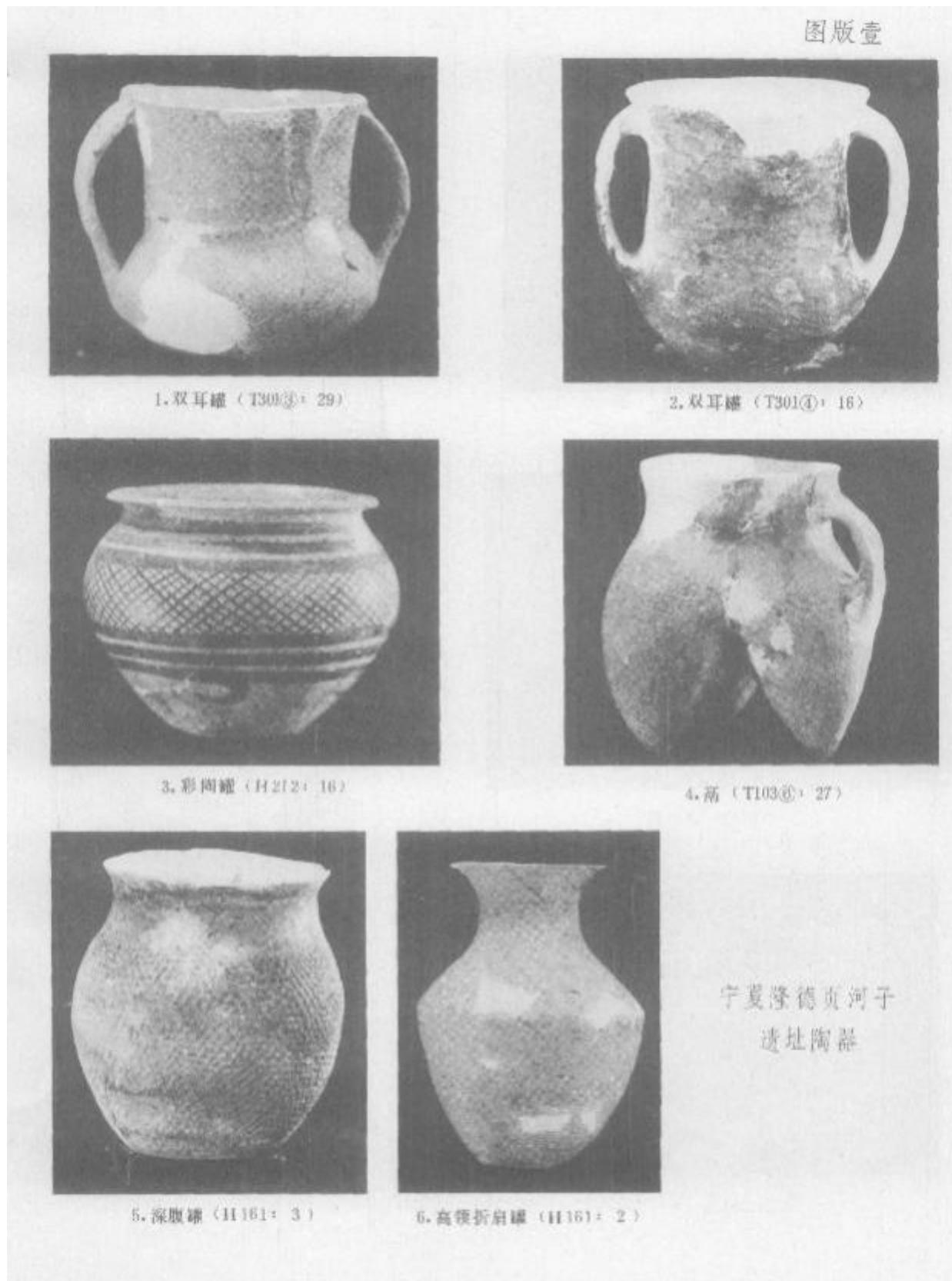
夹砂侈口深腹罐 颈部多饰横篮纹, 腹饰麦粒状粗绳纹, 平底。H161:3, 曲颈, 圆唇, 鼓腹, 整体形态矮胖。口径 13.4、底径 10.2、高 19.6 厘米 (图版壹, 5; 图四, 6)。H136:4, 直领较高, 尖圆唇, 圆弧腹较瘦长, 口径 20、残高 9 厘米 (图四, 10)。

侈口罐 皆夹砂陶者。侈口, 颈上部多饰附加堆纹一周, 少量者颈部饰横篮纹, 腹饰绳纹, 以麦粒状者居多。H153:10, 颈较短, 尖唇, 弧腹, 平底。口径 21.8、底径 10.6、高



图四 龙山时代陶器

1, 5, 7.高领折肩罐 (H161:2, T303②:34, T301②:8) 2.盆 (T108②:12) 3, 9, 11.泥质双耳罐 (T301②:29, H115:23, H311:26) 4.花边罐 (H153:10) 6, 10.夹砂侈口深腹罐 (H161:3, H136:4) 8, 12.泥质单耳罐 (H160:3) 13.罐 (T109②:18) (2, 9, 11 为 1/4; 余为 1/8)



图五 龙山时代陶、石、骨器
1、3. 夹砂单耳罐 (T303③: 8, H136: 6) 4. 陶纺轮 (H313: 1) 5. 夹砂双耳罐 (T301④: 16) 6. 骨针 (T108③: 1) 7. 骨梳 (T102③: 1) 8. 陶环 (H140: 2) 10. 石刀 (H307③: 5) (1、5. 为 3/10; 2、3 为 3/20; 余为 3/10)

25.8 厘米(图四, 4)。

泥质双耳罐 皆侈口, 领较高。T301③: 29, 尖圆唇, 颈腹间有折棱, 斜圆肩, 扁腹, 平底, 双大耳。口径 9.6、底径 5.6、残高 10.4 厘米(图版壹, 1; 图四, 3)。H311: 26, 薄胎, 尖唇, 颈腹间有明显折棱, 平底。形体瘦长, 双大耳。泥质桔黄色陶, 颈部饰红彩三角形纹内填以网格纹。口径 8、底径 5、高 12.2 厘米(图四, 11)。H115: 23, 斜直领, 尖圆唇, 鼓腹, 腹饰刻划纹。泥质, 桔黄色陶。口径 14、残高 6.8 厘米(图四, 9)。

单耳罐 多为桔黄色, 有少量灰色者, 单小耳。H160: 3, 侈口, 尖唇, 斜直领, 斜圆肩, 斜直腹, 平底。灰色。口径 6、底径 4、高 11.8 厘米(图四, 8)。T303③: 23, 侈口, 尖唇, 颈腹间有折棱, 圆腹, 平底, 腹饰绳纹。口径

9.8、底径 5.4、高 12.2 厘米(图四, 12)。

夹砂双耳罐 T301④: 16, 黑色。侈口, 尖唇, 领较高, 濒肩, 腹较扁, 双大耳。颈上部分底饰横篮纹。口径 10.4、底径 5.2、高 12.6 厘米(图版壹, 2; 图五, 3)。

夹砂单耳罐 多为桔黄或桔红色。部分颈上部饰横篮纹, 腹饰绳纹, 单小耳。H136: 6, 侈口, 斜方唇, 曲颈, 弧腹。灰褐色, 口径 24、残高 14 厘米(图五, 3)。T303③: 8, 侈口, 斜直领, 尖唇, 颈腹间有折棱, 圆腹, 灰色。口径 10、残高 12 厘米(图五, 1)。

鬲 多单耳袋足鬲, 袋较高, 肩以下有绳纹或篮纹。T103③: 27, 灰色。微侈口, 斜直领。口径 9、通高 13.2 厘米(图版壹, 4; 图五, 2)。其器形类似客省庄二期文化陶鬲①。

斝 上部一般呈尖底或圆底罐形,袋足,腹上部有双耳或銎手。T109④:18,砂质灰色。敛口,斜弧腹稍内曲。口径16、残高14厘米(图四,13)。

盆 侈口,平底,腹饰篮纹。T108④:12,桔黄色,腹稍内曲,圆唇。口径24.8、底径16.8、高8厘米(图四,2)。

装饰品有陶质、骨质和蚌质者三类。主要有陶笄(图五,8)、陶环(图五,9)、骨笄及蚌饰等。

生产工具以石质和骨质者为主。骨器磨制精致。主要有长方形凸刃穿孔石刀(图五,10)、骨锥(图五,6)、陶纺轮(图五,4)、石斧、石锛、石凿、砺石以及骨针、骨锥(图五,7)、陶垫等物。

四、结语

页河子仰韶晚期遗存与秦安大地湾第九掘区仰韶晚期遗存^①面貌基本相同。二者有着共同的器物组合,均以盆、钵、罐、瓷缸类为主。陶色均以桔黄和桔红色陶为主,彩陶占有一定的比例,都以变体鸟纹、弧线三角纹为主要花纹母题。本遗址出土陶器也有马家窑型文化因素(图三,2—5),钵口内附泥棱、罐和盆缸类口内侧抹泥加厚的及鸡冠耳等作风二者均常见,二者的同类器物形制亦接近或相同。与半坡晚期遗存^②相比较,页河子仰韶晚期遗存的彩陶明显多于半坡晚期遗存,这也是陇东地区仰韶晚期遗存的特征,其余各方面二者亦接近或相同。

页河子龙山时代遗存其年代相当于秦魏家M89③和皇娘娘台M38^④为代表的齐家文化的年代。如页河子龙山时代遗存T303⑤:34高领折肩罐和皇娘娘台M38:1,秦魏家M89:1高领折肩罐,页河子龙山时代

遗存T301④:16双耳罐和皇娘娘台F8:14双耳罐,页河子龙山时代遗存H311:26双耳罐和秦魏家M89:1,皇娘娘台M38:12双大耳罐形制接近或相同。这是由于二者时代相同可产生的共性或影响。但是,在页河子龙山时代遗存中占绝大多数的颈饰横篮纹的高领折肩罐、颈部饰横篮纹的夹砂侈口深腹罐、口外侧饰一周附加堆纹的侈口罐以及麦粒状粗绳纹、沿下贴泥条等作风则不见于同时代的齐家文化之中。结合在甘肃东部、宁夏南部已发掘的西吉兴隆遗址^⑥、固原店河^⑦及海家湾墓葬^⑧以及镇原常山遗址^⑨的情况看,它们的年代当早于页河子龙山时代遗存而又与后者有承袭关系。

参加本次发掘的有杨明、耿志强、王辉同志。

执笔者 杨明 王辉

注释

- ① 《沣西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1962年,图版威陆之3。
- ② 甘肃省博物馆文物工作队:《甘肃秦安大地湾第九掘区发掘简报》,《文物》1983年第11期。
- ③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著:《西安半坡》,科学出版社。
- ④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甘肃工作队:《甘肃永靖秦魏家齐家文化墓地》,《考古学报》1975年2期。
- ⑤ 甘肃省博物馆:《武威皇娘娘台遗址第四次发掘》,《考古学报》1978年4期。
- ⑥ 钟侃等:《宁夏西吉兴隆镇的齐家文化遗址》,《考古》1964年5期。
- ⑦ 宁夏文物考古研究所:《宁夏固原店河齐家文化墓葬清理简报》,《考古》1987年8期。
- ⑧ 宁夏回族自治区展览馆:《宁夏固原海家湾齐家文化墓葬》,《考古》1973年5期。
- ⑨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泾渭工作队:《陇东镇原常山遗址发掘简报》,《考古》1981年3期。

考古

3. 《隆德页河子新石器时代遗址发掘报告》

页河子遗址位于宁夏回族自治区,隆德县城西南约20公里渝河北岸的二级台地上,渝河自山脚下蜿蜒北去,流入葫芦河。沿渝河北岸有发育良好的二级阶地,大多有新石器时代遗址分布。页河子遗址于1984年进行文物普查时发现,为了搞清宁夏南部地区新石器时代文化的面貌和序列,1986年北京大学考古系和固原博物馆对该遗址进行了发掘,发掘区位于遗址的南部,共分3个区,其中第一区位于断崖上水渠西侧的第二级梯田上,第二、三区分别位于水渠东侧的第二、一级梯田上。共发掘5米×5米的探方14个,5米×10米的探方1个,发掘总面积400平方米。参加发掘和整理工作的有王辉、杨明、耿志强等,并得到隆德县文化馆的大力协助。此次发掘发现房屋1座,残破的白灰面2处,灰坑93个。

一、地层堆积

页河子遗址的地层堆积比较单纯,除少数探方上层有汉代扰坑及汉代的陶罐和弩机外,均为新石器时代的遗存,明显可分为两大期,这两大期在T105之内有一组叠压关系, H125和H126出土遗物均为仰韶文化晚期的遗物,以平沿尖底瓶、敛口钵、罐、缸为代表,叠压在H125和H126之上的第⑤层及以上诸层的出土物均为龙山时代的遗物。以T105南壁为代表。

二、仰韶文化晚期遗存

仰韶文化晚期遗存在本次发掘中主要分布在第二区,第一、三区只有零星出土。

(一) 遗迹

仰韶文化晚期的遗迹在本次发掘中仅发现有灰坑,形状多呈圆形或椭圆形,直壁,平底,少量者为不规则形,形制简单。

H201:坑口呈椭圆形,短径160厘米,长径190厘米,直壁,平底,深80厘米。开口于第③层下,内填以疏松的黄土,主要包含物为宽沿之瓮缸类,折腹钵、平沿尖底瓶及折沿罐。

H202:坑口呈不规则状,南北长245厘米,东西宽220厘米,直壁,平底,坑深45厘米。内填以褐色土,土质较硬,包含物较少,主要为桔黄色陶片。

(二) 遗物

1. 生活用具

陶器的陶质以泥质和夹砂的桔红和桔黄色陶为主,有少量的泥质灰陶。纹饰中以绳纹和线纹为主,附加堆纹也有一定的比例,有少量的磨光陶。彩陶数量较少,占全部陶器的3%左右,以黑彩

为主，极少量者为白彩，白彩颜料颗粒较粗。彩陶中有极少数者涂有灰白色陶衣。器形以平底器为主，其次为尖底器，三足器极少。主要的器形有盆、钵、罐、瓮(缸)类和尖底瓶，占全部陶器总数的99%左右。

盆 约占全部陶器总数的9%，皆泥质。绝大多数为桔黄色，有少量灰色者。多素面或磨光，少量者腹饰厚重的白彩或在沿面饰以黑彩几何纹，极少量者腹饰绳纹。均大侈口，依腹之深浅可分为二型。

敞口盆 1件。H207: 17，尖唇，斜直腹稍内曲，平底，口径17.2、底径138、高8.8厘米。

曲腹盆 1件。H209: 26，侈口，圆唇，平底。径18、底径14、高9.6厘米。

小盆 3件。皆为泥质桔黄陶，素面。制作粗糙，形体较小。H207: 15，侈口，斜直腹，圆方唇，平底。口径104、底径7、高3.6厘米。

彩陶盆 9件。皆为泥质桔黄陶，黑彩，部分饰有内彩，有卷沿及外斜折沿两种，腹部饰以弧线纹，沿面多饰以弧线三角，圆点和平行斜线组成的图案。

钵 占全部陶器的30%，皆为泥质桔黄陶或灰陶，素面或磨光，有的腹上部饰鸡冠状鳌手，依口之直敛可分二型。

夹砂罐 占全部陶器总数的40%左右。多为桔黄色或桔红色，部分为灰色。腹皆饰以索状绳纹，大部分腹上部有对称的鸡冠状鳌手或腹饰数周附加堆纹，皆平底，大部分陶罐在口内侧沿腹相接处贴泥条加固。

彩陶罐 2件。皆泥质桔黄陶，黑彩。H212: 16，侈口，卷沿，尖唇，束颈，圆弧腹，平底。颈和腹下部各饰三周宽带纹，其间饰以网格纹，腹下部饰钩状纹一组3个，沿面亦饰以网格纹。口径12、底径8、高14厘米。

泥质罐 占全部陶器的6%左右，多为桔黄色，少量为灰色，皆素面，敛口，平底，分二型。

瓮缸类 占全部陶器的7%，皆为夹砂桔黄或桔红色陶，形体较大，腹饰绳纹，沿下一般都饰以一周波浪状附加堆纹和对称之鸡冠状鳌手，腹上部亦大多饰附加堆纹。口内侧多贴以泥条加固。分二型。

尖底瓶 约占全部陶器总数的5%。皆为泥质桔黄或桔红色陶。采用泥条盘筑法制成，器内壁多留有泥条痕迹。颈以下饰线纹，部分饰黑彩或在肩部饰以浓厚的白彩。分二型。

杯 3件。皆夹砂桔黄陶。T203⑦: 45，敞口，曲腹，假圈足，腹上饰竖斜绳纹。T203⑥: 34，侈口，曲腹，平底，底边呈锯齿状，腹饰竖绳纹。底径7.2、残高7.6厘米。

假圈足碗 2件。皆泥质桔黄陶，素面。T203③: 21，侈口，尖唇，斜弧腹。口径7.2、底径9.6、高4.4厘米。

三足盘 2件。皆夹砂桔黄陶。H206: 11，敛口，平沿，斜方唇，斜直腹，平底，圈足，圈足上留有三个扁足的痕迹。腹饰附加堆纹五周，上涂浓厚的白彩。口径36，残高14厘米。H201: 16，敛口，尖圆唇，弧腹，腹饰弦纹。口径32、残高5厘米。

盘 1件。T203②: 6，敛口，平沿，圆唇，斜直腹较浅，平底，腹饰横绳纹。口径28、底径24、高6厘米。

彩陶鳌手 1件。T203④: 7，泥质桔黄陶，黑彩，鳌手上绘一类似人面纹。

鸟头状鳌手 1件。T203④: 42，泥质桔红陶。

另外，仰韶晚期遗存中还有不少彩陶片。主要为黑彩，多绘于泥质桔黄陶上，极少量者为浓厚之白彩，极少部分有灰白陶衣。主要花纹母题有弧线纹、网状纹，宽带纹、圆点纹，空心或实心的弧线三角纹和钩状纹等。

2、生产工具

生产工具有陶质、石质、骨质、角质者4类。角器和骨器磨制精致。以两侧有缺的陶刀最为典型。

陶刀 5件。皆以尖底瓶之残片打制而成，上有线纹，一侧开刃，两端有缺口。T203⑧: 4，长10、宽5.3、厚0.5厘米。

陶球 1件。H209: 29，泥质灰陶，表面光滑。直径4.4厘米。

陶纺轮 1件。T203⑦: 43，夹砂桔红陶，圆饼形。直径6.5、厚1.9厘米。

石球 1件。T203⑤: 4，红色砂岩，器表粗糙。饼状。直径1.8、厚0.9厘米。

石纺轮 1件。H209: 5，白色，圆饼状。直径5.5、厚9.9厘米。

多头石斧(圜状石器) 1件。已残。T203⑦: 42，残存四角状，赭色砂岩，中有一大孔。孔径4.5厘米。

骨锥 11件。皆以动物之肢骨磨制而成，其制法是将肢骨一端劈开，然后经磨制成尖，一般一侧留有骨腔之痕迹。T201: 4，长13.4厘米。T203④: 2，长15.9厘米。

三棱骨锥 2件。密制光滑，两端有尖。T203⑤: 5，残长17厘米。

骨镞 一般磨制精致，表面光滑。分为两种；呈圆锥状的13件，铤身界线不明显。T203⑧: 3，长7.7厘米。呈三棱形的11件，镞身起脊，铤身界线明显。T203⑦: 11，残长10厘米。

鹿角器 15 件。角尖端被磨光。H 207: 1, 长 32 厘米。T 203⑥: 39, 长 13 厘米。

3. 装饰品

有陶质, 石质和骨质者, 以笄为最多, 陶环次之。

陶笄 均为泥质黑陶, 表面磨光。笄帽为半圆形者 4 件。T 203⑤: 2, 残长 7 厘米。笄帽为三棱形者 1 件, T 203⑤: 1, 残长 6 厘米。

陶环 皆为泥质黑陶或灰陶, 磨光。截面为长方形者 5 件, 均为残器。T 203⑥: 5。截面为三角形者 6 件, H 201: 2。截面呈五边形者 2 件, H 203: 10。截面为方形者 2 件, T 201④: 3。截面为椭圆形者 1 件, T 203③: 25。以上陶环孔径为 4—5 厘米。

彩陶璧状饰 1 件。H 210: 4, 桔黄色, 黑彩。系用彩陶片磨制而成, 直径 3.6、厚 4 厘米。

石笄 2 件。H 212: 23, 笄帽呈圆形, 灰绿色。残长 5.5 厘米。

骨笄 3 件。T 203④: 6, 截面呈扁圆形, 磨制极光滑。长 26.8 厘米。

骨针 H 204: 8, 以鸟类腿骨磨制。长 6.8 厘米。

三、龙山时代遗存

龙山时代遗存均在第一、三区。

(一) 遗迹

龙山时代遗存中发现硬土面房屋 1 座, 白灰面残迹 2 处, 灰坑 81 个。

1. 房屋 F301 位于 T 303 内, 开门于第⑦层。以 BB' 剖线为准, 方向为 360°。形状为不规则之圆角长方形, 半地穴式, 直壁, 居住面为硬土面, 地面平整坚硬, 硬土厚 7—10 厘米, 中间有厚 0.5、直径 60 厘米的烧土面, 应为灶台毁弃后的残迹。门道为长方形斜坡状, 位于北墙偏东侧, 长 110 厘米, 宽 45 厘米。房屋东西长 240 厘米, 南北宽 233 厘米, 深 40 厘米, 面积约 5 平方米左右, F301 未发现柱洞, 建筑结构不清。内填以褐色土, 包含物较少。

2. 灰坑 坑口有圆形、椭圆形、长方形及不规则形者, 坑壁有斜直壁及直壁者, 底多为平底, 少数为坡底, 以袋状一壁有小龛的圆形灰坑最具特色。

H136 位于 T106 东北, 开口在第③层, 坑口呈圆形, 直径 240 厘米, 坑壁西部为斜直壁, 东壁有一小龛, 龛底距灰坑底部 35 厘米, 高 211 厘米, 深 225 厘米。灰坑底为平底, 深 225 厘米。坑内填土中有大量腐朽的谷物, 包含物主要有高领折肩罐、花边罐、侈口夹砂深腹罐及兽骨、骨针、石刀等物。

H153 位于 T109 西部, 开口在第③层, 方向北, 坑口呈圆角长方形, 长 315 厘米、宽 200 厘

米, 直壁; 底由南向北倾斜, 深 45—65 厘米。内填以黄色土, 包含物龙山时代的遗物。

H143 位于 T107 西南, 开口于⑤层下。坑口呈圆形, 形状规整, 直径 210 厘米, 直壁, 底由东向西倾斜, 深 50—60 厘米。内填以褐色土, 包含物均为龙山时代遗物。

H148 位于 T108 西南, 开口在第④层。坑口为圆形, 直径 180 厘米, 斜直壁呈袋状, 平底。底径 225 厘米, 深 135 厘米。内填以黑褐色土。包含物主要有高领折肩罐、夹砂侈口深腹罐以及石铲、纺轮、兽骨等。

H304 位于 T303 中部, 开口在第④层。坑口呈不规则圆形。最大径 231 厘米, 直壁, 平底, 深 60 厘米。内填以灰黄色土, 包含物主要有兽骨及骨凿、骨铲等物。

(二) 遗物

1. 陶容器

以夹砂和泥质的桔红及桔黄色陶占绝大多数, 有少量的泥质灰陶及夹砂灰褐陶。以磨光和素面为大宗, 其次为篮纹和麦粒状绳纹, 另外有一定数量的附加堆纹和少量刻划纹, 方格纹极少, 有极少量的彩陶。器类中以平底器为最多, 三足器次之, 圈足器不多见, 带耳器占有一定的比例。主要器形有高领折肩罐、夹砂侈口深腹罐、花边罐、带耳罐、盆及鬲、斝等, 占全部陶器总数的 98% 左右。

高领折肩罐 占全部陶器的 30% 左右。均泥质, 绝大多数为桔红和桔黄色陶, 有少量为灰陶。肩部皆磨光或素面, 腹多饰篮纹, 极少量腹饰方格纹。部分高领折肩罐口沿下贴一周泥条, 器内肩部残留有接制之痕迹, 并抹泥加固。少量者腹部有桥形耳。分三型。

夹砂侈口深腹罐 约占全部陶器总数的 50—66%。多为桔红或桔黄色, 有少量为褐色或灰色。颈上部多饰以横篮纹, 腹饰麦粒状粗绳纹, 印痕杂乱, 少量腹饰以索状绳纹, 极少量饰以方格纹。平底。分二型。

泥质双耳罐 多为桔红或桔黄色陶, 占全部陶器总数的 3% 左右, 一般形体较小, 平底。分四型。

泥质单耳罐 皆平底, 分三型。

夹砂单耳罐 占全部陶器总数的 3% 左右。多为桔红色或桔黄色, 有少量灰色及灰褐色。口和颈上部之间有一桥形耳, 耳一般与口平齐。腹一般饰麦粒状或索状粗绳纹, 素面极少, 部分在颈上部饰以横篮纹。皆侈口, 平底。分二型。

夹砂双耳罐 2 件。T303⑤: 12, 桔黄色, 方唇, 直口, 子母口, 直腹, 体呈筒状。制法为先

制成直口，然后在口内贴泥条而成子母口。腹上部有对称之桥形耳，耳饰篮纹。腹上部饰刻划纹，腹饰麦粒状粗绳纹。口径 13、残高 6 厘米。T 301④: 16，黑色，侈口，尖唇，曲颈较长，溜肩，斜直腹较扁。颈上部至肩部之间有对称的桥形耳。颈上部至底饰横篮纹，篮纹印痕较浅。口径 10.4，底径 5.2、高 12.6 厘米。

筒形双耳杯 3 件。T 303⑥: 12，桔红色，口稍侈，圆方唇，斜直腹稍弧，腹部有对称之桥形耳。平底。腹饰麦粒状粗绳纹。口径 12、底径 8、高 16 厘米。H106: 22，灰黑色，侈口，颈微曲，斜腹稍弧，腹上部至口有对称的桥形耳。腹饰麦粒状粗绳纹，平底。口径 13.2、底径 9.6、高 14 厘米。

鬲 2 件。皆为夹砂陶，灰褐色。T103⑥: 27，侈口，尖唇，斜直领，颈到上部间有一桥形耳，袋足肥大，弧裆较高。足饰绳纹，印痕较浅。口径 9，通高 13.2 厘米。T302②: 6，弧裆较高，大袋足，一侧有一桥形耳。通体饰篮纹。残高 28 厘米。

鬲足 皆为灰褐色或桔红色。其制法为先做成一泥球，然后在其上厦泥做成。分三式。

斝 皆夹砂桔红或桔黄色陶，分二型。斝足采用模制法制成，皆桔红或桔黄陶。足呈空袋状，分二型。

盉 3 件。皆爽砂桔黄陶。T303③: 15，半封口，管状流，斜直领，鼓腹，腹上部至颈部有桥形单耳。腹饰麦粒状粗绳纹。残高 14 厘米。

豆盘 皆泥质。多为灰色，有少量桔红色者。以素面者居多，少量饰篮纹。皆侈口。分三式。

豆柄 2 件。皆泥质。T103④: 16，桔红色，直柄，上有镂孔。残高 6.6 厘米。T302②: 14，喇叭口状，灰色，素面。残高 6.4 厘米。

圈足盘 2 件。H146: 5，砂质陶，桔红色，盘为弧腹，喇叭状圈足。盘饰横篮纹。残高 8 厘米。

器盖 皆泥质陶，多为桔黄色或灰色。分四型。

盆 皆泥质桔红色或桔黄色，有少量灰色。一般为斜方唇。分二型。

折腹盆 3 件。皆灰色，素面或磨光。H303: 4，侈口，尖唇，曲颈，斜弧腹，平底。口径 11.2、底径 4.8、高 5.4 厘米。

有肩盆 1 件。0: 1，泥质灰陶，素面，侈口，斜直领较高，尖唇，斜圆肩，斜直腹，平底。

口径 13.4、底径 6.8、高 8 厘米。

碗 2 件。皆泥质桔黄陶。侈口，平沿，尖唇，斜弧腹，假圈足，平底。沿外侧贴一周泥条，

通体饰横篮纹。T109⑥: 16，口径 26.4、底径 12、高 8.8 厘米。

直口缸 5 件。皆为夹砂陶，绝大多数为灰色，少量者为桔黄色。多通体饰麦粒状粗绳纹，少量者为素面或饰篮纹，口沿外皆饰一周附加堆纹。直腹或斜直腹，方唇，形体较大。T108④: 8，口径 32、残高 10 厘米。H161: 6，口径 24、残高 6 厘米。T 303⑤: 21，口径 16、残高 6.6 厘米。

尊 2 件。皆泥质桔红色陶，素面。H308: 10，侈口，仰斜折沿，方唇，斜直腹稍弧，腹较深，腹下部有凹槽一周，平底。口径 16.8、底径 9.6、高 18 厘米。

刻划纹罐 1 件。H120: 11，灰褐陶。侈口，尖唇，斜直领，溜肩，斜直腹，平底。通体饰横篮纹，肩部饰由刻划组成的方格纹。口径 10.2、底径 7.8、高 14 厘米。

盘 1 件。H307: 12，泥质桔红色。侈口，方唇，斜直腹，凹圆底，假圈足。口外侧贴泥条一周，足饰附加堆纹一周，通体饰篮纹。系一高圈足器破损后，圈足边被重新磨平后再次使用。口径 18.6、底径 13.2、高 7.4 厘米。

小盒 3 件。皆泥质灰陶，素面。直口，平底。T109③: 17，口呈长方形，方唇，体呈方形，口外侧有一单握手。口径 2.7、高 2.5 厘米。T108④: 14，呈圆角方形，斜直腹，体呈不规则长方形。口径 3、高 2.3 厘米。T108⑦: 13，口呈梯形，直腹。高 2.8 厘米。

彩陶片 皆为泥质桔红或桔黄色陶，未发现有施陶衣者。多为红彩，少量为黑彩，色彩较淡。以几何形纹为主，笔道草率。H311: 32，红彩，施于高领折肩罐上。H106: 26，施于高领双耳罐颈上部，黑彩折线纹。H140: 4，施于单耳罐上，红褐彩。余皆不辨器形，主要花纹有圆圈状纹和网纹。

2. 生产工具

质地有陶、石、骨、角 4 类。以骨器居多。

陶纺轮 6 件。皆泥质陶。圆饼状者 1 件，H313: 1，桔红色。直径 7.5、厚 0.9 厘米。圆丘状者 5 件。H118: 5，桔红色。直径 6 厘米。

陶垫 2 件。均泥质桔黄陶。T303⑧: 20，残高 4、残长 2.7 厘米。

陶球 1 件。T103①: 1，泥质红陶。直径 3.5 厘米。

陶支座 1 件。T105④: 1，泥质桔红色，馒头状，底内凹。底径 2.3、高 2.2 厘米。

陶模 1 件。H311: 20，夹砂桔黄陶，系斝足模型。残高 9.6 厘米。

石刀 扁平长方形或方形，弧刃。分二型。

柳叶形石簇 3 件。T304: 6，灰绿色。铤身分界明显。长 5.6 厘米。

- 扁三角形石簇 3 件。H307: 3, 无铤, 灰绿色。长 3、厚 0.1 厘米。
- 四棱形石簇 1 件。H304: 5, 灰绿色, 短铤, 挺身起脊, 截面呈菱形。长 5.9 厘米。
- 石铲 1 件。H106: 5, 黑色, 弧刃, 双面刃-中部穿一孔。采用两面钻法。残长 9、厚 2 厘米。
- 石凿 4 件。皆磨制。T102②: 4, 黑色, 长条状, 单面刃。长 6.1、厚 1.5、宽 1.5 厘米。H308: 2, 黑色, 长条状, 双面刃。残长 9.8、宽 1.9、厚 14 厘米。
- 石斧 6 件。皆磨制。部分石斧残留有琢制之痕, 其制法为先打, 后琢, 再磨光。T102②: 2, 黑色, 长方形, 双面刃, 体扁平。长 11.8、宽 5、厚 3.6 厘米。H108: 1, 黑色, 长方形, 截面为厚长方形。长 17.8、宽 4.9、厚 5.8 厘米。
- 石锛 4 件。其制法为先将石料劈开, 然后再磨制。锛的一面极光滑平整, 磨制精致。均为扁平长方形, 直刃, 单面刃。T103⑥: 10, 灰白色。长 13.9、宽 6、厚 2 厘米。T103⑥: 2, 黑色。长 12、宽 5、厚 7.5 厘米。
- 玉锛 1 件。T103⑥: 3, 墨绿色, 扁平长方形, 直刃, 单锋。残长 6.7、宽 3、厚 1.1 厘米。
- 石球 1 件。T301⑥: 1, 白色。直径 2.4 厘米。
- 石纺轮 2 件。H136: 3, 灰黑色, 圆饼状。直径 5、厚 0.5 厘米。
- 砾石 2 件。T193④: 2, 砂岩, 红褐色, 正面被磨下凹。长 13.2、宽 12、厚 4 厘米。T103⑥: 28, 红褐色砂岩, 正面被磨出一道凹槽。残长 9, 厚 5.5 厘米。
- 骨簇 磨制精致, 分八型。
- 骨簇半成品 2 件。T102③: 6, 系用动物肢骨经劈裂后磨成, 磨制光滑, 棱状, 中部微内凹。长 12 厘米。
- 骨锥 均以动物肢骨经劈裂后磨成, 一般都留有骨腔。分三型。
- 骨凿 4 件。采用动物肢骨磨制而成。H106: 1, 长条形, 弧刃, 双面刃。残长 7 厘米。T303⑦: 3, 长条形, 弧刃, 双面刃。长 7 厘米。
- 骨匕 1 件。T140: 3, 系用动物肢骨磨制而成。长 10.2 厘米。
- 骨针 6 件。T304: 7, 磨制。直径 0.2、长 7 厘米。H116: 1, 长 6.7 厘米。
- 鹿角器 2 件。系用鹿角制成, 尖端磨制光滑。T302②: 8, 长 18.2 厘米。
3. 装饰品
- 质地有陶质、骨质、石质、牙质、蚌质 5 种, 以笄和陶环为最多。
- 陶环 皆磨光灰陶或黑陶。截面呈五边形者 10 件, 均残。H104: 2。截面为圆角长方形者 1 件, T301③: 33。截面为三角形者 5 件, T105③: 1。环直径约 4—5.5 厘米。
- 陶笄 皆泥质磨光灰陶或黑陶。笄帽呈圆形者 10 件, T301⑤: 1, 残长 6.5 厘米。笄帽为半圆形或半月形者 7 件, T103③: 2, 残长 6.9 厘米。
- 骨笄 2 件。T311: 2, 笄帽残, 扁长条状杆。残长 17 厘米。H106: 7, 体稍弯曲, 长柄, 头部为三杈状。长 17.2、厚 0.3 厘米。
- 长条形骨饰 1 件。H312: 1。系用动物肢骨磨制而成, 两端穿孔。表面饰以由小窝组成的横线和折线纹。长 7.8、残宽 1.9 厘米。
- 四方形骨饰 1 件。H144: 1, 中部有一孔。宽 3.2、厚 2.25 厘米。
- 石环 1 件。T105⑧: 1, 白色, 截面呈圆角长方形。
- 石笄 1 件。T301④: 2, 灰绿色, 笄帽为半圆形。残长 7.5 厘米。
- 石饰 1 件。T103⑥: 1, 白色, 不规则梯形, 上穿两孔, 采用单面钻孔法。残长 6, 残宽 3.8, 厚 0.5 厘米。
- 玉璧 2 件。T153: 11, 绿色, 已残。孔径约 5 厘米。
- 牙饰 2 件。T108⑤: 2, 两端穿孔。长 6、宽 1.7 厘米。H307: 1, 一端穿孔。长 4.5、宽 1.4 厘米。
- 蚌饰 5 件。顶端穿一孔。H145: 2, 宽 2.5 厘米。
4. 卜骨 2 件。系用牛肩胛骨制成, 无钻凿, 只有灼, 灼痕一般呈圆形或椭圆形, 两面均有。T103②: 8, 长 24.5 厘米。T102④: 13, 长 27.5 厘米。
- 在本遗址的发掘中, 还出土有极少量的仰韶文化早中期的陶片。有弦纹罐和窄唇卷沿彩陶盆, 彩陶均为泥质砖红色, 黑彩, 花纹为弧线三角和圆点纹。
- 四、分期
- 通过以上的分型分式, 已找出了每一类陶器演进的逻辑序列, 再将各类器物回归于各自所出的地层和单位之中, 将出土器物型式绝大多数相同的单位予以合并, 对页河子遗址仰韶文化晚期各单位就可得出分型分式表, 可将仰韶文化晚期各单位划分成三个地层组。
- 不同地层组尽管出土器类和器形大多相同, 同型器物在每一地层组中却有着式别的变化。三个地层组出土的器物既有紧密联系, 又有发展和变化, 其中在二、三组之间发生了较大的变化, 因此可将仰韶文化晚期遗存分为二期三段, 分别以三个地层组代表一、二、三期段, 其中一、二段为一期, 第三段为二期。

同理, 页河子遗址龙山时代遗存也可以划分成三个地层组, 各组地层都包含了一组陶器, 同型之器物在各地层组之间有着明显的发展和变化, 其中在第二、三组之间变化较明显。因此, 页河子龙山时代遗存也可分为二期三段, 以第一、二组地层代表一、二段, 第三组地层代表第三段, 第一、二段为第一期, 第三段为第二期。

五、结语

页河子遗址仰韶晚期遗存与陇东地区已发现的仰韶晚期遗存的性质基本相同。和大地湾第九区及半坡晚期遗存相比较, 三者均以桔红或桔黄色陶为主, 纹饰以绳纹和线纹居多, 附加堆纹也占有较大的比例, 篮纹较少。器物组合均为盆、钵、罐、瓮、缸类及尖底瓶。三者有形制相同或接近的卷沿或折沿有肩盆、斜直壁浅腹盆、敛口大平底钵、腹饰鸡冠状握手的夹砂折沿罐及敛口平沿泥质罐, 平沿尖底瓶和器盖等。在瓮缸类和罐口沿内侧均有抹泥加厚的作风, 鸡冠耳盛行。大地湾第九区和页河子仰韶晚期遗存的彩陶同样以变体鸟纹、弧线纹、弧线三角和网格纹为主, 其时代基本相同。

页河子龙山时代遗存第二期二段相对年代当于秦魏家和皇娘娘台遗址的年代相同, 并且文化性质亦相同, 页河子遗址 T303⑤: 34 高领折肩罐与秦魏家 M89 的同类器和皇娘娘台 M38: 1 相同, H311: 26 与秦魏家 89: 1 双大耳罐相同, T 303⑤: 23 与秦魏家 M89: 2 双大耳罐相同, H 311: 11u 与秦魏家 M38: 7 盆相同, H106: 20 与秦魏家 H40: 3 器盖接近, 尊形器和皇娘娘台所出的相同。而且二者同以桔黄和桔红色陶为土, 绳纹中也常见麦粒状粗绳纹, 主要器类亦相同。因此二者当属于同一文化—齐家文化。页河子遗址龙山时代二期一段的年代当稍早于秦魏家和皇娘娘台遗址。

陇东地区齐家文化遗址经发掘的镇原常、固原店河, 西吉兴隆, 固原海家湾、灵台桥村、海原菜园子遗址, 结合这些遗址的发掘资料看, 页河子龙山时代遗存与上述遗址的面貌接近, 特别是与常山下层, 海原菜园子遗存有密切的关系, 后者应该是前者的前身, 是齐家文化的源头之一。但是随着文化的变迁, 陇东地区的齐家文化越来越受到中原地区, 特别是客省庄文化的影响, 而与河湟地区的齐家文化的面貌有一定的区别, 河湟地区的齐家文化更多地受到马家窑文化的影响, 东部双耳器较少, 而三足器稍多。陇东地区的齐家文化也影响到客省庄文化, 在关中西部发现的客省庄文化遗存中, 其双耳罐、刻划纹三耳罐及高领折肩罐等类器物应是受到陇东地区齐家文化影响的产物。

在本次发掘中, 在龙山时代遗存中每个单位几乎都出土有仰韶文化晚期的陶片, 可见龙山时代遗存对早期遗存破坏比较严重。另外, 还出土有少量的庙底沟类型的彩陶, 在发掘中还发现有大量

的动物骨骼以及已经炭化的竹子。

北京大学考古实习队 固原博物馆

《考古学研究》 1997 年 00 期

4. 《隆德县沙塘镇新石器时代遗址勘探报告》(部分)

第七章 页河子遗址

页河子遗址位于沙塘镇和平村北 20 米处, 面积约 75 万平方米, 1986 年发掘。文化层厚 2—5 米, 发现有房址、骨器作坊、排水沟、灰坑多处, 出土仰韶文化陶器有夹砂和细泥两种, 陶色以桔红或桔黄为主, 灰陶较少, 纹饰有绳纹、划线纹和附加堆纹, 并有少量彩陶, 多饰黑彩, 器形有盆、钵、罐、尖底瓶等。龙山时期陶器以素面为主, 纹饰有绳纹和篮纹, 器形以平底器为主, 主要器形有高领折肩罐。夹砂深腹罐及鬲、斝盆、豆等。石器有斧、锛、镰、璧; 骨器有叉、笄、针、锥、网坠、匕首、锯等(《考古》1990 年第 4 期)。此次钻探面积 27182 平方米, 发现灰坑 28 处, 房址 8 处, 窑址 1 处。

第一节 房址遗迹

F1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 由东至西的第 2 个水泥电杆北侧约 2 米处, 平面呈椭圆形, 东西长 5 米, 南北宽 4 米, F1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3.5 米。GPS 坐标: N:35° 35' 24.4 E:106° 00' 14.9" H: 1955 米

①层: 表土层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 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②层: 扰土层, 厚 1.3—0.9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深褐色, 距地表深 1.6—1.2 米。

③层: 文化层, 厚 0.7—2.3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清褐色, 土内含有白灰皮、骨头、红烧土、碳渣, 距地表深 2.3—3.5 米, 西浅东深。

④层: 生土层, 深 2.3—3.5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F1 开口于②层下, 深 0.7—2.3 米, 西浅东深, 开口距地表深 1.6—1.2 米, 底部距地表深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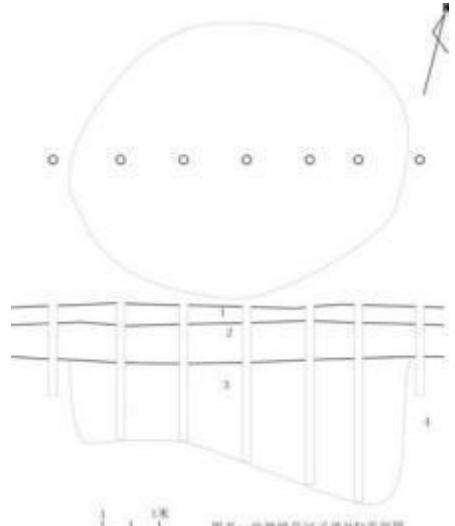


图 1: 沙塘镇页河子遗址和平剖面图

—3.5 米, 土内含有红烧土、白灰皮、碳渣、骨头。

F2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 水泥电杆台地的东侧, 东距扬水站水渠约 20 米, 距北侧地坎约 2 米, 平面呈不规则形, 东西 3.5 米, 南北 3.7 米, F2 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 距地表深 1 米。GPS 坐标: N:35° 35' 24.7" E: 106° 00' 15.5" H: 1955 米

①层: 表土层, 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②层: 扰土层, 厚 0.5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深褐色, 距地表深 0.8 米。

③层: 文化层, 厚 0.2 米, 土质松软, 土色青灰色, 土内含有陶片、灰土、红烧土粒、白灰皮, 距地表深 1 米。

④层: 生土层, 深 1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F2 开口于②层下, 深 0.2 米开口距地表 0.8 米底部距地表 1 米, 土内含有红烧土粒、陶片、白灰皮、灰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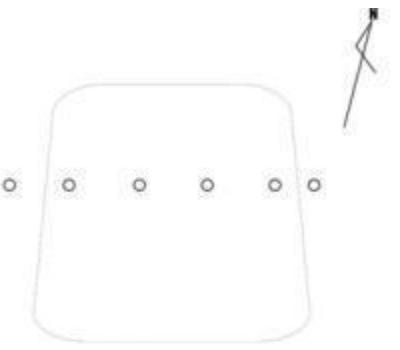
F3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 木制电杆台地由东至西的第 2 个电杆南侧地坎下, 距东侧沟边约 1.2 米, 南侧沟边约 15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南北 5 米, 东西 4.8 米, F3 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1.5 米。GPS 坐标: N:35° 35' 23.1" E: 106° 00' 14.7" H: 1950 米

①层: 表土层, 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②层: 扰土层, 厚 0.7—0.5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深褐色, 距地表深 1—0.8 米。

③层: 文化层, 厚 0.5—0.7 米, 土质松软, 土色青灰色, 土内含有红烧土、陶片、石块、白灰皮, 距地表深 1.5 米。

④层: 生土层, 深 1.5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F3 开口于②层下, 深 0.5—0.7 米开口距地表 1—0.8 米, 底部距地表 1.5 米, 土内含有白灰皮、陶片、红烧土、石块。



图名: 沙塘镇页河子遗址F2平剖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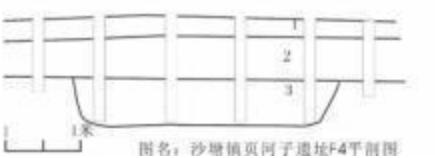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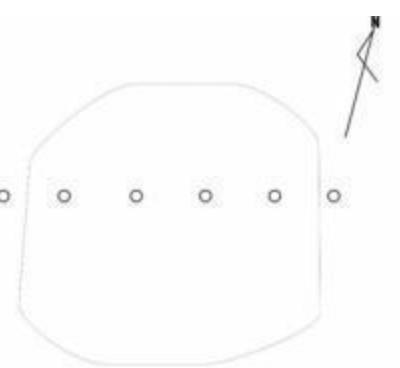
F4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 水泥电杆台地的南侧第 4 台地东侧距南侧沟道约 8 米, 第 3 台地南侧地坎子下, 平面呈不规则形, 东西 4.5 米, 南北 3.5 米, F4 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1.3 米。GPS 坐标: N:35° 35' 22.5" E: 106° 00' 14.2" H: 1952 米

①层: 表土层, 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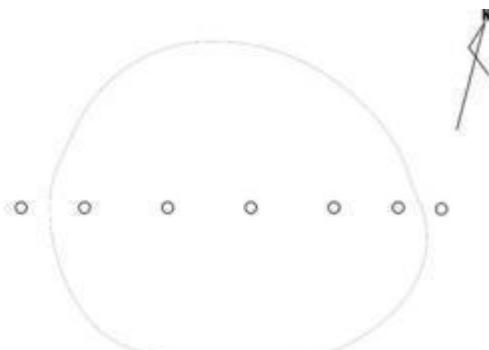
②层: 扰土层, 厚 0.5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深褐色, 距地表深 0.8 米。

③层: 文化层, 厚 0.5 米, 土质松软, 土色青灰色, 土内含有石块、陶片、白灰皮、距地表深 1.3 米。

④层: 生土层, 深 1.3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F4 开口于②层下, 深 0.5 米开口距地表 0.8 米, 底部距地表 1.3 米, 土内含有白灰皮、石块、陶片。



图名: 沙塘镇页河子遗址F4平剖图



图名: 沙塘镇页河子遗址F3平剖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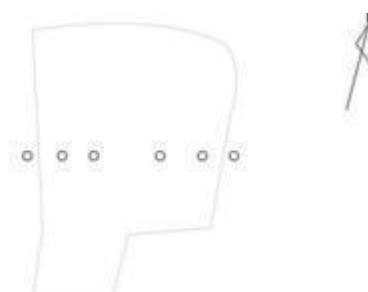
F5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 木制电杆台地由东至西的第 2 个电杆南侧, F3 的北侧约 3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东西 1.6—3.5 米, 南窄北宽, F5 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2.7 米。GPS 坐标: N:35° 35' 23.3" E: 106° 00' 14.9" H: 1951 米

①层: 表土层, 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②层: 扰土层, 厚 0.5—0.9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深褐色, 距地表深 0.8—1.2 米。

③层: 文化层, 厚 1.9—1.1 米, 土质松软, 土色青灰色, 土内含有红烧土、陶片、白灰皮, 距地表深 2.7—2.3 米。

④层: 生土层, 深 2.7—2.3 米,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F5 开口于②层下, 深 1.9—1.1 米, 开口距地表 0.8—1.2 米, 底部距地表 2.7—2.3 米, 土内含有白灰皮、红烧土、陶片。



图名: 沙塘镇页河子遗址F5平剖图

F6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 距南侧沟道约 10 米, 东侧沟道约 6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东西 7 米, 南北 4.5 米, F6 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 距地表 1 米。GPS 坐标: N:35° 35' 20.6"

E: 106° 00' 13.1" H: 1946 米

①层: 表土层, 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②层: 扰土层, 厚 0.2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深褐色, 距地表深 0.5 米。

③层: 文化层, 厚 0.5 米, 土质松软, 土色青灰色, 土内含有红烧土、石块、陶片、炭屑, 距地表深 1 米。

④层: 生土层, 深 1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F6 开口于②层下, 深 0.5 米, 开口距地表 0.5 米, 底部距地表 1 米, 土内含有炭屑、石块、陶片。

F7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台地上, 西临 F6 约 2 米, 距东侧沟道约 1 米处, 平面大致呈不椭圆形, 南北 4 米米, 东西 3.7 米, F7 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 距地表 1 米。GPS 坐标: N:35° 35' 20.7" E: 106°

00' 13.4" H: 1944 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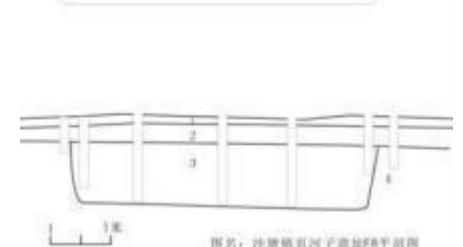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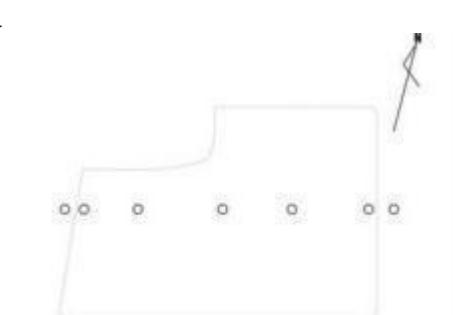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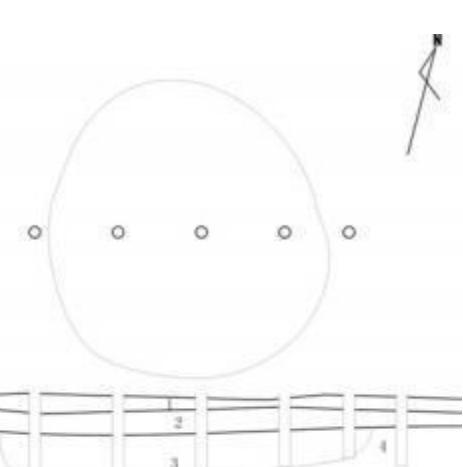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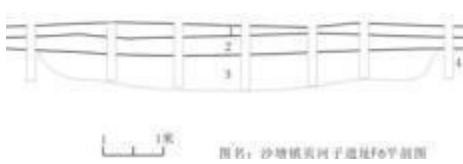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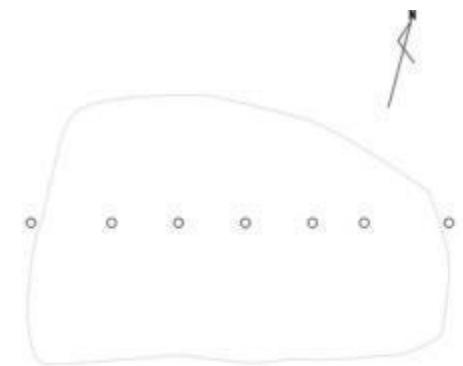
①层: 表土层, 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②层: 扰土层, 厚 0.4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深褐色, 距地表深 0.7 米。

③层: 文化层, 厚 0.3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浅褐色, 土内含有红烧土、白灰皮, 距地表深 1 米

④层: 生土层, 深 1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F7 开口于②层下, 深 0.3 米, 开口距地表 0.7 米, 底部距地表 1 米, 土内含有白灰皮、红烧土。

F8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台地上, 水泥电杆台地的南侧第 4 台地中部, 西临 H21 约 1 米, 距北侧地坎约 7 米处, 平面呈曲尺状, 南北 3.5 米米, 东西 3—5 米, F8 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 距地表 1.5 米。GPS 坐标: N:35° 35' 22.5" E: 106° 00'



13.5" H: 1964 米

①层: 表土层, 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②层: 扰土层, 厚 0.7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深褐色, 距地表深 1 米。

③层: 文化层, 厚 0.5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浅褐色, 土内含有红烧土、白灰皮, 距地表深 1.5 米。

④层: 生土层, 深 1.5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F8 开口于②层下, 深 0.5 米, 开口距地表 1 米, 底部距地表 1.5 米, 土内含有白灰皮、红烧土。

第二节 灰坑遗迹

H1 位于页河子钻探北侧的水泥电杆台地, 距 F1 东侧约 6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东西长 3.5 米, 南北宽 3 米。H1 开口于①→②→③→生土。最深处距地表深 2.5 米。GPS 坐标: N:35° 35' 24.5" E: 106° 00' 15.3" H: 1957 米

①层, 耕土层, 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 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②层, 扰土层, 厚 0.7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深褐色, 距地表深 1 米。

③层, 文化层, 厚 1.5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清灰色, 土内含有灰土, 陶片, 距地表深 2.5 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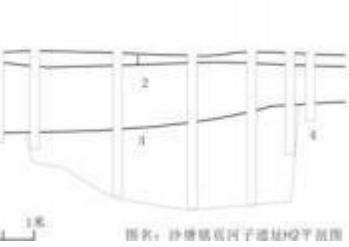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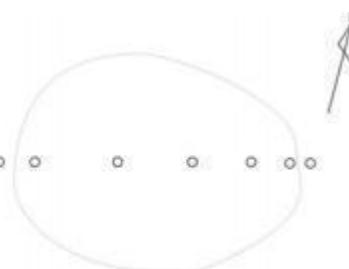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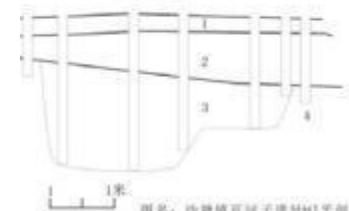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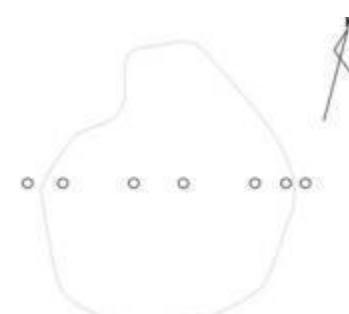
④层, 生土层, 深 2.5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H1 开口于②层下, 深 1.5 米, 开口距地表深 1 米。底部距地表深 2.5 米, 土内含有陶片, 灰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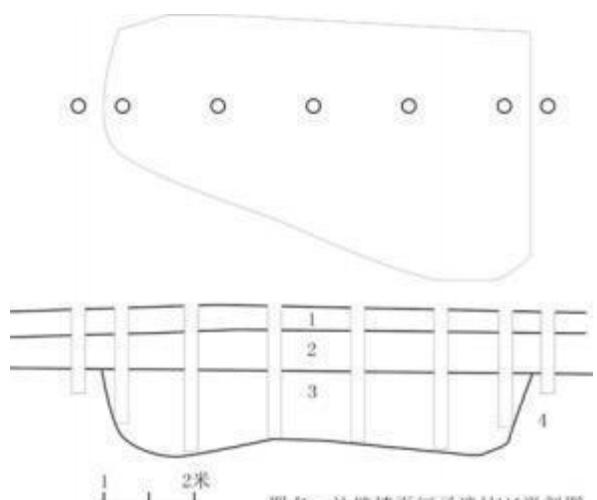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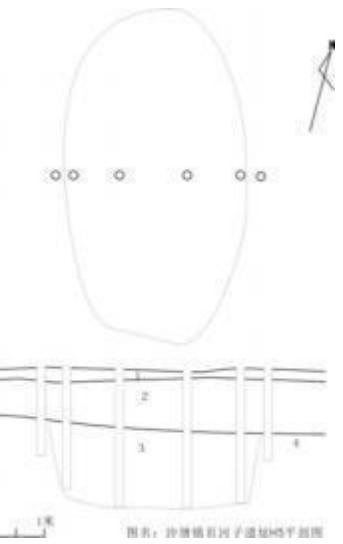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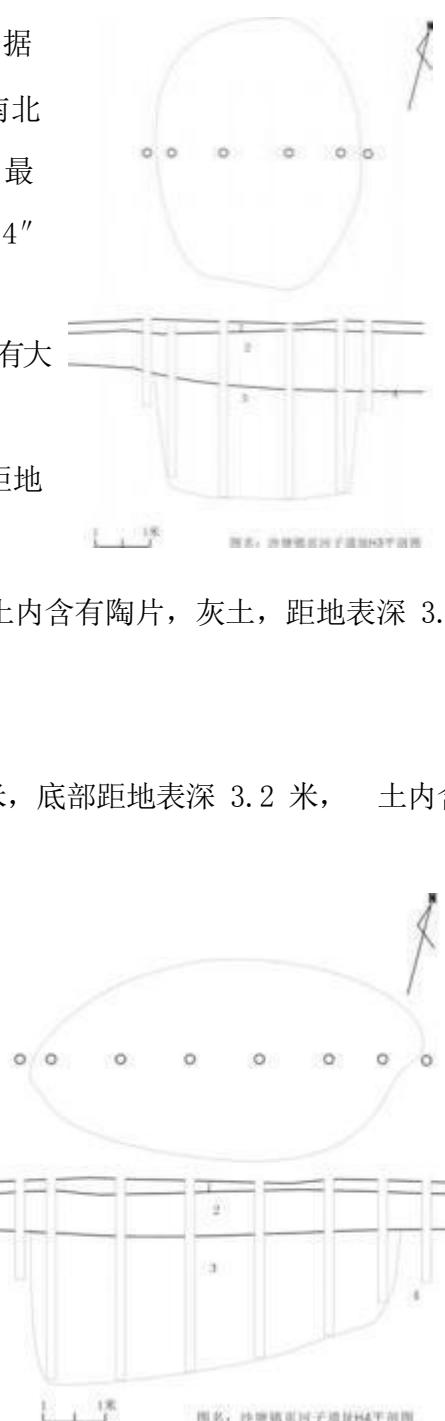
H2 位于页河子钻探区北侧的水泥电杆台地西侧, 距 F2 南侧约 1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东西长 15.5 米。南北宽 10 米。H2 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3.2 米。GPS 坐标: N:35° 35' 24.4" E: 106° 00' 16.4" H: 1960 米

①层, 耕土层, 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 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②层, 扰土层, 厚 1.3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深褐色, 距地表深 1.6 米。



- ③层，文化层，厚 1.6 米，土质松软，土色灰褐色，土内含有红烧土、陶片、灰土，距地表深 3.2 米。
- ④层，生土层，深 3.2 米以下，土质纯净，土色浅黄色。
- H2 开口于②层下，深 1.6 米，开口距地表深 1.6 米，底部距地表深 3.2 米，土内含有灰土，陶片，红烧土。
- H3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水泥电杆南侧的第 2 阶台地西侧，据该台地西侧地坎约 13 米。南侧地坎约 4 米处，平面呈椭圆形，南北长 5 米，东西宽 3.7 米，H3 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最深处距地表 3.2 米。GPS 坐标：N:35° 35' 23.1" E: 106° 00' 12.4" H :1951 米
- ①层，耕土层，厚 0.3 米，土质松散，土色浅褐色，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距地表深 0.3 米。
- ②层，扰土层，厚 0.9—1.2 米，土质松软，土色深褐色，距地表深 1.2—1.5 米。
- ③层，文化层，厚 2—1.7 米，土质松软，土色清灰色，土内含有陶片，灰土，距地表深 3.2 米。
- ④层，生土层，深 3.2 米以下，土质纯净，土色浅黄色。
- H3 开口于②层下，深 2—1.7 米，开口距地表深 1.2—1.5 米，底部距地表深 3.2 米，土内含有灰土，陶片。
- H4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木制电杆台地的西侧，距侧 H3 约 10 米处，平面呈不规则形，东西长 6 米，南北宽 3.3 米，H4 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最深处距地表 3.2 米。GPS 坐标：N:35° 35' 23.4" E:106° 00' 12.8" H: 1943 米
- ①层：耕土层厚 0.3 米，土质松散，土色浅褐色，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距地表深 0.3 米。
- ②层：扰土层，厚 0.9 米，土质松软，土色深褐色，土内含有植物根系，距地表深 1.2 米。
- ③层：文化层，厚 2—0.8 米，土质松软，土色浅褐色，土内含有陶片、碳渣、骨头，距地表深 3.2—2 米。
- ④层：生土层，深 3.2—2 米以下，土质纯净，土色浅黄色。
- H4 开口于②层下，深 2—0.8 米，开口距地表 1.2 米，地部距地表深 3.2—2 米，土内含有骨头、陶片、碳渣。
- H5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木制电杆台地的东侧，由西至东的第 2 个木制电杆的西侧偏南约 10 米处，平面呈长条形，南北长 6 米，东西宽 3.2 米，H5 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最深处距地表 2.5 米。GPS 坐标：N:35° 35' 23.3" E:106° 00' 14.3" H: 1946 米
- ①层：耕土层厚 0.3 米，土质松散，土色浅褐色，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距地表深 0.3 米。
- ②层：扰土层，厚 0.4—0.8 米，土质松软，土色深褐色，距地表深 0.7—1.1 米。
- ③层：文化层，厚 1.8—1.4 米，土质松软，土色清灰色，土内含有陶片、灰土、红烧土、碳渣，距地表深 2.5 米。
- ④层：生土层，深 2.5 米以下，土质纯净，土色浅黄色。
- H5 开口于②层下，深 1.8—1.4 米，开口距地表深 0.7—1.1 米，地部距地表深 2.5 米，土内含有红烧土、陶片、碳渣、灰土。
- H6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木制电杆台地的中部，由西至东的第 2 个电杆北侧约 1 米处，平面呈不规则形，东西 9.5 米，南北宽 4—6 米，H6 开口于②层下，①→②→③→生土，最深处距地表 3 米。GPS 坐标：N:35° 35' 23.8" E:106° 00' 14.9" H: 1947 米
- ①层：表土层厚 0.3 米，土质松散，土色棕褐色，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距地表深 0.3 米。
- ②层：扰土层，厚 0.5—0.9 米，土质松软，土色黄褐色，距地表深 0.8—1.2 米。
- ③层：文化层，厚 2.2—1.8 米，土质松软，土色清灰色，土内含有灰土、陶片、红烧土，距地表深 2.5 米以下。



地表深 3 米。

④层: 生土层, 深 3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H6 开口于②层下, 深 2.2—1.8 米, 开口距地表深 0.8—1.2 米, 地部距地表深 3 米, 土内含有红烧土、灰土、陶片。

H7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 木制电杆台地的南侧, 北临 F3 约 6 米, 西临 F4 约 2 米处, H7 的东侧和南侧都延伸至沟道, 平面呈不规则形, 东西长 16 米至沟道, 南北宽 11 米至沟道, H7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3 米。GPS 坐标: N:35° 35' 22.5" E:106° 00' 14.6" H: 1949 米

①层: 耕土层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深褐色, 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②层: 扰土层, 厚 1 米, 土质松软, 土色黑褐色, 距地表深 1.3 米

③层: 文化层, 厚 1.7 米, 土质松软, 土色灰褐色, 土内含有红烧土、灰土、骨头、陶片、碳渣, 距地表深 3 米。

④层: 生土层, 深 3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H7 开口于②层下, 深 1.7 米, 开口距地表深 1.3 米, 底部距地表深 3 米, 土内含有骨头、碳渣、烧土、陶片、灰土。

H8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的台地上, 距东侧沟道约 8 米, 南侧沟道约 15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南北长 2.5 米, 东西宽 1—2 米, 南窄北宽, H8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1.8 米。GPS 坐标: N:35° 35' 21.7" E:106° 00' 13.8" H: 1946 米

①层: 表土层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 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②层: 扰土层, 厚 0.4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深褐色, 距地表深 0.7 米。

③层: 文化层, 厚 1.1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浅褐色, 土内含有陶片、骨头、石块, 距地表深

1.8 米。

④层: 生土层, 深 1.8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H8 开口于②层下, 深 1.1 米, 开口距地表深 0.7 米, 底部距地表深 1.8 米, 土内含有石块、陶片、骨头。

H9 位于木制电杆台地的西侧, 北临 H3 约 3.5 米, 东临 H4 约 8 米处, 平面呈椭圆形, 东西长 5.5 米, 南北宽 4 米, H9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3 米。GPS 坐标: N:35° 35' 23.3" E:106° 00' 12.3" H: 1951 米

①层: 表土层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 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②层: 扰土层, 厚 1.2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深褐色, 距地表深 1.5 米。

③层: 文化层, 厚 1.5—0.5 米, 土质松软, 土色灰褐色, 土内含有红烧土、陶片、碳渣, 距地表深 3—2 米, 西深东浅。

④层: 生土层, 深 3—2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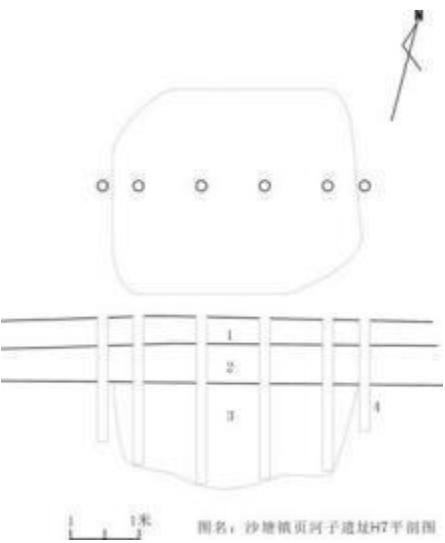
H9 开口于②层下, 深 1.5—0.5 米, 西深东浅, 开口距地表深 1.5 米, 地部距地表深 3—2 米, 土内含有碳渣、红烧土、陶片。

H10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的台地上, 距南侧沟边以北的第 3 阶台地东侧, 平面呈不规则形, 东西长 4.4 米, 南北宽 1.5—3 米, 东窄西宽, H10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2.5 米。GPS 坐标: N:35° 35' 21.1" E:106° 00' 12.5" H: 1946 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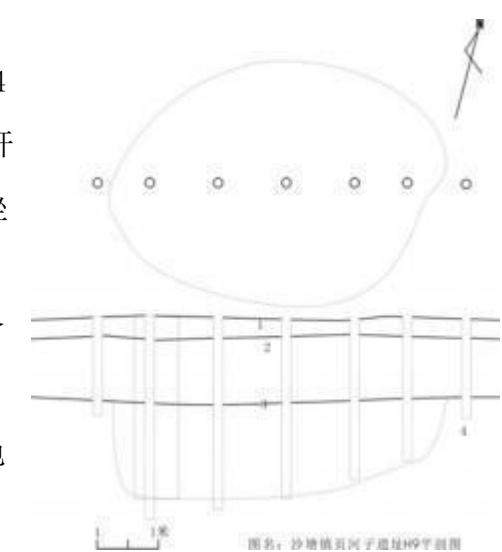
①层: 表土层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 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②层: 扰土层, 厚 0.7—1.1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深褐色, 距地表深 1—1.4 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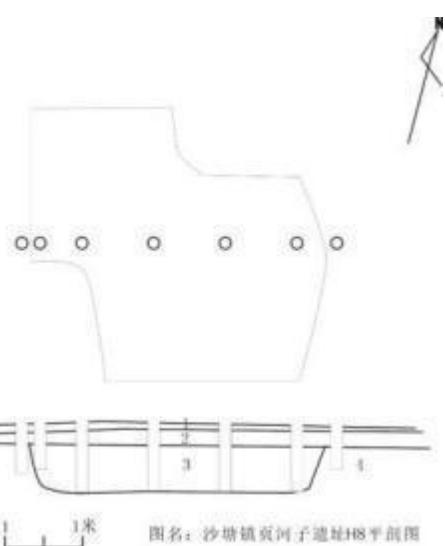
③层: 文化层, 厚 1.5—0.6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清灰色, 土内含有红烧土、碳渣、陶片、石块, 距地表深 2.5—2 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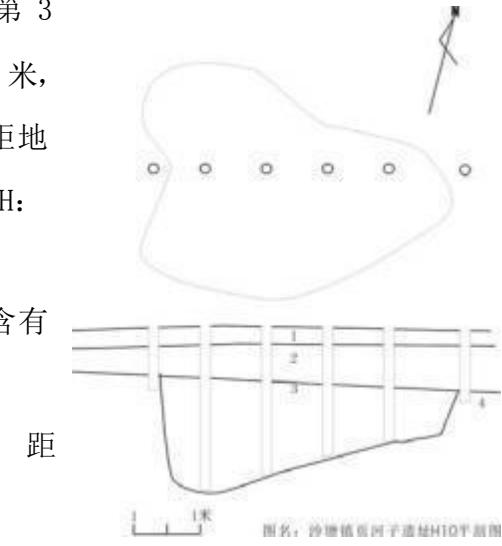
图名: 沙塘镇页河子遗址H7平面图



图名: 沙塘镇页河子遗址H9平面图



图名: 沙塘镇页河子遗址H8平面图



图名: 沙塘镇页河子遗址H10平面图

④层: 生土层, 深 2.5—2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H10 开口于②层下, 深 1.5—0.6 米, 东浅西深, 开口距地表深 1—1.4 米, 地部距地表深 2.5—2 米, 土内含有陶片、碳渣、红烧土、石块。

H11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南北向台地上, 距南侧沟边约 1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南北长 12 米, 东西宽 2.2—5 米, 南宽内窄, H11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2.4 米。GPS 坐标: N:35° 35' 20.08" E:106° 00' 12.1" H: 1944 米

①层: 表土层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 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②层: 扰土层, 厚 0.5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棕褐色, 距地表深 0.8 米。

③层: 文化层, 厚 1.6—0.7 米, 中部较浅, 土质松软, 土色清灰色, 土内含有石块、灰土、陶片, 距地表深 2.4—1.5 米。

④层: 生土层, 深 2.4—1.5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H11 开口于②层下, 深 1.6—0.7 米, 中部较浅, 开口距地表深 0.8 米, 地部距地表深 2.4—1.5 米, 土内含有陶片、石块、灰土。

H12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南北向台地上, 东临 Y1 约 1 米, 距南侧沟边约 7 米处, 平面大致呈圆形, 直径 3.5 米, H12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2.5 米。GPS 坐标: N:35° 35' 20.8" E:106° 00' 11.7" H: 1943 米

①层: 表土层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 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②层: 扰土层, 厚 0.5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深褐色, 距地表深 0.8 米。

③层: 文化层, 厚 1.7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清灰色, 土内含有灰土、陶片, 距地表深 2.5 米。

④层: 生土层, 深 2.5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H12 开口于②层下, 深 1.7 米, 开口距地表深 0.8 米, 地部距地表深 2.5 米, 土内含有陶片、灰土。

H13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南北向台地上, 南临 H11 约 12 米,

东临 H23 约 3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南北长 12 米, 东西宽 4—7 米, 南窄北宽, H13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3 米。GPS 坐标: N:35° 35' 21.6" E:106° 00' 11.9" H: 1946 米

①层: 表土层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 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②层: 扰土层, 厚 0.7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深褐色, 距地表深 1 米。

③层: 文化层, 厚 2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清灰色, 土内含有灰土、石块、陶片, 距地表深 3 米。

④层: 生土层, 深 2.5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H13 开口于②层下, 深 2 米, 开口距地表深 1 米, 底部距地表深 3 米, 土内含有石块、陶片、灰土。

H14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木制电杆台地西侧的地坎下, 南临 H13 约 20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南北长 9 米, 东西宽 2.3—5.7 米, 南窄北宽, H14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1.8 米。GPS 坐标: N:35° 35' 22.7" E:106° 00' 11.6" H: 1946 米

①层: 表土层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 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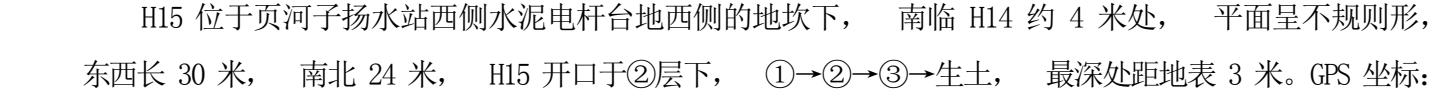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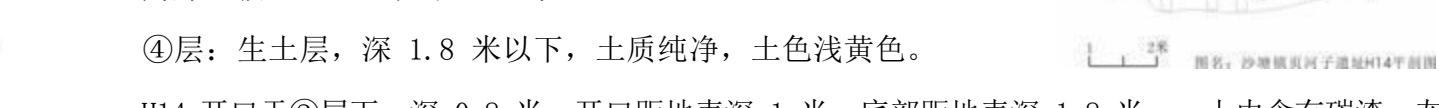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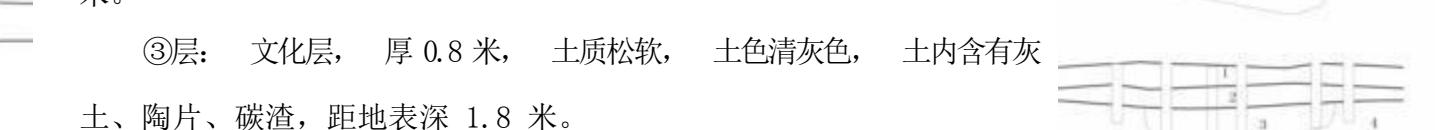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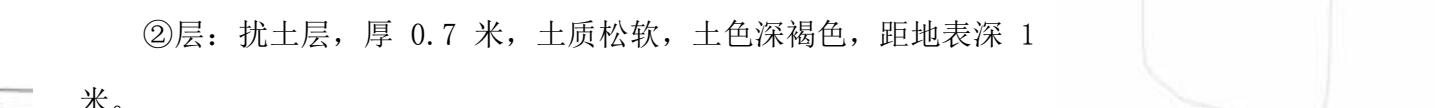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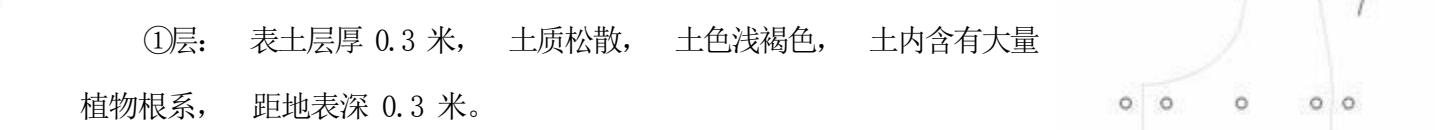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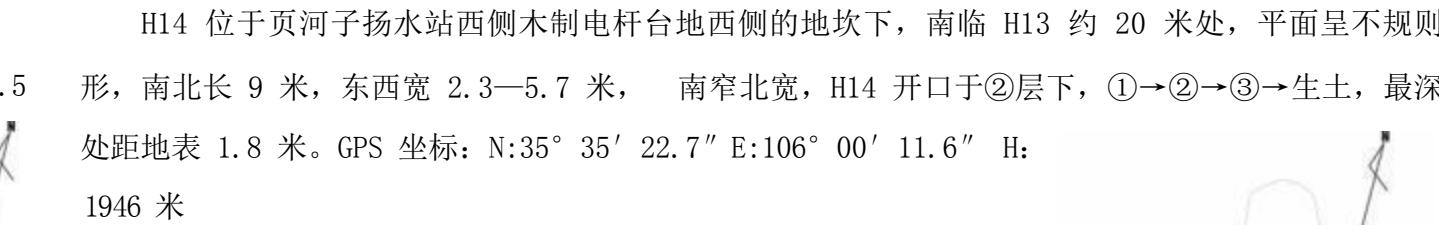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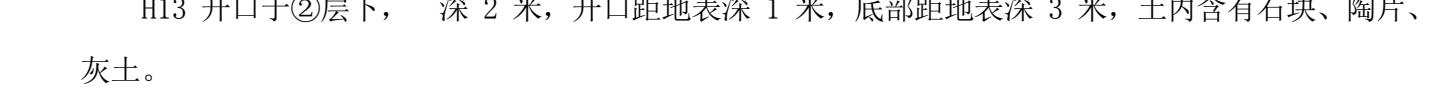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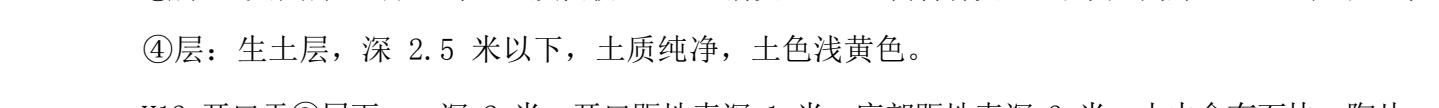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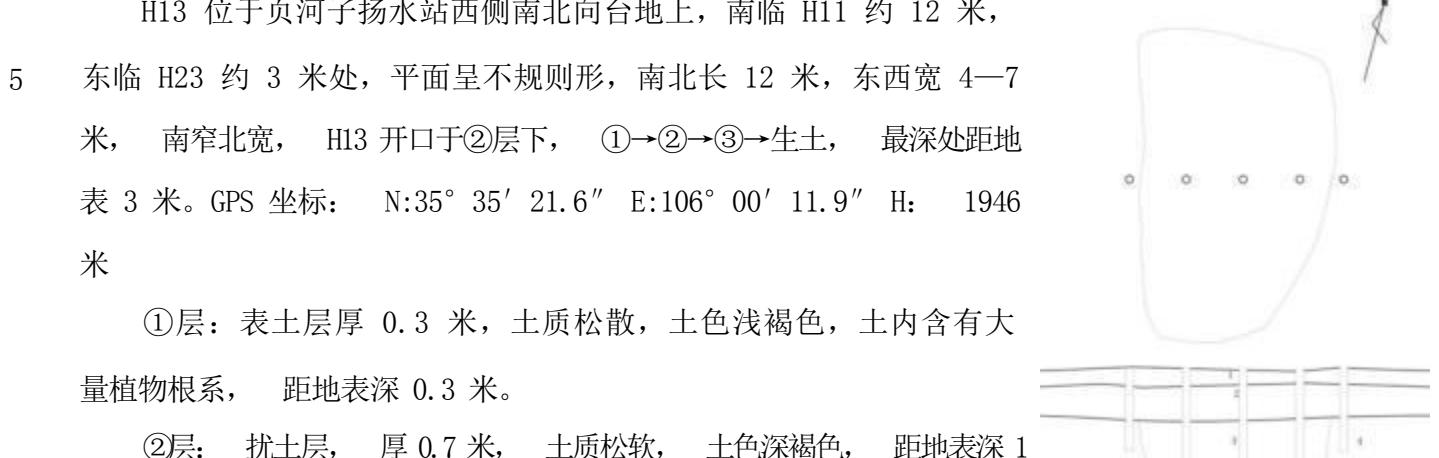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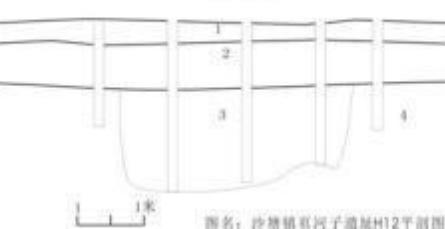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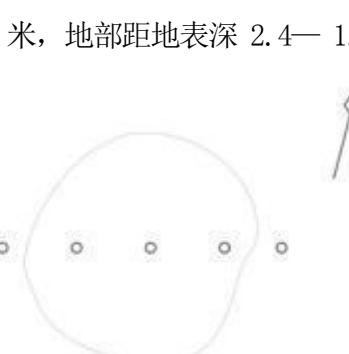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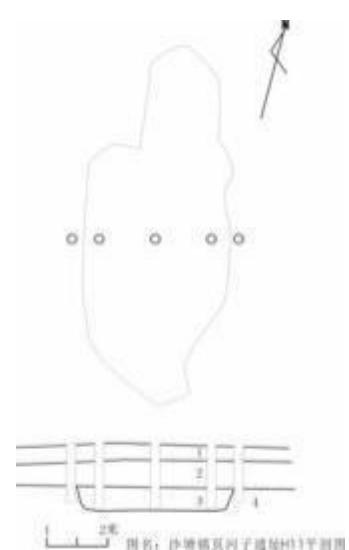
②层: 扰土层, 厚 0.7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深褐色, 距地表深 1 米。

③层: 文化层, 厚 0.8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清灰色, 土内含有灰土、陶片、碳渣, 距地表深 1.8 米。

④层: 生土层, 深 1.8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H14 开口于②层下, 深 0.8 米, 开口距地表深 1 米, 底部距地表深 1.8 米, 土内含有碳渣、灰土、陶片。

H15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水泥电杆台地西侧的地坎下, 南临 H14 约 4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东西长 30 米, 南北 24 米, H15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3 米。GPS 坐标:



N:35° 35' 23.3" E:106° 00' 11.5" H: 1945 米。

①层: 表土层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 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4 米。

②层: 扰土层, 厚 0.9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深褐色, 距地表深 1.2 米。

③层: 文化层, 厚 1.1—1.8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清灰色, 土内含有灰土、石块、陶片, 距地表深 3 米。

④层: 生土层, 深 2.3—3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H15 开口于②层下, 深 1.1—1.8 米, 西浅东深, 开口距地表深 1.2 米, 底部距地表深 2.3—3 米, 土内含有石块、陶片、烧土、灰土。

H16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 水泥电杆台地西侧, 东临 H15 约 7 米处, 由东至西的第 4 个水泥电杆西侧偏南约 3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东西长 16 米, 南北 4.6—9 米, H16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3 米。GPS 坐标: N:35° 35' 23.8" E:106° 00' 12.4" H: 1949 米

①层: 表土层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 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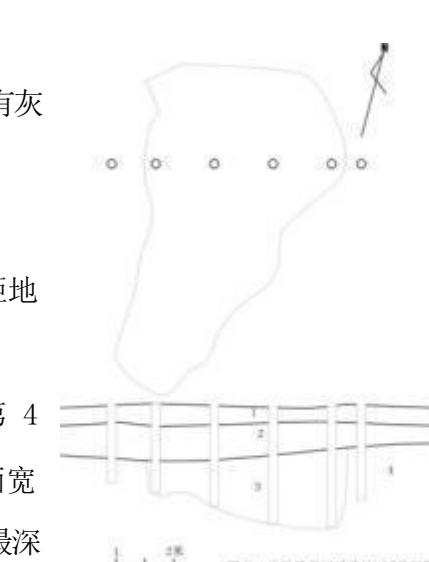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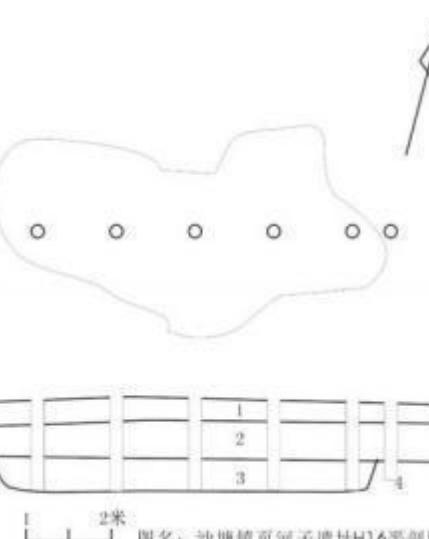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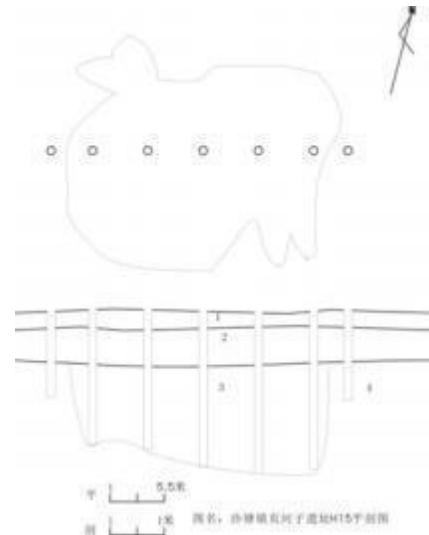
②层: 扰土层, 厚 1.3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深褐色, 距地表深 1.6 米。

③层: 文化层, 厚 1.4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清灰色, 土内含有灰土、陶片、烧土, 距地表深 3 米。

④层: 生土层, 深 3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H16 开口于②层下, 深 1.4 米, 开口距地表深 1.6 米, 底部距地表深 3 米, 土内含有红烧土、灰土、陶片。

H17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水泥电杆的台地上, 由东至西的第 4 个电杆南侧偏东约 5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南北长 11 米, 东西宽 2.5—8 米, 南窄北宽, H17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



处距地表 4 米。GPS 坐标: N:35° 35' 23.8" E:106° 00' 13.8" H: 1950 米

①层: 表土层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 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②层: 扰土层, 厚 1.3—0.9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深褐色, 距地表深 1.6—1.2 米。

③层: 文化层, 厚 1—2.8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清灰色, 土内含有灰土、陶片, 红烧土、距地表深 2.6—4 米。

④层: 生土层, 深 2.6—4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H17 开口于②层下, 深 1—2.8 米, 开口距地表深 1.6—1.2 米, 底部距地表深 2.6—4 米, 土内含有陶片、灰土、红烧土。

H18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木制电杆台地又东至西的第 4 个电杆东侧偏北约 8 米, 西临 H17 的南边约 1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南北 10 米, 东西 6—11 米, 南宽北窄, H18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3 米。GPS 坐标: N:35° 35' 23.6" E:106° 00' 13.5" H: 1957 米

①层: 表土层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 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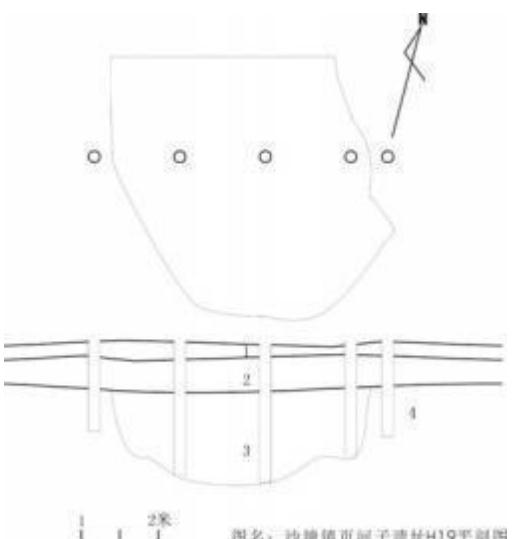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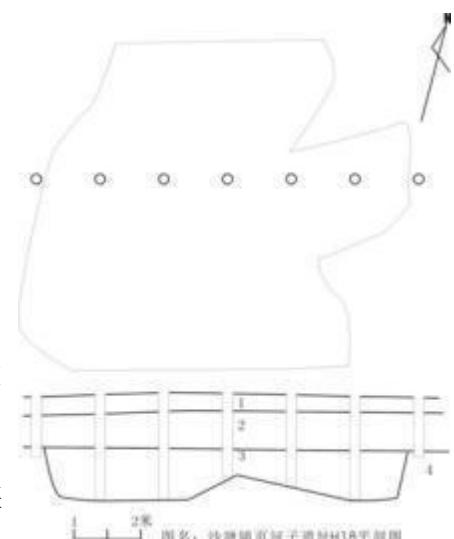
②层: 扰土层, 厚 0.5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深褐色, 距地表深 0.8 米。

③层: 文化层, 厚 1.2—2.2 米, 中部较浅, 土质松软, 土色清灰色, 土内含有红烧土、陶片、石块、灰, 距地表深 2—3 米。

④层: 生土层, 深 2—3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H18 开口于②层下, 深 1.2—2.2 米, 中部较浅, 开口距地表深 0.8 米, 底部距地表深 2—3 米, 土内含有陶片、灰、石块、红烧土。

H19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木制电杆台地的中部, 西临 H18 约 6 米, 东临 H6 约 10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南北长 7 米, 东西宽 6 米, H19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3.5 米。GPS 坐标: N:35° 35' 23.7" E:106° 00' 14.1" H: 1957 米



①层: 表土层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 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②层: 扰土层, 厚 1.2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深褐色, 距地表深 1.5 米。
 ③层: 文化层, 厚 2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清灰色, 土内含有红烧土、灰土、碳渣, 距地表深 3.5 米。
 ④层: 生土层, 深 3.5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H19 开口于②层下, 深 2 米, 开口距地表深 1.5 米, 底部距地表深 3.5 米, 土内含有碳渣、红烧土、灰土。

H20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南边向台地的最南侧, 距南侧沟边约 9 米, 北临 H12 偏东约 4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南北长 5 米, 东西宽 2.5—4.2 米, H20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2.2 米。GPS 坐标: N:35° 35' 20.6" E:106° 00' 11.6" H: 1944 米

①层: 表土层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 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②层: 扰土层, 厚 0.9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深褐色, 距地表深 1.2 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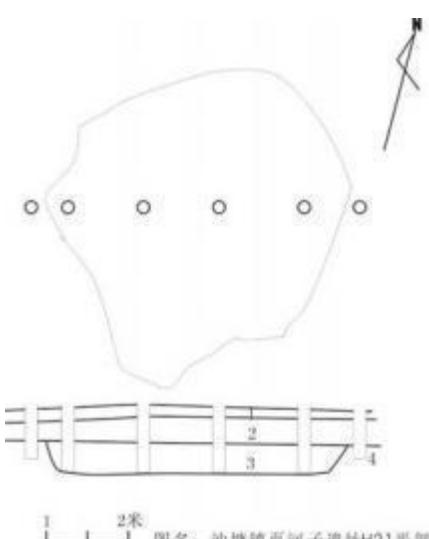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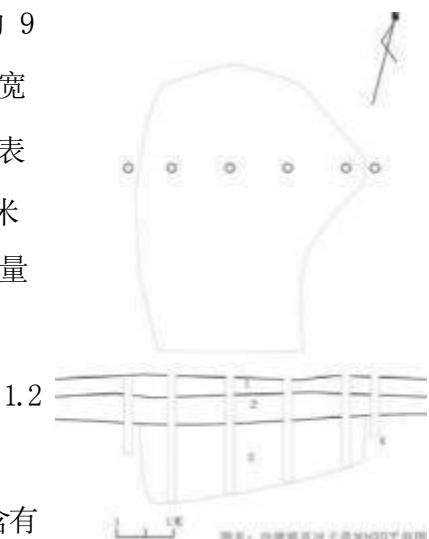
③层: 文化层, 厚 1—0.6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清灰色, 土内含有红烧土、陶片、白灰皮不整齐, 距地表深 2.2—1.8 米, 西深东浅。

④层: 生土层, 深 2.2—1.8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H20 开口于②层下, 深 1—0.6 米, 开口距地表深 1.2 米, 底部距地表深 2.2—1.8 米, 西深东浅, 土内含有陶片、红烧土、白灰皮不整齐。

H21 位于由东至西的第 4 个木制电杆南侧约 20 米, 东临耕种田地约 5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南北长 16 米, 东西宽 16 米, H21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2.8 米。GPS 坐标: N:35° 35' 22.5" E:106° 00' 13.1" H: 1962 米

①层: 表土层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 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②层: 扰土层, 厚 0.9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深褐色, 距地表深 1.2 米。



③层: 文化层, 厚 1.6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清灰色, 土内含有灰土、陶片、石块, 距地表深 2.8 米。

④层: 生土层, 深 2.8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H21 开口于②层下, 深 1.6 米, 开口距地表深 1.2 米, 底部距地表深 2.8 米, 土内含有石块、灰土、陶片。

H22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台地上, 西临 H14 约 4 米, 北临 H3 偏西约 5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东西长 20 米, 南北 15 米, H22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2.8 米。GPS 坐标: N:35° 35' 22.7" E:106° 00' 12.3" H: 1954 米

①层: 表土层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 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②层: 扰土层, 厚 0.8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深褐色, 距地表深 1.1 米。

③层: 文化层, 厚 1.7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清灰色, 土内含有陶片、红烧土、灰土、碳渣, 距地表深 2.8 米。

④层: 生土层, 深 2.8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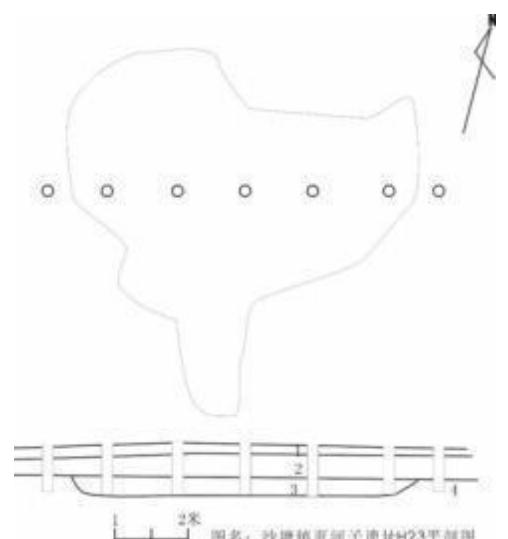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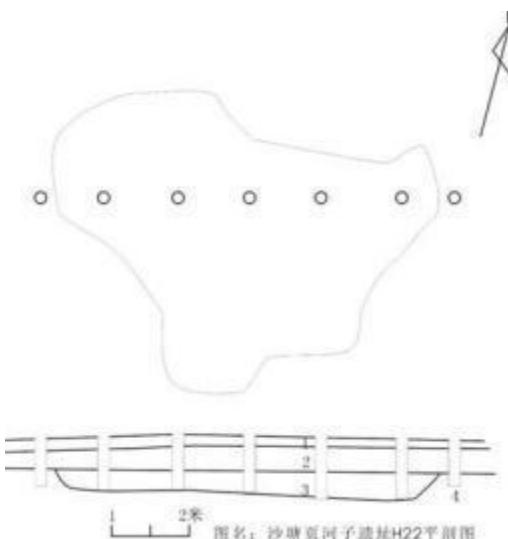
H22 开口于②层下, 深 1.7 米, 开口距地表深 1.1 米, 底部距地表深 2.8 米, 土内含有灰土、陶片、碳渣、红烧土。

H23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的台地上, 北临 H22 约 5 米, 西临 H13 约 2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南北 18 米, 东西 2—19 米, 南窄北宽, H23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2 米。GPS 坐标: N:35° 35' 22.1" E:106° 00' 12.3" H: 1950 米

①层: 表土层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 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②层: 扰土层, 厚 0.9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深褐色, 距地表深 1.2 米。

③层: 文化层, 厚 0.8 米, 土质松软, 土色灰褐色, 土内含有灰土、陶片、红烧土, 距地表深 2 米。



④层: 生土层, 深 2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H23 开口于②层下, 深 0.8 米, 开口距地表深 1.2 米, 底部距地表深 2 米, 土内含有陶片、灰土、红烧土。

H24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 由南至北的第 4 阶台地上, 距东侧沟道约 35 米, 距北侧地坎约 9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南北 5 米, 东西 4 米, H24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2.8 米。GPS 坐标: N:35° 35' 21.4" E:106° 00' 12.8" H:1945 米

①层: 表土层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 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②层: 扰土层, 厚 1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棕褐色, 距地表深 1.3 米。

③层: 文化层, 厚 1.5 米, 土质松软, 土色灰褐色, 土内含有陶片、灰土, 距地表深 2.8 米。

④层: 生土层, 深 2.8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H24 开口于②层下, 深 1.5 米, 开口距地表深 1.3 米, 底部距地表深 2.8 米, 土内含有灰土、陶片。

H25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 由南至北的第 4 阶台地上, 北临 H24 约 2 米, 距东侧沟边约 32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南北 4.5 米, 东西 3.5 米, H25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2.8 米。GPS 坐标: N:35° 35' 21.4" E:106° 00' 13.0" H: 1959 米

①层: 表土层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 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②层: 扰土层, 厚 1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棕褐色, 距地表深 1.3 米。

③层: 文化层, 厚 1.5 米, 土质松软, 土色灰褐色, 土内含有石块、红烧土、碳渣、灰土, 距地表深 2.8 米。

④层: 生土层, 深 2.8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H25 开口于②层下, 深 1.5 米, 开口距地表深 1.3 米, 底部距地表深 2.8 米, 土内含有碳渣、

石块、灰土、红烧土。

H26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 由南至北的第 4 阶台地上, 北临 H24 约 7 米, 距北侧地坎约 2 米, 平面呈不规则形, 南北 12 米, 东西 4—5.5 米, 南宽北窄, H26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2.5 米。GPS 坐标: N:35° 35' 21.7" E:106° 00' 13.2" H: 1958 米

①层: 表土层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 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②层: 扰土层, 厚 0.8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棕褐色, 距地表深 1.1 米。

③层: 文化层, 厚 1.4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清灰色, 土内含有石块、陶片、灰土, 距地表深 2.5 米。

④层: 生土层, 深 2.5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H26 开口于②层下, 深 1.4 米, 开口距地表深 1.1 米, 底部距地表深 2.5 米, 土内含有陶片、灰土、石块。

H27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台地上, 西临 H23 约 1 米, 南临 H26 偏西约 1.5 米处, 平面呈不规则形, 南北 25 米, 东西 3—10 米, 中部较宽, H27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2.6 米。GPS 坐标: N:35° 35' 22.2" E:106° 00' 12.9" H: 1958 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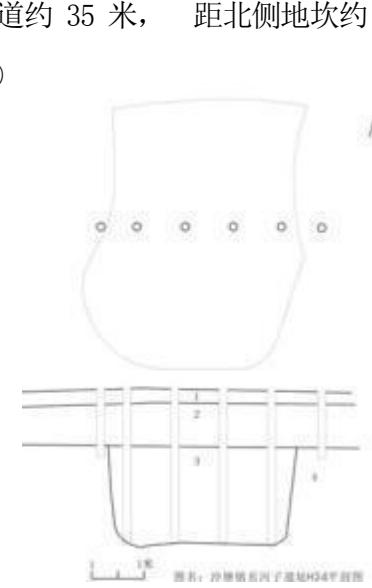
①层: 表土层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 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②层: 扰土层, 厚 0.9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深褐色, 距地表深 1.2 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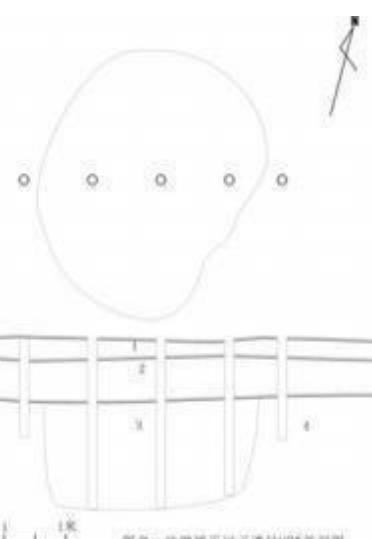
③层: 文化层, 厚 1—1.4 米, 土质松软, 土色灰褐色, 土内含有灰土、陶片、碳渣, 距地表深 2.2—2.6 米。

④层: 生土层, 深 2.2—2.6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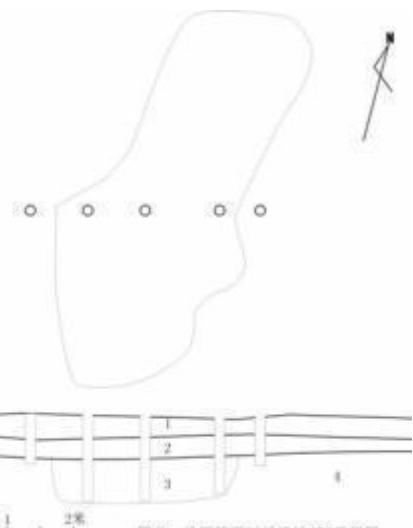
H27 开口于②层下, 深 1—1.4 米, 西浅东深, 开口距地表深 1.2 米, 底部距地表深 2.2—2.6



图名: 沙僧镇页河子遗址H24平面图



图名: 沙僧镇页河子遗址H25平面图



图名: 沙僧镇页河子遗址H26平面图



图名: 沙僧镇页河子遗址H27平面图

米, 土内含有陶片、灰土、碳渣。

H28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 水泥电杆台地西侧, 由东至西的第 4 个电杆西侧偏北约 9 米, 紧临北侧地坎下, 平面呈不规则形, 东西 29 米, 南北 8—13 米, 西宽东窄, H28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3.6 米。GPS 坐标: N:35° 35' 24.2" E:106° 00' 12.2" H: 1955 米

①层: 表土层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棕褐色, 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②层: 扰土层, 厚 1.3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深褐色, 距地表深 1.6 米。

层: 文化层, 厚 2 米, 土质松软, 土色灰褐色, 土内含有红烧土、陶片、灰土, 距地表深 3.6 米。

③层: 生土层, 深 3.6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H28 开口于②层下, 深 2 米, 开口距地表深 1.6 米, 底部距地表深 3.6 米, 土内含有灰土、红烧土、陶片。

第三节 窑址遗迹

Y1 位于页河子扬水站西侧, 南北向台地的南侧, 东临 H11 约 1.5 米, 西临 H12 约 3 米处, 平面呈椭圆形, 南北 2.5 米, 东西 2.2 米, Y1 开口于②层下,

①→②→③→生土, 最深处距地表 1.8 米。GPS 坐标: N:35° 35' 21.0" E:106° 00' 11.9" H: 1946 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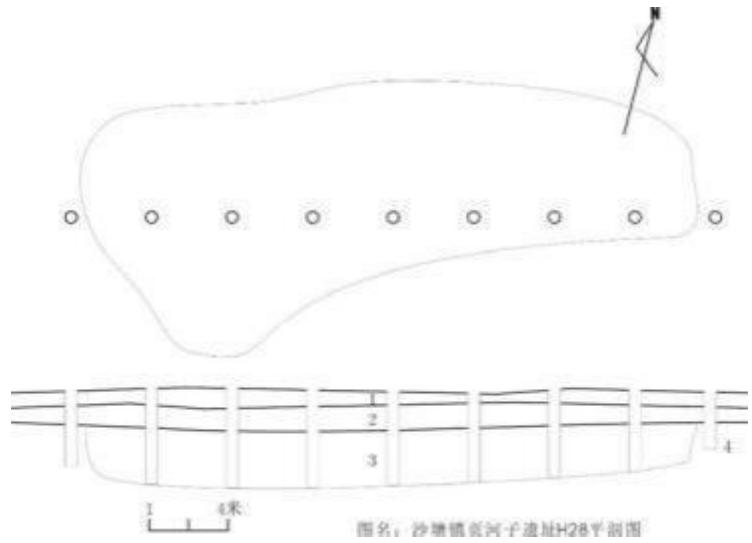
①层: 表土层厚 0.3 米, 土质松散, 土色浅褐色, 土内含有大量植物根系, 距地表深 0.3 米。

②层: 扰土层, 厚 0.6 米, 土质松软, 土色浅褐色, 距地表深 0.9 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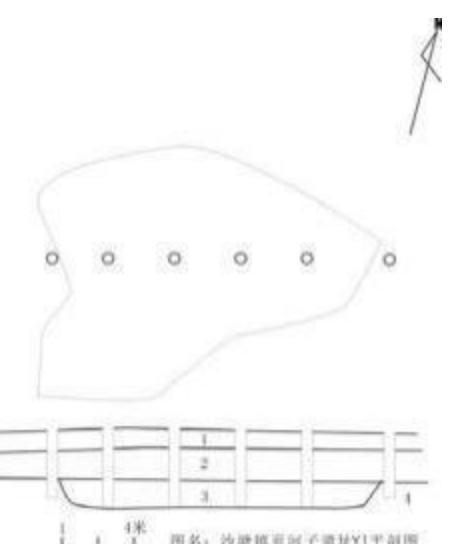
③层: 文化层, 厚 0.9 米, 土质松软, 土色灰褐色, 土内含有红烧土、灰土、碳渣, 距地表深 1.8 米。

④层: 生土层, 深 1.8 米以下, 土质纯净, 土色浅黄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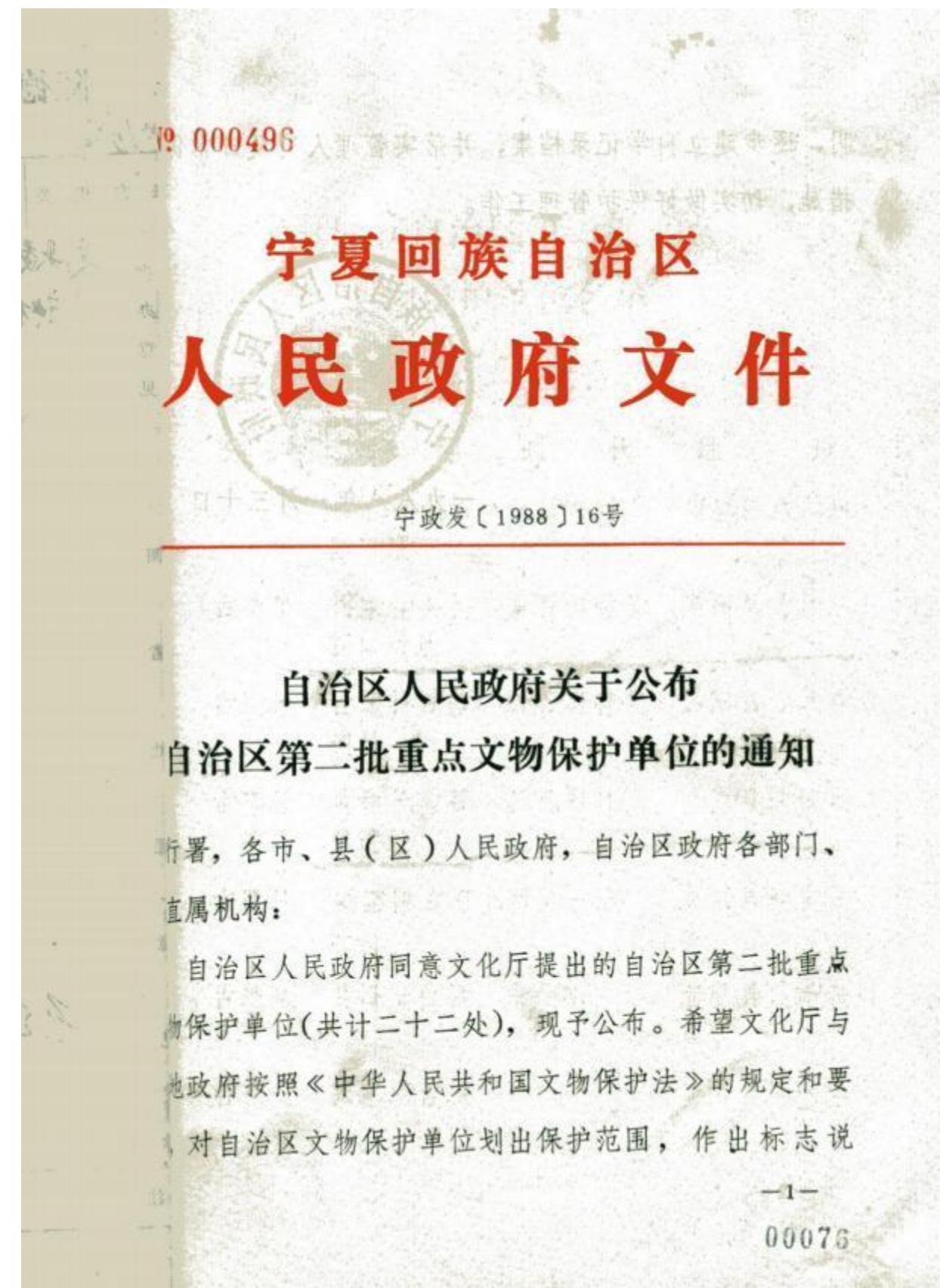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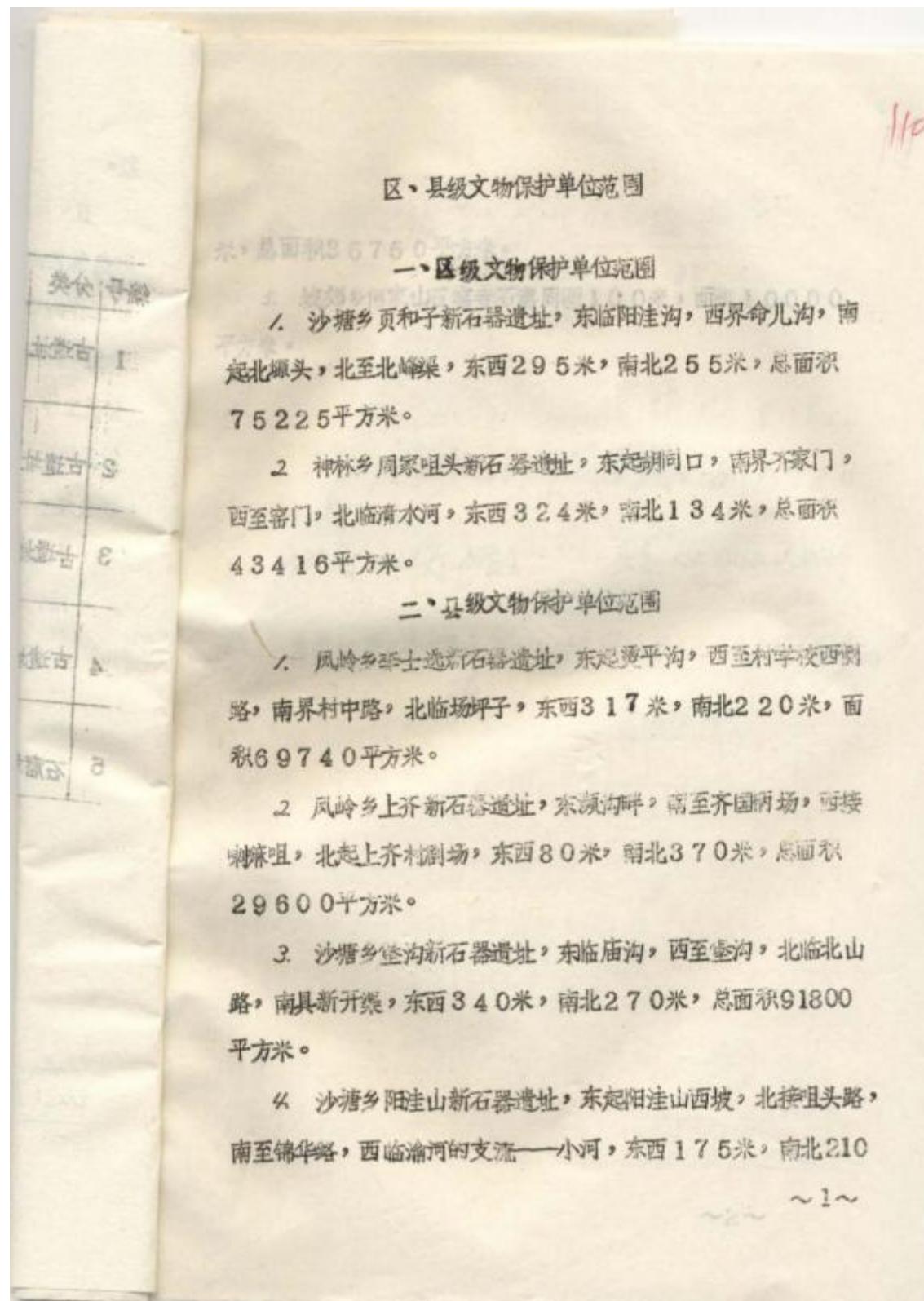
Y1 开口于②层下, 深 0.9 米, 开口距地表深 0.9 米, 底部距地表深 1.8 米, 土内含有碳渣、红烧土、灰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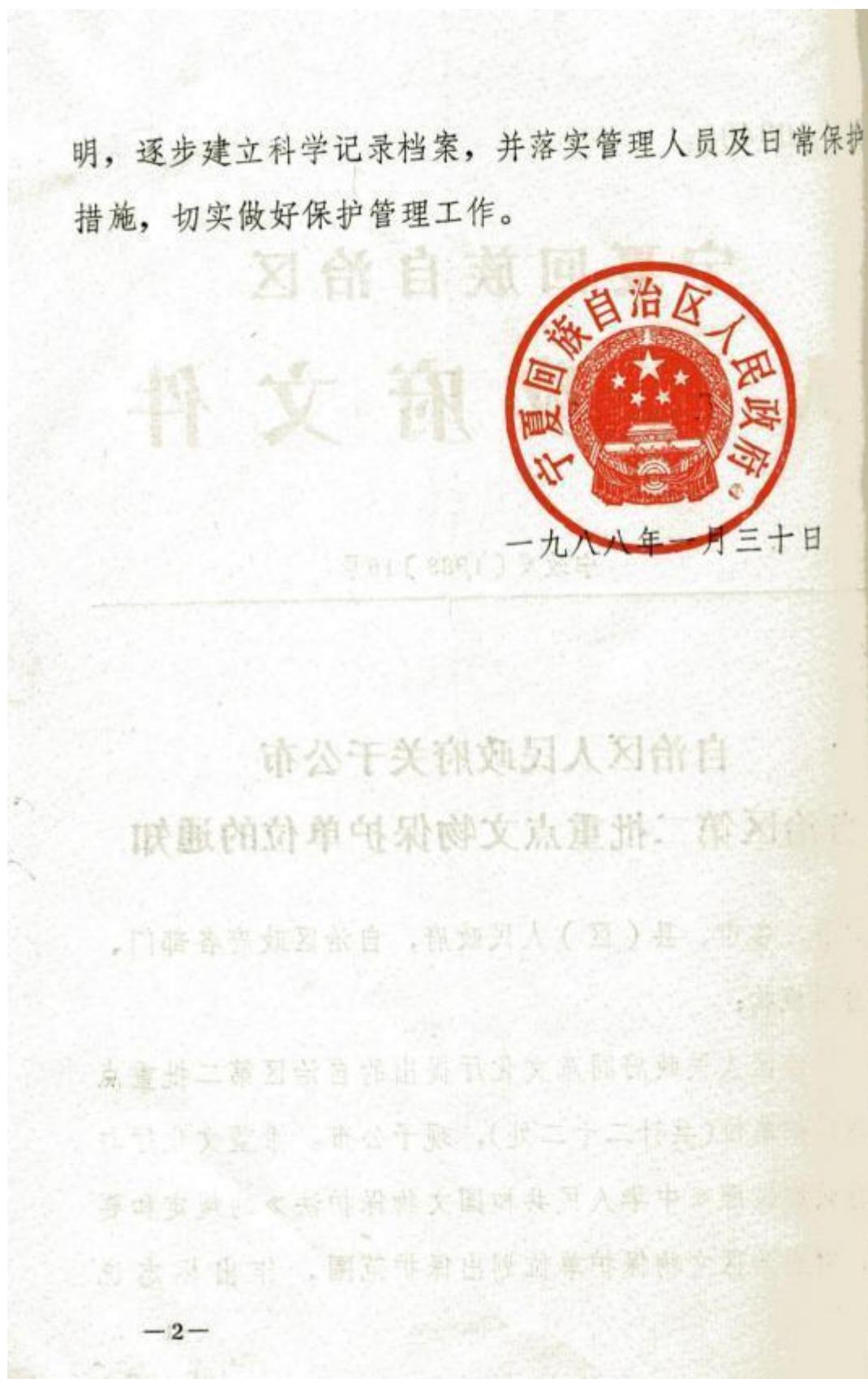


银川惠晟博钻探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编著 2013 年 7 月



5. 页河子遗址文物保护单位公布文件





- 2 -

**宁夏回族自治区第二批重点
文物保护单位名单**
(共计二十二处)

号	分类	名 称	时 代	地 址
1	古遗址	高仁镇新石器遗址	新石器时代	陶乐县高仁镇乡
2	古遗址	周家嘴头新石器遗址	新石器时代	隆德县神林乡
3	古遗址	古城新石器遗址	新石器时代	彭阳县古城乡
4	古遗址	页和子新石器遗址	新石器时代	隆德县沙塘乡
5	古遗址	瓷窑堡古窑址	西夏—清	灵武县瓷窑堡乡
6	古遗址	黄铎堡古城	宋—明	固原县黄铎堡乡
7	古遗址	张家场古城	汉	盐池县柳杨堡乡

- 3 -

00077

宁夏隆德县 文化广播电视台文件

隆文广发〔2009〕70号

关于申报页河子新石器遗址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 报 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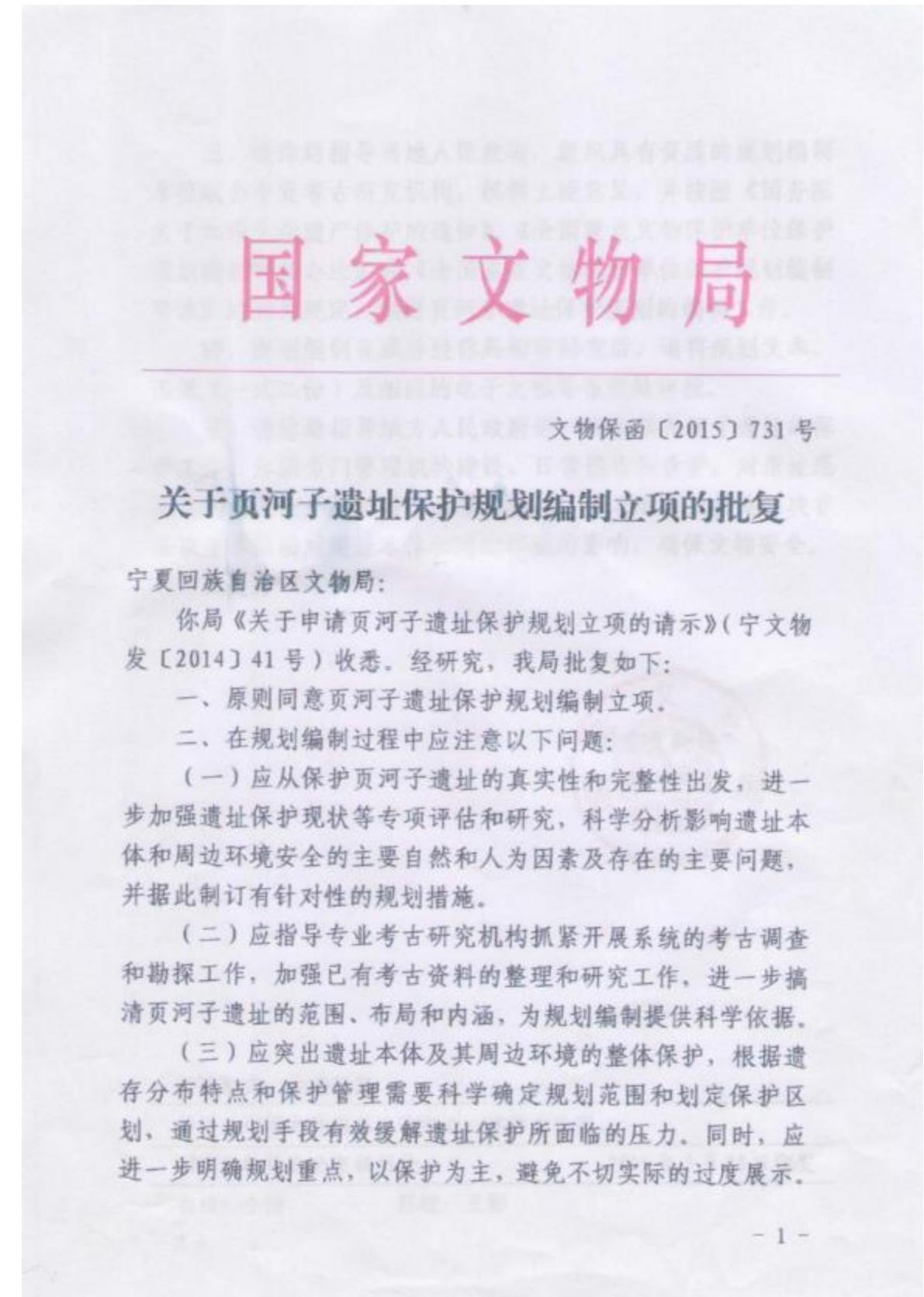
自治区文物局：

页河子新石器遗址位于隆德县沙塘镇和平村北，“312国道”页河子桥附近的北山二级台地上。现为自治区级文物保护单位，该遗址面积大，文化内涵丰富。1986年北大考古系和固原博物馆对该遗址进行发掘，试掘400平方米，出土石器、陶器、骨器等珍贵文物100余件，并发现原始房址、作坊、排水沟、灰坑等遗迹多处，为新石器文化的研究提供了实物资料，该遗址保存完好。现申报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请批示。

隆德县文化广播电视台局

二〇〇九年七月二十六日

6. 国家文物局规划评审意见



三、请你局指导当地人民政府，组织具有资质的规划编制单位联合专业考古研究机构，根据上述意见，并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文化遗产保护的通知》、《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规划编制审批办法》和《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规划编制要求》的有关规定，做好页河子遗址保护规划的编制工作。

四、规划编制完成并经你局初审同意后，请将规划文本、图纸（一式二份）及相应的电子文档等报我局审批。

五、请你局指导地方人民政府进一步加强页河子遗址的保护工作，加强专门管理机构建设、日常巡查和看护，对遗址范围内的农业生产活动进行必要的控制，并采取有效措施解决非法取土等活动对遗址本体和周边环境的影响，确保文物安全。

此复。



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抄送：中国文物信息咨询中心，本局办公室。

国家文物局办公室秘书处

2015年3月23日印发

初校：牛畅

终校：王彬

- 2 -

办保函〔2018〕1083号

国家文物局办公室关于页河子遗址 保护规划的意见

宁夏回族自治区文物局：

你局《关于报送页河子遗址保护规划的请示》（宁文物发〔2018〕15号）收悉。经研究，我局暂不同意所报规划。

一、所报规划应作以下必要修改和完善：

（一）加强考古资料的整理和研究，进一步明确遗址范围、布局和内涵，准确表述文物本体构成和环境要素等，补充说明遗址与渝河的空间和历史关系。

（二）进一步深化价值评估和现状评估内容，补充供水管道和青兰高速对遗址的影响，梳理、分析用地现状。

（三）根据考古工作成果合理调整保护区划及其具体边界，建议将渝河地带调整为一类建设控制地带；明确建设控制地带控高设定依据。

（四）加强保护措施针对性，充分论证植被根系治理、扰土深度控制、构筑物拆迁的合理性与可行性。

（五）完善考古研究规划，全面、系统地开展遗址考古调查、发掘和研究工作，进一步明确页河子遗址在宁夏地区新石器时期向早期青铜时代演进过程中的重要地位，

- 1 -

及其与周边同类遗址之间的关系，补充具体考古工作分期及实施安排。

(六) 合理确定展示方式，细化展示对象和展示内容，补充游客量测算依据、当地社会经济情况评估、后续维护的可行性分析等内容，客观论证新建展示利用设施的功能、数量和规模，避免过度展示。建议现阶段以原状保护为主，进一步控制展示范围。

(七) 补充高速公路、国道等现有交通道路调整和环境整治的具体措施。规划分期应与隆德县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城乡总体规划相一致；加强所报规划与上位规划的内容衔接。

(八) 进一步规范文本、图纸表达，文本前后表述应一致；图纸要件应符合《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规划编制要求》，补充必要的考古基础资料。

二、请你局指导有关单位根据上述意见对页河子遗址保护规划进行修改完善，另行按程序报批。

专此函复。

国家文物局办公室
2018年11月9日

- 2 -

7. 照片



